

南華大學企業管理學系非營利事業管理碩士班碩士論文

A THESIS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ASTER PROGRAM IN NONPROFIT ORGANIZATION MANAGEMENT

DEPARTMENT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NANHUA UNIVERSITY

新興宗教團體參與途徑與關係--以彰化縣某宗教團體為例

THE PARTICIPATION PATH AND RELATIONSHIP

IN A NEWLY ESTABLISHED RELIGIOUS GROUP

- THE CASE OF ONE RELIGIOUS GROUP IN CHANGHUA COUNTY

指導教授：呂朝賢 博士

ADVISOR : CHAO-HSIEN LEU Ph.D.

研究生：賴靜儀

GRADUATE STUDENT : CHING-YI LAI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6 月

南 華 大 學

企業管理學系非營利事業管理碩士班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新興宗教團體參與途徑與關係--以彰化縣某宗教團體為例

研究生：賴靜儀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杜永榮

陳慧如

呂朝賢

指導教授：涂瑞德 呂朝賢

系主任：黃國忠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06 月 17 日

南華大學企業管理學系非營利事業管理碩士班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論文摘要

論文題目：新興宗教團體參與途徑與關係--以彰化縣某宗教團體為例

研究生：賴靜儀

指導教授：呂朝賢 博士

論文摘要內容：

世俗化使得資本主義影響到商品化的宗教市場形成，以往觀點偏重在「供給面」的理性選擇論，至於「需求面」則以「生存安全理論」做為修正。在多元細分市場下的小型新興宗教團體，其市場通路主要還是位於社會網絡之中，社會資本與宗教資本的保存是信徒在做宗教抉擇時的考慮因素。

本研究旨在了解新興宗教團體信徒參與的途徑與現況，比較不同背景變項的信徒，在參與歷程以及信念價值上的差異情形，並探討信徒的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對組織認同與承諾的影響。

研究採問卷調查法，對彰化縣某一新興宗教團體的會員做普查，了解信徒的參與歷程與宗教信念及實踐維持的因素。透過自編問卷蒐集研究資料後，以描述性統計分析、差異分析、相關分析及多元迴歸分析等統計方法檢證研究假設，資料分析後的研究發現有：

- 一、生存安全感知是啟動人們接觸宗教的動力之一。
- 二、重要他人的影響是宗教參與的關鍵。
- 三、社會網絡是宗教參與的重要途徑。
- 四、宗教資本的多寡影響會員的認同與承諾。
- 五、在家工作比較有可能成為宗教追尋者。
- 六、追求性靈提升者對宗教組織認同與承諾程度高。
- 七、同一宗教團體會員在信念價值上有比較一致的態度。
- 八、信念價值影響認同與承諾。
- 九、資本的保存是會員參與歷程的主要考量。

關鍵詞：世俗化、新興宗教、生存安全理論、社會網絡、宗教資本

Title of Thesis : The Participation Path and Relationship in a Newly
Established Religious Group-- The Case of One
Religious Group in Changhua County

Department : Master Program in Nonprofit Organization Management,
Department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Nanhua University

Graduate Date : June 2015 Degree Conferred : M.B.A.

Name of Student : Ching-Yi Lai Advisor : Chao-Hsien Leu Ph.D.

Abstract

Secularization makes capitalism influences the formation of commercialized religious market. In the past, the perspectives focused on the “supply-side” of Rational Choice Theory and the “demand-side” was modified according to “The Existential Security Theory”. The trade marketing of small emerging religious groups under multiple segments of, market is still within the Social Network, which makes the preservation of social capital and religious capital become the considerations for believer to make religious choices.

This study aims to investigate the participation paths and status of believers in emerging religious groups. Different background variables of believers and the differences situations in participation history as well as well as belief and values were compared to investigate how participation history, belief, and values influence organizational identification and commitment.

Questionnaire served as tool in this study. General survey was conducted on the members in one emerging religious group in Changhua Country to realize the participation history, religious belief, and factors for sustainable practices of believers. After collecting the data via designed questionnaire, hypotheses were inspected and certificated via descriptive statistics, analysis of variances, analysis of correlation and multiple regression analysis. The analyzed research results include:

- 1.The Existential security perception is one of the motivations for people to start access to religions.
- 2.The influences of significant others are keys for religious participation.
- 3.Social Network is a participation path to religions.
- 4.The amount of religious capitals influences the identity and commitment of members.
- 5.People work home are more likely to become religious seekers.
- 6.Those who pursue spirituality upgrade show higher identity and commitment level for religious organization.
- 7.Members in the same religious group show relatively consistent attitudes in their beliefs and values.
- 8.Beliefs and values influence identity and commitment.
- 9.The preservation of capital becomes the main consideration for members to participate history.

Keywords : Secularization, Emerging Religion, The Existential Security
Theory, Social Network, Religious Capital

目錄

中文摘要.....	i
英文摘要.....	ii
目 錄.....	iii
表 目 錄.....	viii
圖 目 錄.....	xi
第一章 緒論.....	1
1.1 研究背景與動機.....	1
1.1.1 研究背景.....	1
1.1.2 研究動機.....	3
1.2 研究目的與問題.....	4
1.2.1 研究目的.....	4
1.2.2 研究問題.....	4
第二章 文獻探討.....	6
2.1 世俗化為基礎的新興宗教信仰.....	6
2.1.1 世俗化促成宗教市場的產生.....	6
2.1.2 宗教市場多元化(pluralism)下的新興宗教.....	9
2.1.3 當今宗教市場的供需關係.....	13
2.2 宗教市場「需求面」的修正.....	16
2.2.1 補世俗化理論不足的生存安全理論.....	16
2.2.2 從生存安全理論看台灣.....	20
2.2.3 新興宗教團體因應需求變化的工具性格.....	24
2.3 新興宗教團體信徒的接觸與選擇.....	28
2.3.1 新興宗教團體世俗化的接觸途徑.....	28

2.3.2	新興宗教團體信徒信仰變遷的資本取捨.....	35
2.3.3	新興宗教團體信徒從皈依到深度參與的關鍵	40
2.4	小結.....	44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方法.....	48
3.1	研究架構.....	48
3.2	研究假設.....	49
3.3	研究方法與對象.....	50
3.3.1	研究方法.....	50
3.3.2	研究對象.....	51
3.4	研究工具.....	52
3.4.1	問卷編製.....	52
3.4.2	專家效度.....	58
3.4.3	項目分析.....	59
3.4.4	因素分析.....	62
3.4.5	信度分析.....	65
3.5	資料處理.....	66
3.5.1	信效度建構.....	67
3.5.2	描述性統計分析(Descriptive Statistics Analysis)	69
3.5.3	推論性統計分析(Inferential Statistics Analysis)	70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73
4.1	基本資料與現況.....	73
4.1.1	基本資料.....	73
4.1.2	參與歷程現況分析.....	78
4.1.3	信念價值現況分析.....	79
4.1.4	認同與承諾現況分析.....	81

4.2	參與歷程之差異性分析.....	82
4.2.1	性別.....	83
4.2.2	年齡.....	84
4.2.3	婚姻狀況.....	86
4.2.4	教育程度.....	87
4.2.5	籍貫.....	89
4.2.6	工作.....	90
4.2.7	自評社會地位.....	93
4.2.8	年收入.....	94
4.3	信念價值之差異性分析.....	96
4.3.1	性別.....	96
4.3.2	年齡.....	97
4.3.3	婚姻狀況.....	98
4.3.4	教育程度.....	99
4.3.5	籍貫.....	100
4.3.6	工作.....	101
4.3.7	自評社會地位.....	103
4.3.8	年收入.....	104
4.4	相關分析.....	105
4.4.1	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之相關分析.....	105
4.4.2	參與歷程與認同與承諾之相關分析.....	106
4.4.3	信念價值與認同與承諾之相關分析.....	106
4.5	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對認同與承諾之影響.....	107
4.6	綜合討論.....	109
4.6.1	道院會員的參與現況.....	110

4.6.2	研究變項差異性分析.....	112
4.6.3	研究變項相關分析.....	115
4.6.4	研究變項預測情形.....	116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117
5.1	研究發現.....	117
5.1.1	道院會員的參與現況.....	117
5.1.2	研究變項差異性分析.....	118
5.1.3	研究變項相關分析.....	121
5.1.4	研究變項預測情形.....	122
5.2	研究結論.....	122
5.2.1	生存安全感知是啟動人們接觸宗教的動力之一.....	122
5.2.2	重要他人的影響是宗教參與的關鍵.....	123
5.2.3	社會網絡是宗教參與的重要途徑.....	123
5.2.4	宗教資本的多寡影響會員的認同與承諾.....	124
5.2.5	在家工作比較有可能成為宗教追尋者.....	124
5.2.6	追求性靈提升者對組織認同與承諾程度高.....	125
5.2.7	會員在信念價值上有比較一致的態度.....	125
5.2.8	信念價值影響認同與承諾.....	125
5.2.9	資本的保存是會員參與歷程的主要考量.....	125
5.3	研究建議.....	126
5.3.1	對新興宗教團體的建議.....	126
5.3.2	對新興宗教團體信徒的建議.....	128
5.3.3	對未來相關研究的建議.....	128
5.4	研究限制.....	130
參考文獻一、中文部分	132

二、英文部分.....	139
附錄一：會員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研究問卷.....	142
附錄二：會員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研究問卷修訂表.....	150



表目錄

表 3.1 整體研究樣本分配情形.....	52
表 3.2 參與歷程問卷構面設計表---起始動機.....	53
表 3.3 參與歷程問卷構面設計表---重要他人.....	54
表 3.4 參與歷程問卷構面設計表---社會資本.....	55
表 3.5 參與歷程問卷構面設計表---宗教資本.....	55
表 3.6 信念價值問卷構面設計表---宗教態度.....	56
表 3.7 信念價值問卷構面設計表---克里斯瑪經驗.....	57
表 3.8 信念價值問卷構面設計表---宗教實踐.....	57
表 3.9 信念價值問卷構面設計表---組織認同.....	57
表 3.10 信念價值問卷構面設計表---組織承諾.....	58
表 3.11 信念價值問卷構面設計表---靈性價值觀.....	58
表 3.12 問卷修訂.....	59
表 3.13 信念價值量表項目分析摘要表.....	61
表 3.14 信念價值量表 KMO 及 Bartlett's 檢定結果.....	63
表 3.15 信念價值各分量表之因素分析摘要表.....	64
表 3.16 信念價值量表分量表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66
表 4.1 背景變項次數分配表.....	76
表 4.2 參與歷程現況之描述性分析.....	79
表 4.3 信念價值現況之描述性分析.....	80
表 4.4 認同與承諾現況之描述性分析.....	82
表 4.5 性別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83

表 4.6 年齡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85
表 4.7 婚姻狀況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87
表 4.8 教育程度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88
表 4.9 籍貫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89
表 4.10 工作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91
表 4.11 社會地位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94
表 4.12 年收入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95
表 4.13 性別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96
表 4.14 年齡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97
表 4.15 婚姻狀況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98
表 4.16 教育程度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99
表 4.17 籍貫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100
表 4.18 工作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101
表 4.19 社會地位在心理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103
表 4.20 年收入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104
表 4.21 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之相關係數表.....	105
表 4.22 參與歷程與認同與承諾之相關係數表.....	106
表 4.23 信念價值與認同與承諾之相關係數表.....	107
表 4.24 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預測認同與承諾之迴歸係數摘要表	109
表 5.1 背景變項與參與歷程差異性驗證.....	119
表 5.2 背景變項與信念價值差異性驗證.....	121

表 5.3 研究變項相關分析驗證..... 122



圖目錄

圖 2.1 世俗化理論.....	7
圖 2.2 經濟循環周流.....	13
圖 2.3 生存安全與宗教信仰模式.....	18
圖 2.4 大愛電視台的網路直播與廣播.....	32
圖 2.5 法鼓山的線上課程與討論專頁.....	33
圖 2.6 星雲大師的粉絲團及微博、騰訊連結.....	33
圖 2.7 信仰系統「易受傷害性」(vulnerability) 的分類.....	43
圖 3.1 研究架構圖.....	48



南 華 大 學

企業管理學系非營利事業管理碩士班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新興宗教團體參與途徑與關係--以彰化縣某宗教團體為例

研究生：賴靜儀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杜永榮

陳慧如

呂朝賢

指導教授：涂瑞德 呂朝賢

系主任：黃國忠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06 月 17 日

第一章 緒論

1.1 研究背景與動機

1.1.1 研究背景

世界五大宗教都起源於亞洲，起源於西亞的一神信仰，更是制霸世界。原本猶太教的神只愛猶太人，基督教興起後便神愛世人；為了避免阿拉伯部落之間的血腥仇殺，伊斯蘭教應運而生。只要舊有宗教無法及時因應時代變遷，或是滿足信眾的所有要求時，新的宗教團體便會應時興起 (wilson, 1982: 124)。可以說從上古開始，宗教就一直受世俗化的影響，不斷的融合每個新時代的創新元素，一路發展到當代的新興宗教團體，這是個長遠的歷史進程，只要人類存在，宗教一定會存在，宗教是不會消失的，宗教的起起落落與世俗化有密切的關係，某些宗教的衰落是世俗化造成，但是某些宗教的興起，實際上又是世俗化的結果。

在都市化程度已經超過 80%，極具「個人主義」的傾向的台灣，理念上的認同可以迅速將人民組織成一股龐大的力量，每個人都能在微小行動裡，找到自己連結社會群體的新關係。尤其在解嚴後，各類的新興的宗教團體如雨後春筍般興起，對參與其中的人來說，這是一種追尋人生意義的方式。現階段的台灣，物質豐富不虞匱乏，人們在掙脫了營生桎梏後，必然要反思人生價值，重視性靈的追求與滿足，進而探索生命的意義。也因此讓更多人有餘裕與意願，願意從個人到組織，轉變生活的意識與重心，因為從物質需求轉到意義需求的演化已經展開，而認同 (identity) 正是人們意義與經驗的來源 (黃肇新, 2002: 6)。

當我們所處的世界越來越分裂與動盪，意義的追尋讓認同的問題益

發重要。台灣因經濟、社會與家庭結構快速的變遷，造成傳統價值難以存續，使人們喪失認同的對象，沒有歸屬感。在當今整個社會壟罩在資本主義的生產模式之下，參與宗教團體已經成為區隔於主流社會之外，一種認同尋找與認同建立的過程。這種與主流社會區隔的方式，也成了台灣傳統社會價值在現代社會裡再生產的主要途徑（丁仁傑，2009：97）。因為，人們如果有了永恆價值在生命裡支撐，不管處在何種人生時段，也不管處在世界上任何一個角落，都能始終堅強。

解嚴之初，傳統權威逐漸崩潰，因應當時需求興起的新興宗教團體規模較為龐大，而當社會發展越來越趨於個人主義，新興宗教團體規模則慢慢變小，小型團體的互動模式可以更能貼合民眾個別的心理需求（丁仁傑，2014：11-12），呈現在世俗化的自由經濟的影響下，宗教團體商品化的趨勢，雖符合個人化的需求，也帶來了選擇的難題，尤其是藉由宗教斂財騙色的情事時有所聞，讓經常接觸傳播媒體的現代人，被大量的資訊混淆了視聽，混亂了思緒，一但有宗教需求時，面對眾多宗教團體，反而變得舉棋不定、裹足不前。此時人們的社會網絡就發揮了提供訊息與建議的功能，不管是來自家庭、朋友、鄰居或是同事，都能影響個人對於參與團體的選擇，尤其是重要他人（significant other）的意見更能發揮關鍵性的影響。

社會網絡一直都是宗教團體招募成員的重要方式，以台灣知名的新興宗教團體慈濟為例，其成員的「招募網絡」主要是建構在參與者原有的「社會網絡」之上，有高比率的慈濟參與者是透過慈濟舊成員的「社會網絡」而被招募進來的（丁仁傑，1999：162）。其運作方式與一般直銷網路中多層次傳銷的方式，相當類似，每個慈濟參與者生活中的私領域便成為招募系統的一個擴展，如果身處在這個「網狀系統」之內，便

有極高的可能性受到吸納而參與（丁仁傑，1999：158-160）。在這世風澆薄的現代社會，要跨出心裡的那道藩籬去參與未知的宗教團體並不容易，尤其是小型的新興宗教團體，因缺乏大眾親身的體驗，所以更必須依賴其他認識且信任的人的引介與推薦，因而社會網絡是為小型新興宗教團體吸收成員最重要的方式。不過即使同樣利用社會網絡，小型新興宗教團體招募信徒的方式，與慈濟這種大型的宗教團體相較，必然有所差異，反映新時代信仰個人化的思維與需求。

1.1.2 研究動機

隨著時代演進，社會多元化已沛然莫之能禦，個人主體性逐漸提高，滿足不同層次民眾的心理需求的各種宗教類型也紛紛出籠（丁仁傑，2004：191），當宗教範疇走向個人生活領域，宗教逐漸帶有一種主觀性與自我性的特質，往「宗教信仰個體化」的趨勢發展，因而教義與修行活動專注於個人救贖與自身主觀的內在體驗，顯現出來的外在特徵為：不重儀式規範與道德規範，教團內的人際互動也低，進而導致信徒間流動頻繁（丁仁傑，2004：46-48），這是小型新興宗教團體不同於以往大型教團的組織特色。

回顧歷史，宗教往往與政治互為表裡，新時代的我們，循著同樣的社會網絡參與宗教的同時，考量的機會成本已經不同於以往，風移俗變如此迅速，對於大型新興宗教團體的研究，必然不適用於各類型的小型新興宗教團體。況且，不同於現今大型宗教團體難免滲入的世俗與政治，小型宗教團體所強調的神通與修行的頓悟，反而比較接近宗教的本質，有著迷人的神祕。因而，欲從研究小型新興宗教團體信徒信仰的流動的成因，發覺小型新興宗教團體信徒的特質，以呈現新時代宗教較為純粹的特色與本質。

1.2 研究目的與問題

1.2.1 研究目的

本研究以「社團法人OOOO覺修協會」為主要研究對象，解嚴後的宗教團體選擇多如繁星，覺修協會不過是眾多小型新興宗教團體之一，改組之後，本身亦不求大規模發展，協會成員願意長期投身的因素，與克里斯瑪型的領袖有著必然相關。雖然參與路徑必須經由社會網絡引介，但因審查機制的緣故，且並非有意願就能隨意參與，因而執意參與的信徒背後的動機更顯得重要。

出於與傳統信仰的差異，新興宗教的參與著重悸動性與靈驗性，旁觀者看來不見得合乎常理，持續信仰的關鍵在於信仰體系本身的支持，可以使信徒克服外在的質詢和挑戰（丁仁傑，2014：7）。這樣「雖千萬人，吾往矣。」的因素必然不同於當初接觸的動機，究竟何種因素是轉化信徒的深度參與關鍵，希望藉由本研究探究的結論，作為各類型的小型新興宗教團體價值發展，與組織招募信徒時的參考。

1.2.2 研究問題

透過文獻探討與問卷調查來探究協會成員參與的過程與心理變化。首先，想要了解協會成員在入修之前，成員是否已經出現接觸宗教的意願，並探究其形成原因；其次，欲瞭解協會成員接觸覺修協會的媒介，與使其願意投身其中的關鍵因素；最後，想要了解協會成員未來繼續參與的意願，在實際參與協會朝山、講習...等活動之後，協會的宗旨與活動內涵，讓協會成員在未來一年會更積極參與，還是考慮淡出？本研究

是為對協會成員在參與後的歷程轉折的探究。

基於上述，以「社團法人OOOO覺修協會」這個小型新興的宗教團體為研究個案，所要研究的問題有三：

- 1.協會成員接觸宗教團體的動機與參與的途徑為何？
- 2.協會成員決定入修的影響關鍵與考量為何？
- 3.影響協會成員未來參與的意願，與其對協會認同與承諾的因素為何？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本章的目的在於整理與探討與本研究有關的理論及相關研究，以建立研究的理論基礎。全章共分三節：第一節以世俗化理論(Secularization)為出發點，探討新興宗教團體的興起與宗教市場的供需關係；第二節以生存安全理論(The existential security theory)補世俗化對宗教市場「需求面」理論之不足，探討新興宗教團體涵蓋克里斯瑪體驗的工具性格；第三節從新興宗教團體受世俗化影響，提供信徒新時代的接觸途徑，與信徒選擇信仰背後，其對社會資本與宗教資本保存的考量，探討個人對新興宗教團體深度參與的原因。分述如下：

2.1 世俗化為基礎的新興宗教信仰

2.1.1 世俗化促成宗教市場的產生

墨西哥插畫家Eduardo Salles (sallesino) 在其《憤世嫉俗的科學》(La ciencia de los cínicos)一書中，以詼諧諷刺的插圖來說明世俗化理論(圖 2.1)：人類進入歷史時代後，在舊石器時代強調女性生育特徵，以祈求多產豐饒，號稱「上古維納斯」的奧地利The Woman of Willendorf(Koeller, 1996)，被手持生命之鑰的埃及墓神阿努比斯神 (Anubis) 給踢走；接著歷史重心轉進地中海時代，希臘眾神領袖宙斯便驅逐了阿努比斯神；等到統治羅馬帝國的狄奧多西(Theodosius I)將基督教定為國教後，基督教信仰便取代了奧林匹斯山上的眾神，宰制了西方世界；但從十四世紀開始，文藝復興、地理大發現、宗教改革、主權國家興起、科學革命、啟蒙運動、工業革命等一連串西方世界的現代化崛起過程，基督教信仰逐漸喪



CINISMOILUSTRADO.COM

圖 2.1 世俗化理論

資料來源：Salles, E. (sallesino) (2014), *La ciencia de los cínicos: Grandes teorías ilustradas para entender la vida, el mundo y la estupidez humana*, Random House Mondadori, S.A. Retrieved July 22, 2014, from <http://freeyork.org/art/illustrator-eduardo-salles>

失其地位，由新興的中產階級所崇尚的資本主義取而代之，這就是世俗化的過程。

用世俗化來解釋宗教發展，幾乎與社會學這門科學一樣悠久，所有十九世紀重要的社會學思想家，如孔德(Auguste Comte)、斯賓賽(Herbert Spencer)、韋伯(Max Weber)、涂爾幹(Emile Durkheim)、馬克思(Karl Marx)跟佛洛伊德(Sigmund Freud)，都相信在工業社會中，宗教將逐漸減低其重要性，最終消亡(Norris & Inglehart, 2004: 3)。但是時至今日，宗教並沒有隨著工業社會的現代化與近代科學而消失，以美國這個在上個世紀因兩次世界大戰，工業及科技兩方面具有世界領先地位的國家為例，宗教信仰比率不但沒有下降，甚至略有上升，即使在歐洲，科學無神論的時代也從來沒有真正的到來(Stark, 1999: 254; 楊鳳岡, 2004: 76-77)。我們台灣民間宗教的寺廟甚至比一個世紀前都還多，包含年輕一代的七成的民眾，比以前更常參與這些廟活動(Stark, 1999: 268; 楊鳳岡, 2004: 94)。如此方興未艾的宗教現象，讓學者Stark在1999年的牛津大學的宗教社會學期刊中，宣布世俗化理論安息(Stark, 1999: 270; 楊鳳岡, 2004: 97)。

事實上，世俗化是一個趨勢，而不是一個鐵律(Inglehart & Norris, 2004: 5)。近代以前，宗教主要角力的對象是政治上的權威，朝代的遞嬗比起社會產業結構變化，更容易造成信仰的更替。工業革命後，產業發展改變了社會結構，交通工具革新所造成的時空收斂，形成改變社會互動的現代化的元素，促使宗教受到多元互動衝擊，影響了個人對宗教的認知，讓參與宗教成了個人的偏好與選擇(趙星光, 2003: 11-14)。換言之，世俗化本身就是一種社會分化(social differentiation)，當主權國家與市場被分化了出來，成了世俗化的主力，宗教必須在現代國家與資本主義市場下，來尋找自己的定位。宗教自由是世俗化的結果，而現代主權國家對

於宗教多採中立的立場；資本主義的興起促成市場的運作，是主要的分化結果，市場既然成為世俗化的主要力量，資本主義的商品邏輯便滲入宗教領域，宗教的世俗化形成了宗教的商品化，以供信徒自由選擇(瞿海源，2001：249-251)。

選擇的問題就是經濟的問題，從理性選擇論(Rational choice theory)的觀點來看，因為沒有一個社會可以完全的世俗化，所以宗教的生命力取決於在這個社會中的經濟體系的運作方式，對於人們來說，宗教活動本質上是理性的。在選擇宗教、採取宗教的承諾與接受某種宗教信仰，人們會依自己的偏好的觀點來權衡成本與效益，宗教組織的“供應”生產，滿足了人們對宗教的“需求”，有如消費者和生產者的活動，構成了一個「宗教市場」或「宗教經濟」(Lechner, 2006: 2)。「宗教經濟」是由一個社會中所有的宗教活動所構成；「宗教市場」則涵蓋了現在和潛在的信徒、尋求吸引或維持信徒的宗教組織與宗教組織所提供的宗教文化。宗教市場的理論認為所有的宗教經濟都有其相對穩定的市場區位，亦即假設宗教需求是穩定的情況下，每個宗教都具有其特定的潛在信徒的市場區段，若在一个沒有管制，且市場力量佔優勢的高度競爭情況之下，專門化的宗教組織便具有被特定區位信徒選擇的優勢，因而宗教市場上的多元化程度也就越高(Stark & Finke, 2000: 193-198；楊鳳岡，2004：237-244)。

2.1.2 宗教市場多元化(pluralism)下的新興宗教

當宗教活動逐漸由市場經濟的的邏輯來主導，宗教產品必須“賣”給不一定“買”的信徒，宗教組織便逐漸轉型為競爭的行銷商，也因為特定市場專業化的細分，為了與同性質的宗教組織競爭，衍生出宗教組織在社會、結構與內容上的理性化，以利行銷。因為信徒的世界既然已

經世俗化，同樣的概念也會出現在其對世俗化步調一致的宗教產品的偏好(Berger, 1967: 138-146；蕭羨一，2003：164-172)。

由自由經濟中的供需法則產生的推論，世俗化促使宗教經濟多元化的原因在於一樣產品如果僅具單一形式，本質上是無法滿足自由市場的不同需求，如果企業為了滿足特定的細分市場的特殊需求，自然必須明確區分其產品與營銷活動以利市場區隔，因而產生專業化的傾向，宗教組織以及其無形且涉及遙遠未來的產品也是一樣，因為單一宗教不可能入世與出世、嚴格與寬容、獨占與包容、外放與內斂.....等等極端相對的屬性同時出現，所以市場定位必須十分明確，以專業化來迎合市場不同的消費群體，對於每一個信仰的特殊性及其強烈的偏好，宗教多元化可以提升宗教參與與整體的水準，讓不同的宗教企業在同一場域蓬勃地發展，所產生多樣的宗教產品可以讓大部分人的宗教需求獲得滿足(Stark & McCann, 1993: 113-114)。

因為世俗化主宰了人類的歷史進程，因而任何時代都會產生宗教分裂與誕生的現象，也就是任何時代都會有新興宗教的產生，宗教在歷史洪流與時代變遷的激盪中，若因頻繁的與社會互動，逐漸失去了原來所堅持的理念價值，甚至被主流社會價值而同化，因而改變其關懷焦點與運作模式，這樣與世俗的妥協讓宗教團體可能失去了原本存在的意義，甚至造成團體的分裂，進而促成新興宗教產生(Stark, 1985: 429；趙星光，2003：10-11)。所以，這裡所要探討的新興宗教，是指融合現代化的元素，針對傳統宗教在教義與儀式上進行新的改革或是重組，形成有異於傳統宗教的新形式宗教團體，並非指建立出一個全新的宗教(鄭志明，2011：60)。且時代變動越大，新興宗教的樣式的變動也就越快，隨著台灣社會的快速變遷，近年來的新興宗教已與戒嚴初期興起的大型宗教團體不

同，開始往「宗教信仰個體化」的趨勢發展，宗教逐漸帶有一種個人主觀性與自我性的特質，教義與修行活動專注於個人救贖與自身主觀的內在體驗，不見得重視儀式與道德規範，教團內的人際互動也低(丁仁傑，2004:46-48)，但是針對個人需求的定位明確，訴求的是小眾信徒的虔信，因而就宗教市場而言，台灣在近年因「宗教信仰個體化」而興起的新興宗教團體，特色鮮明但規模不大，是最能符合多元細分市場的需求的樣式。

反觀對岸由於本身計畫經濟的體制，壟斷性的宗教企業因為缺乏競爭，長久下來效能降低，信徒整體參與程度也會相對低落，可見像台灣這樣的競爭市場比對岸的壟斷市場更能夠有效滿足消費者的喜好，且個別的宗教承諾水平也應該會提高。只是，當國家降低對宗教經濟的壟斷，除了可促成宗教多元化外，還會造成宗教市場的擁擠，因為新宗教組織的啟動成本降低，以致針對同樣潛在信徒市場區段的競爭對手變多，使得新興宗教團體進入宗教市場雖然容易，但是能夠成功立足卻變得更加困難，利潤也相對將低。在信仰需求恆定的假設之下，如果欲成功進入主要宗教經濟市場，新興宗教在形成的過程中，必須成功取代舊有宗教因來不及因應世俗化的挑戰所留下的信仰缺口。也就是說在宗教市場上活躍的宗教企業越多，新興宗教對細分市場就必須要有堅定與明確的定位，並針對它們無形的商品積極的營銷，以實現自由市場上高層次的消費(Stark & Iannaccone, 1994: 233-236)。

不同於物質與社會資源匱乏，這樣高層次的消費主要來自於人的精神匱乏與對意義的需要，除了文學、藝術、娛樂...等精神性的產品，宗教就是滿足人們尋求意義，展現理想、價值與信仰需要的一種制度(王寧，2011:23-24)。新興宗教團體的興起與成長，根基於信徒並不會僅僅是被

動地接受宗教治療、意義感與歸屬感的獲得，他們也會成為信仰體系、社會網絡和宗教組織建設的積極推動者，世俗化的市場經濟提供了財政資源，創造表達和擴張的機會，有些信徒便因而崛起成為新興宗教組織或精神運動的領袖，這些新興宗教團體的宗教領袖和組織，隨著世俗化而崛起，運用市場經濟中豐富的金融資源來生產宗教材料，並提供宗教服務，世俗化的市場經濟成為這種類型的宗教的興起助力(Palmer, Shive & Wickeri, 2011: 217-218)。

這裡的宗教服務就是其將宗教信仰商品化的一個結果，而所謂「商品化」是指將某種物品、理念或其他實體轉換成商品的過程，亦即將之轉變成可在市場上以金錢買賣的東西(周平，2013)。對於宗教團體而言，這樣的宗教服務商品化所獲取的，是足以維持教團生存的資源，不單只是金錢而已，所以任何宗教場域都會有商品化的表現，只是程度不同與表現上的差異而已，這樣的宗教商品化，代表信徒有越來越大的自主選擇性，而傳統宗教因已占據市場的有利位置，不需要太高的商品化程度，倒是新興宗教團體在其發展過程中，面對民眾自主性提高、社會資源無法固定的流動性，被迫不得不以積極的商品化運作模式來面對宗教市場的開放性競爭，才能佔據特定的宗教市場區塊(丁仁傑，2009: 400-401)。

因文化脈絡與歷史背景的不同，不同地區與國家所發展出來的的新興宗教特色也隨之不同，因此在台灣的新興宗教的主要趨勢，不同於西方基督教的反傳統，是一種本土性宗教延續的連續現象(丁仁傑，2001: 241-242)。是一種從被楊慶堃(Yang, 1961: 295-300)稱之為「混合性宗教」(Diffuse Religion)的民間信仰，走向具有組織形式的「制度性宗教」(Institutional Religion)之過程。既然新興宗教團體與民間信仰的組成差別在具有明確的宗教組織，信徒的宗教的參與模式便異於以往的民間信

仰，其參與與否全憑自由選擇，參與的行動往往涵蓋了複雜的機會成本衡量，通常為理性考量之後的結果。

2.1.3 當今宗教市場的供需關係

既然世俗化後的宗教市場理論將宗教視為一種無形的商品(Stark & Iannaccone, 1994: 233)，這裡便以經濟學的角度來表達宗教市場活動的供需關係全貌(圖2.2)，市場理論認為宗教行動是理性的行動，個人的宗教選擇是理性思考後的結果，必然會考慮機會成本的取捨。經濟活動的運作，包括兩大主體---消費者(信徒及潛在信徒)和生產者(宗教團體)，以及兩大市場---商品市場跟生產要素市場，四者之間的互動與資源交換，形成了宗教市場活動的循環(陸民仁，1996：12-18)，將其互動關係解說於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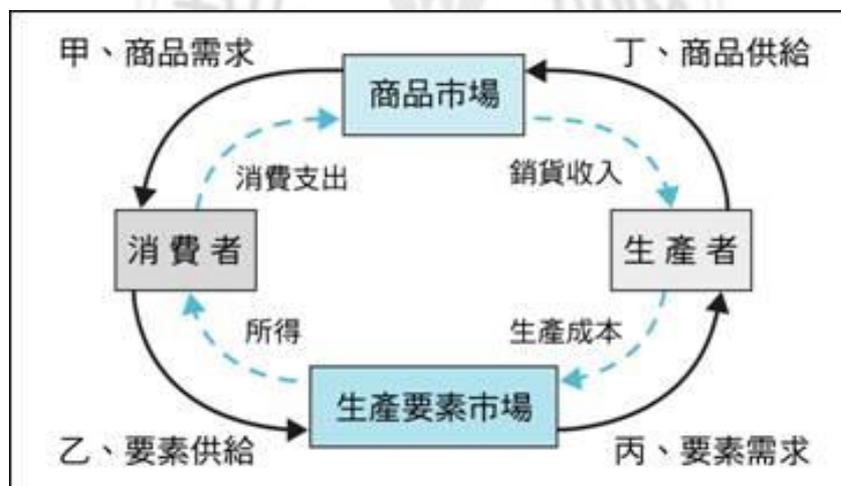


圖 2.2 經濟循環周流

資料來源：陸民仁（1996），經濟學（初版），台北：三民書局，頁次：17。

1. 經濟主體：

(1) 生產者(宗教團體)：

在多元的競爭市場上，為了宗教觀念與團體的生存與延續，宗教團體走上專門化與理性化的管理模式，提供確定性、神聖性以及和個

人救贖有關的各種方案，來爭取信徒(丁仁傑，2004：44)。若一個宗教組織的成員參與度高、能應用的財源多，自然就會成長(齊偉先，2007：131)，反之，則被市場所淘汰，其所產生的市場空缺將由其他新興宗教組織來填補。

(2)消費者(信徒及潛在信徒)：

人們因不同的原因驅動宗教商品的“需求”，在多元化的細分市場上選擇宗教商品服務，經由參與、接受服務認同宗教團體，進而對宗教團體有宗教承諾，成為宗教商品的生產要素提供者，協助宗教團體生產宗教產品，在宗教市場上“供應”。因此，從信徒的角度來看“需求”與“供應”是兩種不同層度的宗教參與，後者更甚與前者。

2.交易市場：

雖分為「商品市場」跟「生產要素市場」兩種，實際上大多為同一地點，區分關鍵主要取決於信徒參與與認同的程度，有些信徒目的單純是參與、了解宗教觀念、接受宗教服務，對宗教團體有相當程度地認同之後，才會進而提供生產要素以生產宗教產品。因為，一旦認同某個宗教團體，宗教信徒通常都不會只是被動的接受治療、意義和歸屬感，有可能成為在信仰體系，社會網絡，和宗教組織的建設積極推動者，有些信徒甚至崛起成為宗教組織或精神運動的領袖(Palmer et al., 2011: 217)。

3.循環周流：

一般競爭市場都會存在一個相對客觀的媒介，如商品及貨幣(齊偉先，2007：128)。因此，在消費者與生產者間有兩種循環周流進行，一是圖形外圈所顯示的宗教商品與勞務周流；一是圖形內圈所顯示的貨幣周流(陸民仁，1996：15-18)。

(1)「貨幣」：

單一指標形成的基礎，在市場交換關係中，雖不是唯一，但普遍性最高(齊偉先，2007：129)，像台灣「功德」、「福報」的概念，不過內在心靈境界修行與外在慈善活動畢竟有根本上的不同，內在心靈境界提升所產生的是「功德」，透過外在的「佈施」活動來積累的是「福德」，但在民間，這種區別卻相當模糊，多以「功德」稱之(丁仁傑，1999：213-214)，且具有「可計算性」(丁仁傑，1999：464)。

(2)「商品」：

具有具體品質面向上的差異，易受風潮與流行，或是技術發展而有所變動，但其媒介功能卻較為基礎。各宗教團體在宗教商品市場上的競爭，可看作是一種正當性的爭奪，在沒有政治因素影響宗教正當性資源的情況下，市場機制越鮮明，各宗教組織的宗教商品會朝著正當化自己來發展(齊偉先，2007：128-132)。

世俗化的影響之下，宗教發展與社會秩序的維繫已不再是一體兩面，宗教已失去提供社會核心價值與發揮社會控制的功能，而是成為滿足個人需要的一種消費性商品，「商品化」的新興宗教團體以提供即刻能滿足宗教追隨者需求的宗教經驗為訴求，並以此來尋求自我的發展與壯大(趙星光，2004：13-14)。這樣的商品邏輯肇因於市場經濟的建立，新興宗教團體因信徒的自主選擇權提高，必須積極利用「商品化」的運作方式，才能與傳統宗教競爭既有的資源(丁仁傑，2009：396-401)，以致於這些新興宗教團體如同宗教的速食店，努力尋求適合現代人的口味，以能吸引住眾多信徒的認同與信仰(瞿海源，2001：270)，當社會環境不斷在變動，新興宗教團體也一直處在變動的情境中，其發展理念與運作模式也一直在調適轉化，能適應時代就有新的發展，不能適應時代需求的宗教團體就會沒落，甚至消失(鄭志明，2011：54)，因而新興宗教

必須掌握信徒所擁有的資本特性，進行有效傳佈，才能在宗教市場上不被淘汰。

2.2 宗教市場「需求面」的修正

2.2.1 補世俗化理論不足的生存安全理論

世俗化使得商品化的宗教市場形成，並導入資本主義的供需概念加以探討，以往的觀點偏重在宗教市場的「供給面」的理性選擇論，認為不同的宗教機構等同企業的競爭市場，以各自不同的特色多元競爭角逐，來爭取群眾的宗教參與，側重於宗教組織“由上而下”，強調宗教的公眾需求是恆定的；至於世俗化「需求面」，卻認為隨著社會的工業化進展，經濟富足與福利國家的出現，廣大的市民“由下而上”，公眾將會淡漠精神訴求，逐漸侵蝕宗教的價值與實踐，進而降低宗教的重要性。供給方假設需求恆定，需求方卻是因世俗化而減少需求，兩相矛盾之下顯示世俗化的原有理論具有某些方面的缺陷，因此Inglehart and Norris(2004: 4)提出「生存安全理論」，做為世俗化發展的修正理論。Inglehart and Norris認為驅動宗教信仰的關鍵因素是生存安全感減弱所造成，即使在工業化國家最富裕與安全的成功社會階層，因世俗化已將宗教在生活的重要性減到最低，但是只要人們對身體、社會和個人風險有脆弱、易受傷的感受，就會直接驅動宗教信仰的需求產生(Inglehart & Norris, 2010: 3-4)。

從世俗的成功階層來舉例，既然世俗化是解釋宗教面對現代化的變遷最突出的理論，宗教和科學之間的連接是世俗化理論的核心觀點，早

期具有學術觀點的科學家世俗化理論的主要倡導者，因為他們精通現代主義的觀點，但是據研究顯示，即使是世界菁英大學的頂尖科學家，無論是社會科學抑或是自然科學，整體的宗教出席率仍然是增加的，除了其本身的宗教社會化過程影響外，關鍵竟然是與這些科學家是否有小孩有關(Howard, Park & Veliz, 2008: 1805-1806)。普遍來說，接受菁英化的專業訓練會使這些科學家失去宗教信仰，但是隨著在高等教育中維持自己的學術地位難度不斷增加，使得這些精英科學家生育的平均年齡普遍延遲，加上為了維持頂尖的學術競爭力必須要付出龐大的實驗與野外實察的時間，使得家庭生活的維持成為一種困難與阻礙，尤其是在生兒育女之後，更因無法兼顧而危機感叢生(Howard et al., 2008:1818-1821)，在此危機感知之下，這些科學精英開始對外尋求幫助，使得其宗教參與便與生兒育女呈現正相關，孩子也隨著有更高的宗教參與機率，因為這些菁英科學家們發現參與宗教團體活動，宗教團體普遍對孩子們有著嚴謹的道德教養與照料，對於其成功地保持學術地位與家庭的道德教養之間的平衡是必要的(Howard et al., 2008: 1828)。因此，即使是最世俗化的菁英，也會有生存安全的危機感知，進而啟動其宗教需求。

由此可知，個人的生存安全感知所產生的心理需求，常常以家庭為單位來支持維繫，以家庭為後盾來面對失業、疾病與各種難以預測的社會風險。換言之，家庭是社會的基本單位，具有生育、經濟、教育、保護和照顧等功能，而當家庭功能不健全不足以因應風險，生存危機便油然而生，而越來越多研究表明宗教是維繫家庭功能一項最有利的資源，例如：在現代個人主義興起的時代，虔誠的宗教信仰有助婚姻忠誠，促使婚姻良性運轉，當家庭中最重要社會關係穩固，接下來的一系列決策與生命倫理便有所依據，家庭功能得以健康運作(Esselmont & Bierman,

2014: 463-464)。當社會或家庭無法給予人們足夠的屏蔽，宗教的慰藉更顯得重要，如圖2.3，Inglehart and Norris(2010：4)假設這樣一個簡單的路徑模型來說明世俗化理論與生存安全理論的相關性。人類發展與社會現代化會逐漸減少人們暴露在自我與社會的生存風險，因而在這個過程中所減輕的焦慮與壓力，有促進人們心理健康和生存安全的感覺，因而降低了宗教在人們生活中的核心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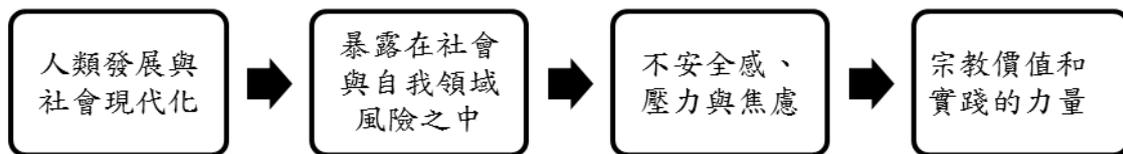


圖 2.3 生存安全與宗教信仰模式

資料來源：Norris, P. & Inglehart, R. (2010), Are high levels of existential security conducive to secularization? A response to our critics, MPSA 2010, pp.18.

但是最後一個環節還是存在一個爭議，在於人們在面對不可知的未來時，世界上所有的主要的宗教提供一個更高的力量以確保事情未來的發展，以做人們的慰藉，宗教和世俗的思想體系都讓人相信宇宙運作是遵循某種特定的方式，如果我們遵守其規則，在這世或來世一切都將會更好。這樣的信念可以減輕焦慮的壓力，使人們可以專心聚焦地解決或處理他們的燃眉之急，如果沒有這樣一個信仰體系，極端的壓力往往使人產生戒斷反應(Inglehart & Norris, 2004: 13)。宗教因承認一些超自然的力量與超越世俗的權力存在，並強調來世與輪迴，可以提供了人們面對危及生命的風險一種慰藉的方法，因此在Inglehart and Norris假設的路徑模型中的最後一步，宗教所能發揮的功能是有助個人應對來自生活中無法控制的事件，與其所產生的壓力和焦慮，尤其是嚴重的疾病和死亡，人們會因備感壓力而求助於宗教，且已被證明這種策略能有效減輕焦慮，及維持住心理的幸福感(Inglehart & Norris, 2010: 5-6)。

因此，人類雖然藉由發展與現代化的過程得到安全感的鞏固，導致

宗教的重要性減低，但是必須在更安全的條件下，宗教的慰藉的需要才不會有緊迫性。換言之，即使人類發展與現代化在社會層面發揮了保護與控制的作用，也讓個人層面擁有長壽與健康，進而使得人們對宗教淡漠，就算其宗教的身分與信仰依然存在，但其實質意義已消失。但是，人的生活與生命往往不是可以預測，尤其是對社會中的弱勢團體，社會現代化所造成的經濟不平等，對他們往往就是生存的危機，因此在弱勢團體中，宗教存在的重要性最為強烈(Inglehart & Norris, 2010: 4-6)。以現今在台灣屬於弱勢族群的原住民的信仰變遷為例，其經歷日治時期現代國家機器入侵，在部落裡強行執行治理政策，使其改變了原有的社會結構、經濟生產與祭典儀式，導致原有宗教的實踐功能無以為繼，部落難以適應新的社會景況，壟罩於龐大的生存壓力下，基督教會或傳教士針對其需要，提供社會救助服務與溝通橋樑，幫助原住民融入新形態的社會，成了原住民集體改宗的社會背景（趙星光、洪膺詮、陳明君，2010：260-264）。

由此可知，社會現代化所造成的經濟不平等，所指的並非窮國與富國之間的差距，而是人們在同一社會中，金融的不平等之於個人影響的生活感知，如家庭收入偏低與失業情況嚴重，這兩項所造成的不安全感，會導致宗教參與的比例偏高。因此，安全感並不與國家的富裕程度必然相關，反而與國家資源與福利支出的多寡與分布有對應關係(Ruiter & Tubergen, 2009: 886)。因此具有最穩固的社會福利與發達的社會安全網的後工業化國家，如英國、法國、北歐、加拿大與澳大利亞，宗教參與率普遍低迷(Inglehart & Norris, 2004: 2；2010：7)。但是，即使公眾已普遍獲得更高的安全的條件，並不表示人們可以準確預測任何既定社會中即將發生的事情，再富裕的後工業化國家也可能因遭遇如大自然的災害、

戰爭的經驗、或嚴重的經濟衰退……等重大事件，導致民眾普遍惴惴不安，而使獲致的更安全條件隨時停止或暫時逆轉，例如日本的311強震、美國911的恐怖攻擊、2008年全球金融海嘯都是很顯著的例子(Inglehart & Norris, 2004: 11)。

因此，人類安全的概念，並不僅僅限於傳統軍事力量所保衛的民族國家領土完整與安全，而是廣泛地涵蓋人類發展中的所有風險，無論是自然或人為災害都涵蓋其中，經濟發展雖然是創造人類安全的必要條件，但並不夠充分(Inglehart & Norris, 2004: 10-11)，尚須考慮各種社會風險存在的可能性，如疾病、戰爭、犯罪暴力、國家霸權、環境惡化、自然災害...或是許多其他原因，這些社會性的脆弱都會導致人們感知生存安全受到威脅，因而促使人們產生心理上的需求，無論多麼世俗、富裕的國家亦不可能完全免除各種可怕形式的威脅。況且，生存安全是一種感知與體驗後的結果，很難有客觀的指標。以個人方面為例，自覺健康不見得真的健康，即使個人收入低於水平，但如有家庭網絡的資助，或是社會人道的支持，就有可能自覺滿足(Inglehart & Norris, 2010: 8-12)。換言之，人們一旦基本需求獲得了滿足，不管在社會上或個人上，只要擁有生命的基本安全，便減少對超自然的一份需要。

2.2.2從生存安全理論看台灣

經典世俗化的理論認為教育的普及會減低宗教對人們的影響，但是已是現代化社會的台灣，從1941年的日治時期皇民化措施開始，已實施70多年的全民義務教育，因此具有相當高的教育水平，照理來說宗教參與的熱誠應該減至最低，但現實情況卻與之相反，因此經典世俗化理論的教育觀點，因新興宗教在台灣蓬勃興起而未獲證實，所以有必要用生存安全理論再做修正(Leamaster & Hu, 2014: 254)。除了前述台灣原住民

集體改宗的例子之外，漢人經歷「唐山過臺灣」渡海拓墾的冒險，篳路藍縷以啟山林的艱辛過程，使得中國傳統的民間信仰深植於台灣的民間社會。因此，台灣宗教活動的活躍，肇因於移民社會的不確定，一為生產模式是為小規模自營，個人始終必須承擔高度風險(丁仁傑，2004；9-10)；二由於土地與水源之爭，職業、姓氏別的械鬥經常發生，民間信仰成為整合區域力量，用以團結對外的一股重要力量。

此外，在現代化醫療普及之前，台灣民間宗教對於身體健康狀況不佳的人民有一定的吸引力，對某些神祇的崇拜行為，明確顯示出治療的意圖，如保生大帝、註生娘娘、神農大帝...等醫藥性神祇，而一些宗教實踐過程承諾了立即的獎勵，如香灰、符水、藥籤、收驚...等，使健康不佳的信徒，在求診不便的情況下，傾向尋求民間宗教的治癒。況且在民間宗教中，人們往往有疾病是超自然的起源的觀念，這種情況並不少見，例如幫失去魂魄的人“叫魂”。雖然台灣在1995年實施全民健保，邁向福利社會之後，人們不太可能透過宗教做精神治療，但往往在藥石罔效，走投無路之時，又重回宗教懷抱。另外，民間宗教對於中下階層人士來說，還有滿足信徒預期的潛在金錢獎勵的效果，如財神信仰與對投機事業的卜問，對於容易因經濟狀況不佳，而危及生存的中下階層來說，亦是一種寄託(Leamaster & Hu, 2014: 240-241)。

就生存安全理論來說，宗教往往在知覺弱勢的人們心中獲得堅持，因此女性往往對宗教較為虔誠的現象，Inglehart and Norris(2010：13)亦認為這是生存安全理論的一個自然延伸，因為女性在社會中往往容易受到傷害，例如因貧困產生的兒童照顧問題、老年安置問題、加上女性普遍地薪資所得較同階級男性低，加上女性也容易成為暴力受害者，使得女性容易有生存安全上的危機知覺。同樣的現象，也可從尤努斯(Muhammad

Yunus) 所創立窮人銀行，其所服務的對象97%是女性來獲得證明，如果一個家庭必須有人挨餓，第一個犧牲的總是媽媽，也因為在貧窮的桎梏下，肩負著家庭主要照顧者角色的女性通常受害最深，所以女性願意不辭一切勞苦，想盡辦法擺脫貧窮的困境(高明瑞、蔡依倫，2009：120)。因而女性對生存安全的感知，敏銳度往往高於男性，是家庭裡的風向球，從〈台灣地區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的調查結果來看，台灣地區的女性不意外地，不但有著較強的一般性宗教態度，且女性民眾信仰宗教者也比男性多(瞿海源，1997：27)。另外，傳統宗教組織中，女性參與主要起因於社會分工的結果，但是在現代化女性意識覺醒之下，志願參與台灣新興宗教團體的女性參與者仍眾，除了新興宗教的階級平等造成女眾地位提升，新興宗教所提供「自我的真實性」(authenticity of self)超越「體制化的角色」(institutional role)(丁仁傑，2004：508-509)，可以讓女性的生存安全感知容易在新興宗教中獲得價值與實踐的力量有關。

林本炫(2001：179-180)對「台灣地區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研究發現：家庭的宗教氣氛雖然可能增強個人接觸宗教的意願，但是一旦在入信前出現明顯的生命危機(長期心裡鬱悶與短期重大事件)，接觸宗教的意願就會增強。Lofland在《Doomsday Cult: A Study of Conversion, Proselytization, and Maintenance of Faith》一書中亦提到改變宗教信仰的企圖是因生命危機無法用世俗的解決方案，或是原有宗教的信仰體系獲得滿意的答案，因而促成宗教追尋的動態過程(轉引自林本炫，2001：169)。這樣的追尋過程，就形成了新興宗教團體的利基市場。生存安全的成長雖與現代化相關，但是非等同成長。台灣社會底層的宗教活力始終是旺盛的，與社會底層的生存安全感知中的知覺弱勢必有相關。但是，知覺弱勢並不見得一定發生在中下階層，尤其是現今台灣教育普及，接受世

俗科學教育出來的人，自詡為新知識份子多少與信仰有所脫節，只要生命中的特殊經歷能夠啟動其內心生存安全的弱勢感知，便有可能讓其尋求並接受宗教信仰(丁仁傑，2004；606)。例如，在輔仁大學蔡怡佳副教授的博士論文中頗多著墨的「中國靈乩協會」的草創者之一——賴宗賢，日治末期出生，大學畢業且事業有成，在當時可說是佼佼者，但在四十出頭歲時一場危及生命的重病，為了挽救自己的生命，接受靈乩的建議，改變生活型態走入宗教，成為台灣推動靈乩現代化的宗教執事者，這就是生存安全感觸動現代化的知識分子知覺弱勢所造成的轉變(Tsai, 2003: 30-32)。

當人身處危殆，個人無法預測或理解未來，但宗教文化提供了一種保障未來的思想體系以減輕人們的壓力，使人擺脫焦慮專注於自身問題的應對，由於在不安全的環境、甚至面對相反的證據下，人們有去見證一種權威、強大又仁慈力量的強大需要。在相對安全的條件下，人們可以容忍更高的模糊性，也沒那麼需要嚴謹、可預測的宗教制裁，但是人在面對生存的壓力時，需要精確可預測的規則，因此當人察覺處在危險中，需要的是最高極限的可預測性，越精準越好(Inglehart & Norris, 2004: 13)。因而，人們的生存危機感知啟動了對宗教的靈驗性的需求，與台灣民間信仰中最普遍也最具關鍵性的文化概念「靈驗」相符，認為「超自然實體在現實世界裡所展現出來的某種效驗」的想法，在現今台灣民眾的宗教實踐裏仍扮演重要的角色(丁仁傑，2012；44-45)。台灣在世俗化的潮流下，衍生出包容性甚強的多神信仰，神明的功能有普化及擴散的現象，特殊性也逐漸模糊，神明的類別不及靈驗性重要，尤以1980年中期，大家樂及六合彩盛行時為最(瞿海源，1997；143)。一個人往往會形成他個人的某種靈驗性組合，藉以找出各種神明答案中的共通性來解決

個人或家庭的危機，這種長期結盟的關係，改變了人們對日常生活事件的理解與詮釋，即使生命中有負面性遭遇，也不會懷疑神明對人的動機，而任何正面性遭遇，則被歸因於來自神明的保佑，經過這種「靈驗機制」的過濾，人們會處在一種「經常驗證到了神明」的心理與精神狀態(丁仁傑，2012；82-83)。

2.2.3 新興宗教團體因應需求變化的工具性格

因世俗化所興起的新興宗教，雜糅宗教的神聖領域與社會的現實領域，除了滿足人們的精神需求，亦提供了世界觀、價值觀與人生觀，使人們現實生活確立與穩定，才能形成傳播的動力。因而便以「靈驗」為「可信性」的核心，使新興宗教具有強烈的投機性格，以具體儀式操作與修行法門所產生精神修練的克里斯瑪效應，用來戰勝或克服社會或個人的生存危機感知，讓「靈驗」成了精神感通與修練後的具體效益，形成了「神聖領域靈驗化」的現象。這種靈驗文化十分的工具性，將精神追求與現實利益合而為一，讓信眾一方面可以獲得世俗幸福的立即保障，一方面可以保有神聖超越的終極目標，不少新興宗教團體將「靈驗」作為宗教傳播工具，比傳統宗教更能適應現代社會，滿足現代人需求。其供需變化是以「靈驗」為核心，遊走在「神聖」(宗教體驗的價值實體、宇宙秩序層面)與「符咒」(宗教體驗的操作層面)之間，根據實際需要來轉變其宗教「可信性」的定點，以吸引不同的群眾，例如：面對知識份子的精神需求就遊走到「神聖」面，重視精神修煉與超越；面對一般民眾苦難需求，就遊走到「符咒」面，偏向消災解厄與祈福攘災的現實利益(鄭志明，2011：92-95)。

而當代台灣社會主要的制度性新興宗教團體型態，主要可分別為「在家人與出家人地位並重的正統教團」和「克里斯瑪(Charismatic)教團」兩

種（丁仁傑，2004：431）。但是不管是哪種型態的新興宗教團體，其具有克里斯瑪領袖魅力的宗教領袖，是促使新興宗教團體起源與發展的重要因素，由克里斯瑪領袖這個「人」立「法」，再由「法」設「教」，教主將其個人對「法」的體驗，這樣的發展路徑形成了特殊的運動能量，經由領導人物的群眾吸引力與動員力量，將之凝聚成一股新興的宗教勢力（鄭志明，2011：80）。但是，這裡的“克里斯瑪教團”與具有“克里斯瑪魅力的領袖”中的「克里斯瑪」一詞的涵義並不完全相同，顯示出「克里斯瑪」在現代意義上使用的混亂與不確定性，就過往這一名詞的使用來看，「克里斯瑪」至少有以下三個意思：

一是韋伯（Max Weber）經典意義，指的是具有超自然天賦的領袖。透過奇蹟、顯靈或證據向其追隨者顯露其自然賦予的天資，信徒的服從是對領導者力量的信仰，但是後者也有可能失去他的天賦，以致追隨者流失；第二種是被韋伯用在一個神聖的或充滿敬畏特性的群體、角色或是物體上。因此，韋伯提到了克里斯瑪的常規化和職位性克里斯瑪（Amtscharisma），以及部族克里斯瑪（gentilcharisma）和世襲性克里斯瑪（erbscharisma），這些克里斯瑪的特性在社會上被共同的組織和分層體系廣泛傳播。另外，若以韋伯的克里斯瑪的概念比擬塗爾幹的神聖概念，克里斯瑪可以因為當地一個神聖的或被深深敬畏的領導者，因其生活中的一些重大的事件的緣故，存在於岩石，樹木，沙漠，河流，和海洋...等，在當地被依戀與信仰；第三種在流行和世俗上克里斯瑪的意義，是指領導者的個人素質，也就是人格魅力。領導者的是基於“性格克里斯瑪”的個人屬性(特質)，而不是一個神聖的天資來吸引追隨者的，韋伯自己使用這個意義描述魅力群體的領導（Spencer, 1973: 341）。

按韋伯的理解，宗教的超驗領域處處充斥著「克里斯瑪」的神秘力

量，這是一種不同與日常生活的非凡狀態，可以附著於人、動植物及其他各種東西上，這種力量表現在人的身上，既指某種自然賦與的宗教資質，又指特定的宗教手段或人力產生的宗教內涵(劉援、王予文，1993：60；馮璐璐，2010：31)。雖然現今台灣因高度現代化，傳統宗教已從人們的生活中讓位，但大多數的台灣人對宗教的看法並沒有改變太多，對於宗教的態度仍然是務實與功利的，無論涉及哪些神靈，只要能利用和操縱超自然換取奇蹟和報酬來滿足人們的日常需求，就足以促成信徒的接觸與信仰，至於宗教教義本身如何，並不重要。在城市移民改宗基督教的研究指出，即使是改信基督教信仰，城市移民在其宗教轉換過程，並不是在尋找終極意義和永恆的生命，而是教會對於他們的需求提供了社會支持和情感慰藉，在他們經歷困難時提供了解決的過程，更重要的是有一半以上的改宗信徒表示「克里斯瑪」的經驗是他們決定改宗的關鍵因素，這樣的經驗滿足他們的迫切需要，並與他們過去的宗教概念提供文化傳承(Chao, 2006: 201-202)。

這邊的文化傳承，是為脫離原有信仰地緣關係的城市移民改宗時，試圖保有原有傳統宗教的宗教資本的表現，可以說「靈恩」這樣的「克里斯瑪」的經驗，與改宗者原本信仰的傳統宗教追求「靈驗」的文化相關。這樣的「靈驗」文化主要是因傳統民間宗教的宗教意識根源於來自中國的「宗法性傳統宗教」(丁仁傑，2001：244)，在這一元性的世俗體制之下，中國人的宗教生活可區分為「知識已開者」與「尋常百姓」兩個層次(陳榮捷，1987：181)。韓森(Valerie Hansen)將佛教、道教及儒教等教義不同，但都藉由文字當作工具的稱為「經文宗教」，因書籍上非口語化文言文是需要多年的學習才能應用自如，所以將其視為政府官員及僧人道士等特殊身份人士所信仰；但台灣早期移民來自占中國人口的絕

大多數，是位於第一、二級產業的農民，絕大部分目不識丁，所信仰的是以靈驗與否作為信仰依據的民間宗教(包偉民，1999：8-12)。

現代化的今日台灣，主流體制的替換，「宗法性傳統宗教」成了只有觀念習慣，而沒有實體支撐的宗教體系，帶動了宗教市場的「供給面」與「需求面」的改變，由於核心性宗教真空，原本位在邊陲的獨立教團便開始往社會結構核心與新興的上層階級擴張，興起的新興的宗教團體在本質上呈現傳統民間教派靈驗的基本精神，原本為了滿足下層社會需要的簡單與迅速的救贖手段，因為符合現代需要而有利於發展(丁仁傑，2001：233-247)。因世俗化對民眾最明顯的影響，就是宗教的「可信性」危機(Berger, 1967: 127；蕭羨一，2003：152)。也就是一個宗教信仰「讓人覺得合理和可信的程度」，可解釋為宗教信仰為何會被人接受(丁仁傑，2014：1)。因而民間信仰以靈驗為本位，不在乎神明有來的根源性問題，求取實際生活的平安與富裕安適的功利取向為行為基礎的特性(瞿海源、張珣，2006：101-104)，深刻的植入了當今新興宗教團體的「可信性」之中。

除了「靈驗」的追求之外，個人也有可能為了學習打坐、為了治病、練氣功、養生等靈性活動，與新興的宗教團體有了初步的接觸，因為這類靈性活動的宗教色彩並不強烈，容易被「對宗教沒興趣但不排斥」者，也就是非宗教追尋者所接受(林本炫，2000：574)。從「台灣地區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的研究資料分析顯示：有 44.3% 的台灣民眾自認為有過至少一項靈修經驗，而其中大多是比較接近傳統信仰的種類，可見傳統宗教信仰的觀念有助於靈性活動的發展，而參與制度性宗教者也普遍有較高的靈修行為與經驗，因而靈性活動的「大眾文化性格」，成為各宗教信徒一種生活方式或選擇(陳淑娟、陳杏枝、瞿海源，2010：229)。林本炫(2000：

556-557)稱打坐、氣功、素食養生、靈療、太極拳...這類靈性活動為「信念轉換媒介」，雖為宗教團體的一種宗教實踐，但與該一宗教團體的教義並沒有必然關聯，卻可以加以連結或轉換，社會網絡僅是「初步接觸」的媒介，這些靈性活動是「傳播的中介」，成員透過靈性活動的參與與實踐，開始無意識的轉化他們參與這個宗教實踐的目的，思考一些新接觸到的觀念，甚至開始接受宗教團體內的社會化，這就是新興宗教「信念轉換媒介」的傳播特性，可以提高因社會網絡與信徒接觸成功的可能。

2.3 新興宗教團體信徒的接觸與選擇

宗教是一種動態的力量，永遠在變化跟自我更新(李向平、楊林霞，2011：3)，因為世俗化的影響，宗教在當代的傳播並沒有那麼順利，為了爭取繼續發展的機會，宗教不得不「降格以求」也跟著世俗化，除了傳統宗教不斷的調整策略之外，大量新興宗教團體的產生，可視為宗教本身遇到生存困難，不得不移位「變形」或「化身」(周慶華，1998：33-34)。一個人的宗教信仰會先受到家庭社會化的影響，不會一直像一張白紙，因此參與新興宗教團體並不是一種從無到有的選擇(林本炫，2010：208)，不僅僅受到原有宗教資本的影響，還深刻地被信徒感受到的「神祕經驗」所左右。也因為在理性選擇的前提之下，對新興宗教的持續信仰並不容易，從選擇接觸到接受，從接受到持續信仰，深度參與行動的背後必有其成因。

2.3.1 新興宗教團體世俗化的接觸途徑

新興宗教團體必須要有敏銳的觀察力與行動力，隨時調整生存策略

與運作結構，以因應外在環境的變化與需求，才能存活下來(鄭志明，2011：51)。所以世俗化的影響使得宗教產品和服務有商品化的趨勢，在新興宗教團體中會更加明顯，依照信徒參與程度的不同，深度參與者不僅信仰，也會同時提供宗教商品的生產要素，捐獻土地、資本及志願服務(人力)，有些在工作上有特殊專業能力，也就是具有「企業才能」的信徒，還能協助宗教產品和服務商品化、行銷宣傳、甚至組織改革或轉型。也就是說，新興宗教團體領袖和組織抓住了市場經濟建立的蔓延和擴大的機會，在市場經濟中獲得更多的金融資源與材料，生產宗教產品並提供宗教服務，在此過程中，市場經濟不僅提供財政資源，並創造了這種類型的宗教表現和擴張機會(Palmer et al., 2011: 217-218)。豐富了新興宗教的宣傳方式，與增加潛在信徒接觸的機會。

台灣原本的宗教信仰與地緣關係密切相關，如民間信仰最主要的作用在形構漢人的地域社會，不管這個地域範圍是自然的聚落或是人為的行政單位，地域中群體祭祀的組織與活動為其強化認同(identity)與結合(solidarity)的核心，活動內容涵蓋了生命禮儀與歲時祭儀。林美容把民間信仰的組織型態，依涵蓋的地域範圍與組織特性分為祭祀圈與信仰圈兩種，這兩種都涉及一定的範圍，祭祀圈是指同姓、同業、同水利系統...等，信仰中心共同祭祀單一神明及其分身；祭祀圈是指地方居民對天地鬼神的共同祭祀，所形成的義務性祭祀組織，有很清楚的地理界限(林美容，2008：7-10)。但工業化造成時代變遷，促使台灣大量的社會流動，民眾脫離了舊宗教的範疇，當大量人口從鄉村移往都市時，原本信仰的權利義務關係大為減弱，使得新興宗教團體獲得了群眾的基礎(瞿海源，1989：240)。林本炫(2012：155)分析「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資料的結果，亦得到地理流動經驗對宗教流動的影響機制，主要是透過社區約

束力的鬆脫而產生。

不過，脫離原有信仰的地緣關係的個人，未必會成為新興宗教的信徒，也可能成為沒有信仰的狀態，所以地理流動經驗只能視為「消極條件」，「積極條件」仍在於與新興宗教團體有實質的接觸(林本炫，2012：161)，也就是個人必須接觸到新興宗教團體的產品市場，才有信仰的可能。至於如何接觸，除了傳統地緣關係所涵蓋的社會網絡之外，隨著時代的演進，宗教以媒體作為媒介的世俗化傳播行為，也越來越普遍。尤其是今日在台灣活躍的各種新興教團，相當程度的吸收了現代化社會中經營管理及媒體行銷的技巧(丁仁傑，2001：236)。以效率為衡量標準地運用工具理性，採用有效率管理分工、系統化的教義、規劃良好的宣傳管道，來進行有效的傳教，及維繫住信徒的忠誠度(丁仁傑，2001：240)。

目前各宗教團體用媒體為媒介來宣導的方式，丁仁傑(1999：134-136)在《社會脈絡中的助人行為：台灣佛教慈濟功德會個案研究》一書中曾做過整理，但因傳播媒體的發展日新月異，現今媒體與資訊流通的方式已非昔日可比，因此參考慈濟、法鼓山、佛光山、中華印經協會、青海無上師世界會的網站資料，整理舉例如下：

1.簡易文宣品：

像傳單、小冊子等一些易讀簡便的介紹資料，如慈濟著名的1988年陳慧劍所著《證嚴法師和他的慈濟世界》(丁仁傑，1999：134)

2.書籍類出版品：

有關各宗教的經文詮釋、提供個人自我修行與解決日常生活問題等心靈書籍，兒童養成教育類別，或是年鑑類的教團活動紀錄...等，如佛光文化出版的書籍，海濤法師的中華引經協會所出版經文、佛陀教育與心靈列車三大系列書籍；慈濟的《證嚴法師靜思語》；青海教團的

世界會出版有限公司出版的《即刻開悟之鑰》、《問答錄》等靈修書籍，或是清海無上師的藝術創作專輯等。

3. 例行發行的刊物與雜誌：

如佛光山的《人間福報》；慈濟的《慈濟道侶半月刊》、《慈濟月刊》、《經典雜誌》、《慈濟醫學雜誌》...等；法鼓山的《人生雜誌》、《法鼓雜誌》、《金山有情》；海濤法師的《生命會訊》。

4. 錄音帶、錄影帶：

教主或演講與開示的錄音或錄影檔，被進一步出版為錄音帶、CD 或 DVD，或是信徒公開見證的內容、佛教樂曲的出版、電視台製播的戲劇節目的集結。如法鼓山的全民大講堂、創作佛曲或心靈雅樂；海濤法師演講的 CD、大寶法王開示系列等。

5. 廣播及有線電視台：

製播內容有教主演講或開示的法會直播、類戲劇、新聞及專題報導等節目，需相當財力及信眾人口才得以為之，因而多為新興教團中頗具規模者，如慈濟大愛台、佛光山的人間衛視、海濤法師生命電視台等，無上師電視台已於 2012 年停播。由於網路的普及，節目製播後大多轉放在網路上直播，如圖 2.4 大愛電視網站亦有網路直播與廣播專區。



圖 2.4 大愛電視台的網路直播與廣播

資料來源：慈濟大愛電視（取於 2014 年 11 月 13 日）。

6. 網路社群多媒體：

網際網路的便利與多樣性，使得各教團除了設置多媒體、多語言的官方網站提供訊息平台及多元服務，不僅有弘法的線上直播課程與討論(如圖 2.5 法鼓山心靈環保學習網)、網路電視台、活動記事、電子報、電子賀卡等數位影音資訊。此外，在 facebook、Twitter、youtube 頻道、微博、甚至手機 App 等，幾大新興教團亦多有所發展，也有電子書可供閱讀。如聖嚴法師的法鼓全集 App、海濤法師 facebook，而佛光山不僅設了星雲的中英文 facebook 粉絲團，在新浪微博與騰訊微博都有開星雲大師專頁(如圖 2.6 的圓圈圈處)。



圖 2.5 法鼓山的線上課程與討論專頁

資料來源：法鼓山心靈環保學習網 (取於 2014 年 11 月 13 日)。



圖 2.6 星雲法師的粉絲團及微博、騰訊連結

資料來源：佛光山全球資訊網 (取於 2014 年 11 月 13 日)。

丁仁傑(1999：134-136)在回顧慈濟的出版品與各式媒體時提及，媒體的出現是1989年之後，近幾十年的事，多媒體更是最近才出現的，其作用還是結合慈濟特有的面對面網絡，來深入慈濟成員的日常生活，招募網絡仍是建築在成員原有的「社會網絡」，媒體僅是輔助。雖然信徒接觸宗教的媒介因時代的變遷而多樣化，但是對於新的宗教選擇，個體會嘗試的還是所信賴的親戚朋友的推薦，因此新興的宗教團體最重要的參與途徑仍然是社會網絡(Ellison, 1995: 91)。台灣人在接觸宗教的過程中，利用到的社會網絡分類有以下六種（林本炫，2001：184-186）：(1)親戚網絡：包括父母、配偶、兄弟姐妹及其他等四種類型，其中以透過關係密切的兄弟姐妹與配偶為多。(2)工作網絡：包括同事、同行或客戶...，因為工作關係提供密集的互動，比例僅次於親戚網絡。(3)熟識的鄰居。(4)朋友。(5)同學。(6)宗教網絡：如宗教團體內的道親、師兄、師姐等。不管分類如何，網絡中的「重要他人」(significant others)的參與邀請，是信徒加入新興宗教團體的重要關鍵，以人際網絡中的影響力來說，最主要來源還是親戚(丁仁傑，1999：150-151)。可以說，信仰是個人對其身邊親近者對宗教的看法的一種順從，宗教團體的成長是透過社會網絡來產生(Stark & Brinbridge, 1980: 1377)。

林本炫（2001：176）從中央研究院民族研究所1994年所進行的第二期第五次「台灣地區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的研究資料分析中發現：宗教信仰的改變，主要還是受社會網絡的影響，其次才是新宗教的教義本身所具有的吸引力(Lofland & Stark, 1965: 871; Stark & Bainbridge, 1980: 1978-1979)。大體而言，大眾傳播媒體並不是新興宗教團體在招募初期所運用的手段，主要還是靠社會網絡的引介，而且對於宗教承諾的維持，人際關係的作用力比意識形態還要來的大(Stark & Brinbridge, 1980:

1392)。因此，新興宗教團體的市場通路主要還是位於社會網絡之中，大型的新興宗教團體才有資本跨足大眾傳播媒體來維持信眾、傳達理念，在多元化的細分市場下所存在的許多小型新興宗教團體，主要的傳播與延續方式，仍仰賴社會網絡中的人際互動的強度與品質。

2.3.2 新興宗教團體信徒信仰變遷的資本取捨

既然宗教市場理論滲入經濟學的觀點，認為宗教行動是理性的選擇行動，因此信徒機會成本的考量，便讓原有「資本」多寡影響信仰變遷的可能，這裡的「資本」指的是人們作宗教選擇時，所試圖保存的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和宗教資本(Religion Capital)的總和，人們總是試圖在花費最少下得到最多(Stark & Finke, 2000: 118；楊鳳岡，2004：148)。即使生存危機感知啟動了宗教信仰的變遷的需要，變遷的關鍵仍在於信徒對於社會資本與宗教資本的自我審視與取捨。以基督教長老教會為例，宣教士以社會網絡關係取得布農族人信任，訴求新宗教可改善社會變遷帶來的困境，進入望鄉部落傳教，以其生活型態熟悉的吟唱詩歌的方式，並結合傳統宗教的內涵詮釋基督教的神觀，降低改信基督教可能引發的宗教資本上的張力（趙星光、洪膺詮、陳明君，2010：280）。因為兩種資本的作用不同，考量的點也跟著有差異，分述於下：

1. 社會資本：

社會資本是由人際關係的依戀，包含時間、精力、情感與財物的投入所構成，也就是社會網絡的經營與維持，其強度多寡影響了宗教變遷的可能，個體會調整其宗教行為與其家庭成員或朋友的宗教行為看齊，因而改宗傾向沿著人際依戀形成的社會網絡發展(Stark & Finke, 2000: 117-118；楊鳳岡，2004：146-148)。王政文(2009：42-48)研究台灣 19 世紀第一代基督徒的改宗歷程指出：改宗有時不是信仰上的需要，也不是

有意識地追求，是個人或群體在社會脈絡下與新的信仰相遇，第一代的基督教徒改宗與社會人際網絡間有很強關聯性，很多平埔族人即使對教義一竅不通，仍迫切的想要受洗；即使是剛開始激烈反對基督教的平埔族頭人，當全村族人幾乎都改宗的情況下，社會的人際關係及人際依戀對其個人便造成影響，在考量社會資本之下，進而改宗，等於說是新的基督教信仰藉由網絡關係將他們變成上帝的羊。可以說社會網絡提供了個體，甚至群體的宗教改宗的主要動力（趙星光、洪膺詮、陳明君，2010：267）。

林本炫(2001：194-195)也在《社會網絡在個人信仰變遷的作用》研究找到了一種「隨遇而信」的宗教信徒，藉由社會網絡可以改信到任何一個宗教，但其在宗教選擇上並非完全沒有「主體性」，只是選擇的邏輯採取「消去法」，排除自己潛在所不喜歡的宗教傾向，但是沒有明確的「宗教偏好」倒是；若是對宗教信仰的追尋有意願，代表已經存在明顯的偏好，其所願意承擔的選擇風險便不同於這種「隨遇而信」的信徒。改教者很少是宗教追尋者，跟傳統“感覺需要”宗教而驅使無宗教委身的人信教的觀點大異其趣，實際上，改教者很少是一個有意識尋求的結果，並不是他們發現新的信仰，而是新的信仰藉由網絡關係發現了他們，只是人們在回頭敘述他們皈依的過程時，會用現在擁有的信仰的角度，重新解釋過去各種事件和思想，忽略掉社會關係而強調神學，主要是宗教的本質既然為信仰體系，教義自然成為注意力的核心，人們不自覺的忽略自己是在加入後，才學習許多有關教義方面的事(Stark & Finke, 2000: 122-123；楊鳳岡，2004：152-153)。

理性選擇與網絡之間的關係在於「具體的關係網絡」與「制度規範」和「信任」這三種社會資本的相互作用，「制度規範」和「具體的關係網

絡」可促使人與人彼此「信任」，而「信任」可以使「制度規範」和「具體的關係網絡」繼續維繫人的生活(李英明，2005：48-49)。其中，關係網絡是促成現實生活中信任的重要支柱，也就是信任形成或運作的必要條件，兩者間是一種互為鑲嵌的關係(李英明，2005：30)，「信任」使個體的選擇和行動成為可能的基礎，甚至制約、影響、創造或改變具體關係網絡的中介。關係網絡對人的制約或使其能動，基本上都是在克服不確定性，讓人的選擇或行動具有可預期性，也就是可信任性；不管是經過功利的算計、認識的了解或情感的認同，基本上都是在確立、建立或尋求信任，然後個體的信仰行動才會成為可能(李英明，2005：48-49)。根據林本炫(2001：178-184、189-191)的研究結果，參與新興宗教團體信徒，可用具有接觸的意願與否分為兩類：無意願者都是透過社會網絡的啟動，而被動員入信的；有意願者則分為主動尋找社會網絡、被動等待社會網絡動員及不經社會網絡三種，因此社會網絡僅僅是提供媒介。

因此，個體進行宗教信仰的選擇時，關係網絡往往為其策略背景，因為信任而讓個體知道其能進行理性選擇的範圍與方向(李英明，2005：25)，在個體自由可不受權威干涉選擇的前提下，宗教市場便鑲嵌在關係網絡中，通過人際間的社會網絡動員資源建構而成，是關係網絡中的相關各造以信任為出發點，並考量交易的成本效益後所形成的選擇(李英明，2005：33-34)。因為，宗教商品牽涉超自然的力量，是一種超自然的補償質量不明朗，永生或詛咒的概念又無法隨意臆測的高風險的商品(Ellison, 1995: 90-91)，無法透過檢驗制度評估，而必須靠經驗檢視，存在與效用的檢證相當依靠信任關係，尤其是見證者不因他人加入而獲得好處，更容易取信於人，發揮口碑式行銷的效果。換言之，社會網絡可以用來克服宗教市場交易過程中的詐欺行為，故有助宗教的傳播與新興宗

教團體的信仰（林本炫，2001：172-173）。

2. 宗教資本：

宗教資本分為文化與情感兩部份，在家庭中社會化的過程，自然積累了大量宗教文化的材料，如教義、儀式、歷史與個人記憶；而情感連結存在一個人在宗教文化的生活中，透過宗教實踐而注入個人情感，祈禱、禮儀、神蹟與神祕經驗等宗教活動的效果積累，可增加對於此宗教真理的信心，這些情感與文化的投入，隨著時間的積累建構，形成了個人的宗教資本，在一般的情況下，全部或多數移轉的可能性不高，可以說人的宗教生活具有穩定性。主要是因為當人們在做宗教選擇時，會努力保持他們的社會資本，也就是在正常環境下，多數人的信仰維持在家庭中社會化的結果，如能留在原本的宗教就是保存最優化的宗教資本。特別是宗教資本越大，越深入委身的人越不可能改變其宗教信仰，除非出現足以改變社會網絡的危機或事件，例如：瘟疫、婚姻、移民...等，減低了信仰轉變所必須付出的社會資本折損的代價；或是新的宗教從宗教社群的邊緣者著手，招募這些與先前的宗教社群只有名義上的聯繫，但缺少宗教委身的人，也就是宗教資本比較少的人(Stark & Finke, 2000: 118-122；楊鳳岡，2004：148-152)，信仰的變遷才會成為可能。

就台灣不同族群的宗教變遷而言，原住民與漢人欲保存的宗教資本不同，因而擁有集體改宗與個體遊走的兩種不同形式的發展。以原住民改信基督教為例，胆曠部落原本傳統的生命禮儀、歲時祭儀最種要的收穫祭，或者是教會的重要節慶活動，通常都是由部落的年齡組織配合教會共同舉行；羅馬拼音的聖經不但引用大量的阿美族語彙，而且還賦予特定的意義(陳文德，1999：37-42)。至於一般民眾的「宗教資本」則是來自「宗法性傳統宗教」的殘留觀念影響，雖然工具理性成了現代社會中

主流的意識形態，「宗法性傳統宗教」不再有任何結構性的位置，但其各種觀念在社會上仍有實質的影響力，構成當代台灣宗教文化中相當重要的內涵，因而稱之「宗法性傳統宗教的剩餘」(丁仁傑，2001：238)。尤其是解嚴後，台灣民眾的宗教生活從傳統「混合性宗教」的「看不見」型態，轉變成「看得見」地當代教團參與式的型態(丁仁傑，2001：249)。台灣傳統宗教便在不同的宗教中延續與變遷，新興宗教、佛教、道教這三個本土性極強的類屬，基本上在宗教性延續了傳統的信仰內涵與宗教旨趣，並加以選擇性的發揚；基督宗教雖在信仰內涵上多與傳統斷裂，但在「天命與至高神的信仰」上之增強，是唯一與傳統信仰接榫之處；基督教、佛教和新興宗教在「修身救贖」上找到共通點，這個宗教旨趣的提升是傳統宗教性一個重要的現代轉化(郭文般，2012：232)。

在台灣在世俗化的過程中，民眾普遍教育程度提高與都市化，使得傳統的宗教信仰已逐漸淡薄，有不少人，特別是知識份子，自稱在宗教信仰上是「無信仰者」，但是一般所謂「無信仰者」，只能說是在形式上未信奉某一制度化的宗教而已，只要是在傳統文化教養下成長，必然或多或少帶有傳統宗教信仰的特質，其間的差異是內容和程度的問題，而不是有無的問題(宋文里、李亦園，1988：114、121)。因而，其宗教資本相較而言，是屬於較少的，當這些人有宗教需求時，市場取向的新興宗教團體，變成了可能的選項之一。

換言之，世俗化的過程削弱個人的宗教資本，使其成為易於改宗的宗教社群的邊緣者。對世俗化的知識分子而言，新興宗教不過是他們在理性化社會中，當人生碰到困難，所可能採取的解決方案中的一種，因此他們並不具「教派主義」心理，對參與新興宗教並非自身長期的宗教探索與靈驗的追求，而是因機緣投合和隨機性而參與(丁仁傑，2004：

329)，參與原因是因機率，當個人感受到生存安全危機時，剛好在身邊接觸到某個可以解決自己問題的教團，所以宗教在形式上，已從主流價值有關的活動，變成個人有需要時，諸多解決問題方案中的一種(丁仁傑，2004：432)，因現代生活富裕，這些人生問題的重點多偏在精神層面上。至於會不會進一步的長期皈依或信奉？取決於該宗教在實際解決個人現實人生問題的能力上(丁仁傑，2004：329)，所以有問題解決後就離開的可能，當下次人生問題再度發生，宗教也並非他們的必然選項。

2.3.3 新興宗教團體信徒從皈依到深度參與的關鍵

皈依，是指非宗教信徒變為某一種宗教信徒、或者從一種宗教信徒轉變成另一種宗教信徒的過程；如果皈依者對原有宗教群體資格沒有社會認同感，他就會忽視或放棄，或是尋求新的宗教群體資格，這個過程可稱之為去皈依(de-conversion)，皈依與去皈依是宗教變遷的基本動力之一(方文，2007：106-107)。但是，個人被新興宗教吸引的原因，與後來投入並且持續該宗教團體的原因並不相同(林本炫，2000：556)。也就是說，在當今社會高度世俗化的情況之下，都市化等因素讓原有宗教的連結減弱，即使生命發生危機、即使成為宗教追尋者，而跟制度性新興宗教團體有所接觸或體驗，都不見得要真的要皈依。加上「宗法性傳統宗教的剩餘」之下的傳統宗教行為模式，民眾是以善男信女的身分，平等對待社會所存在的宗教形式，以廣結善緣的心態去求優生存，這樣功利性的「游宗」文化傳統之下(鄭志明2002：12)，加入制度性的新興宗教團體的「機會成本」，遠比用術數或是靈修活動替代還來得大。新興宗教之所以能在信仰自由的地區開展，與教義的實踐與修行得到信徒主觀的身、心、靈認同有密切相關，不少研究指出新興宗教的修持方法使信徒感受到特殊的「神秘經驗」、「神蹟」與「功能」，這些克里斯瑪的經

驗才是使信徒「雖千萬人，吾往矣」的關鍵因素(張家麟，2003：223)。

宗教「通神」的體驗是歷久不衰的(鄭志明，2002：3)，在新興宗教團體中，靈驗性與克里斯瑪(Charismatic)型的領袖密切相關，其通靈的方法多採取直接及時的通靈過程，比起傳統宗教借助靈媒的間接方式，對人的衝擊是強大且直接的，因而可以讓信徒有更強烈的感動，也因為解決信徒不確定感的效率提升，更增加新興宗教的市場價值(瞿海源，2001：260) 況且，新興宗教團體克里斯瑪型的領袖所傳授的修行功法，往往異常神奇又簡單易學，讓追隨的弟子也會獲得一些超凡的能力，這種整體又具擴散性的靈驗，信徒持續感受到的神祕的宗教經驗就成為參與的關鍵，因此，新興宗教團體的傳播的可能，往往繫於其修行方法是否玄妙與簡單。這樣的「神祕經驗」是某種與神接觸的感覺，即使很短暫，但因被理解為證明神看不見的存在，因此抵銷了宗教中的潛在風險，為感受到的人提供對其宗教解釋的個人確信，進而肯定其宗教信仰(Stark & Finke, 2000: 110-111；楊鳳岡，2004：136-137)。新興宗教團體所提供的新的方法與新的宗教觀，主要訴求經由科學相關且簡易的修行方式，藉此得到神祕經驗與當下的健康、舒適，不注重苦修以等待未來的補償(compensator)，有著讓日常生活更加順暢的功能(趙星光，2003：21)。

因此，新興宗教團體的參與者大多感受過對個人心裡有極大衝擊的神祕經驗，有所感應才會成為信徒，即使是學有專精的理工學者也不得不信，進而用自己專精的科學領域知識來解釋、支持這些神祕經驗，且這種神祕經驗在身心健康有問題時更容易出現，但這涉及非常主觀的認知與認定，難以辨其真假(瞿海源，2001：268)。尤其是各種不同的靜坐、禁食所獲致的特殊心理經驗，更是不少新興宗教發展的基礎，這種神祕的悸動感受雖然很多宗教都有，但在新興宗教裡特別流行與重要，也往

往與靈驗性相伴而生(瞿海源，1993：396-397)。悸動性多半由靈驗性所促成，沒有宗教靈驗的事蹟，悸動性無由產生，不過靈驗性只是事蹟的肯定，悸動性則涉及強烈的心理感受與感應，所以如果以靈驗性為主，缺乏深度的宗教經驗，新興宗教團體容易面臨存續的考驗(瞿海源，2006：180-181)。因為，新興宗教團體與民間宗教具有某種演化性連續，因此與傳統的民間信仰具有同樣的「可信性」危機，就是「不靈驗」這種經驗上的否証，靈驗的效果所引發的經驗相關性，仍是信徒在選擇宗教時的參考標準。只是，接受良好教育的新興中產階級，對宗教教義上的邏輯性，比單純的巫術性活動有著更大的需求，例如注重禪坐的內在性體驗，使民間信仰中祈求神明來驗證結果的外在性體驗(靈驗性)，變成一種內在身體感覺式的驗證(丁仁傑，2014：28-30)。

由此可見，藉由靜坐、禁食、素食養生、氣功...等等這些「信念轉換媒介」的中介，對於一個有神通或感應事蹟的宗教團體來說，只要具有充分的教義體系，高教育程度的知識分子仍可被吸引而成為信徒，只是他們仍然秉持理性態度詮釋參加宗教活動後，別人認為不可思議的現象。因為這些「信念轉換媒介」的效用似乎如此確切，知識分子除了用「能量」、「磁場」、「頻率」這些看似合乎科學的觀念來自我說服外，還加入個人的努力與人的「能動性」，不強調神通而強調人的因素，例如：慈悲、服務的理念可以使神通能力的獲得具備正當性，是用來「服務他人」，而不是為自己牟利，降低神通的功利色彩(林本炫，2000：566-570)。因此，將新興宗教團體的信仰體系與民間信仰相較，根據Snow and Machalek以「邏輯緊密性」和「經驗相關性」為向度，區分信仰系統的分類與「易受傷害性」(vulneraility)為四個象限，如圖2.7(轉引自丁仁傑，2014：8)。在世俗化的影響下，在教義的邏輯上有所提升，也就是有從「象

限二」往「象限三」發展的趨勢，也就是慢慢地與外在的經驗相關性脫鉤(丁仁傑，2014：28-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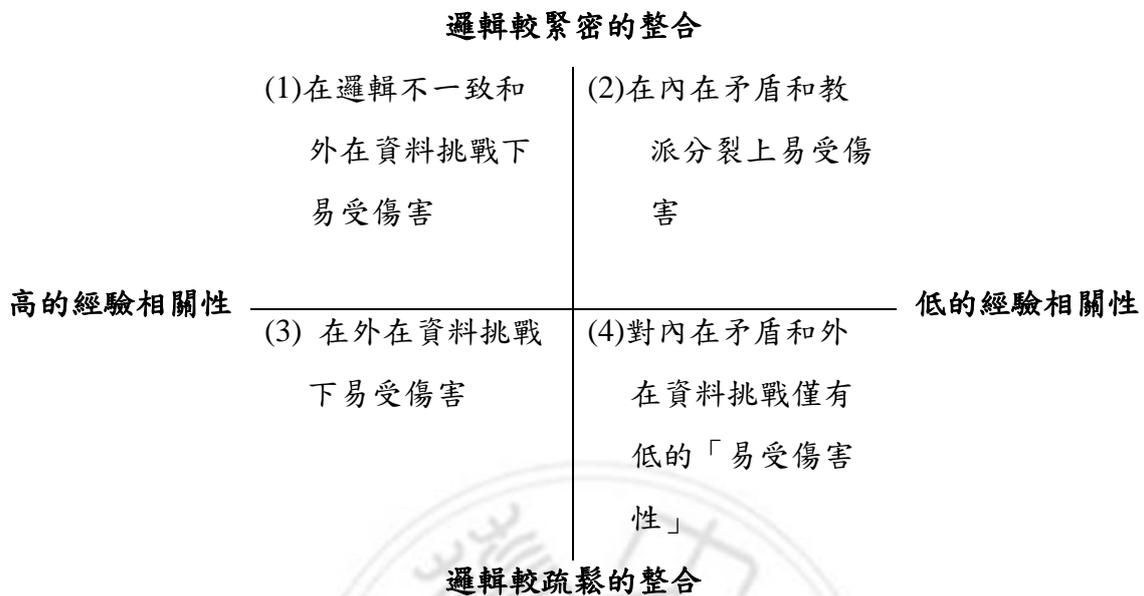


圖 2.7 信仰系統「易受傷害性」(vulnerability) 的分類

資料來源：轉引自丁仁傑（2014），當代台灣新興宗教的信仰體系及其「可信性」：五個新興宗教團體的考察，新世紀宗教研究，第十二卷第三期，頁次：8。

因而，新興宗教團體雖然脫胎於民間信仰與民間教派，靈驗性固然具有其傳播的關鍵地位，但是身體的內在感應與外在效果的靈驗渴望是有區別的，因應社會上新興中產階級新的宗教需求，教義開始更強調一種邏輯性，以個人身體為體驗的媒介慢慢放入教義核心中，並對個人此世的救贖有更大的許諾，當教義系統性提高的同時，等於提高了信仰系統的「可信性」，當經驗事實與教團的預測有所違反時，更精緻化的教義體系，有了更強的自我防衛和合理化的能力，信仰系統的「易受傷害性」也跟著降低(丁仁傑，2014：28-32)。不論個人和宗教團體的最初接觸是基於社會網絡的發動，或是工具性的想要學習某些宗教技巧；皈依的主要因素是盛情難卻、或是克里斯瑪的經驗，研究顯示雖然教義並不是最重要的因素，但是卻是建構改信的自我說服論述的素材(林本炫，2000：570)。就個人而言，克里斯瑪體驗是一種無法以理性驗證的主觀過程，但

在加以詮釋並正當化後，便成為個人皈依(委身)的動力來源(趙星光，2006：1)。

2.4小結

關於「世俗化」的爭議在學界由來已久，但宗教是人類所創造出來的文化之一，即使世界再怎麼發達進步，仍然存在人類力有未逮的未知領域。因此，世俗化僅是一個隨著時代演變的趨勢，近代資本主義的興起，促成了世界市場的運作，宗教因世俗化而自由，宗教也受到市場的運作模式也影響，形成宗教市場上的信仰商品化。宗教團體為了獲取資源以維持教團的存續，必然以商品化的作模式來面對宗教市場上的開放性競爭。但是，個體如何決定自己的宗教需要？這就不是宗教市場理論可以完全解釋的，因這個視角只關注“供應方”的不足，把信仰者個體變成集體宗教產品的消極接受者，進而進行選擇的一種審視(李向平、楊林霞，2011：6)。然而，在“需求方”的個體的行動決定並非這麼單純，畢竟宗教是無形的風險性商品(Rodney & Iannaccone，1994：233、249)，在理性選擇的前提下，個體必定力圖降低風險，只有人們感知到嚴重的生存危機，比起面臨各種宗教風險更為危殆時，人們才會決定進入信仰體系接受庇護，這樣才能平衡解釋宗教市場的供需關係。

台灣位於大陸邊陲，漢人移民拓殖過程歷盡生命艱難，移民社會的高度風險促使民間信仰蓬勃發展，外顯是宗教活動十分的活躍，內蘊是講求靈驗的功利取向深入人心，這些都主要肇因於移民社會的不確定，像媽祖從渡海護佑的海神到保境安民，代表漢人移民安身落戶的痕跡，即使時代移易後的今日台灣，社會早已深刻地世俗化，民眾仍然熱衷於

宗教活動，「三月瘋媽祖」是一年比一年盛大，世俗化並未讓台灣的宗教呈現任何頹勢，反而是吸收了新時代的元素，呈現更蓬勃的發展。因此，台灣在1987年解嚴至今，因為高度世俗化導致多元宗教市場的存在，人們宗教身分的取得，已與在「神聖的天篷」(sacred canopy, Berger, 1967) 壟罩下的社會“出生即命定”的方式不同，人們可以依照自己意願選擇宗教信仰，而並非由社會化來主宰，宗教行為除了主觀的意義，也有經濟學上的理性選擇的意涵在內，從經濟循環周流中「商品市場」與「生產要素」市場供需差異可知：人們不但要選擇信仰的宗教組織，還要決定參與到何種程度。不過，由於成本與淨效益的評估並非永久不變，人們經由理性的評估後，而改變其宗教認同(religious identity)也是一種理性選擇。

從生存安全理論來看，接受完整的世俗科學教育的新知識份子，原本應該是世俗化的主力，但是只要其生命中發生了特殊經歷，足以啟動其內心生存安全的弱勢感知，便有可能讓其尋求並接受宗教信仰，遑論栖惶終日的中下階層，經濟上的弱勢，使其更需要心靈上的寄託與信仰上「靈驗」的保證，尤其是在博彩上的數字追逐遊戲，更能看出生存上的不安。而原本就居住在台灣這塊土地上的原住民，更是深刻感受社會變遷，因生產方式的改變所帶來的部落生存威脅，新宗教訴求改善社會變遷帶來的困境，提供部落經濟與福利的誘因，而促使原住民部落集體改信。所以，從成本效益的觀點來看新興宗教的戒律，必然符合現今市場需求，容易執行又不過度嚴格，人們評估參與後在戒律的要求下，形成一種損失不大的低成本參與。至於對弱勢者的吸引力亦同，因為有限的資源與機會，能失去的社會網絡及社會資本就已不多，參與新興宗教還或許會有更好的獲得(林本炫，2001：170-172)。

也因為自由市場上的供需法則造成今日台灣的宗教市場滲入了商品邏輯，使當今宗教團體呈現多元化的現象，為了滿足細分市場的特定需求，宗教產品定位必須明確，且營銷活動也呈現細分的市場區隔，以因應信徒的不同喜好，隨之應運而生的各類型新興宗教團體可說是世俗化的產物。宗教市場活動的循環是由市場中的“供應方”(宗教團體)和“需求方”(信徒及潛在信徒)互動與資源交換而成，但因“接觸”與“委身”是兩種不同層度的宗教參與，“接觸”是在「商品市場」上的選擇機制，但“委身”代表了認同與承諾，信徒在某個程度上成為「生產要素市場」上的生產要素提供者，以「福德」與「功德」交換現世的心靈滿足、身體健康，或是一個被許諾的未知未來。世俗化的作用將信徒從地緣關係中解放，而在日新月異的科技與傳播技術之下，利用媒體行銷來傳遞教義與維繫信徒的忠誠度，也成了宗教市場上近幾年來追風逐電的新趨勢。即使如此，藉由發達的媒體科技來接觸新興宗教的仍在少數，畢竟宗教是高風險的無形商品，除非信徒本身原本就是積極的宗教追尋者，否則藉由信任的社會網絡引介，來克服宗教選擇的不確定與風險仍是大多數人的選擇，致使宗教市場的通路主要存在於社會網絡，信仰主要還是藉由人際連帶而傳播，進而產生最初的接觸。

新興宗教團體在1996年宋七力和妙天事件事件之後，一直頗受爭議，即使是大型道場--慈濟、佛光山、法鼓山和中台山等「台灣佛教四大道場」(林本炫，2011)，在同一年也爆發「中台禪寺集體剃度風波」，因此一般人對「新興宗教」的印象，絕大部分是偏負面的(林本炫，2004：2)。雖然宗教資本的高低，影響宗教流動的發生，但教育程度越高者，卻有越高的可能擺脫家庭的宗教社會化影響，選擇自己的宗教信仰(林本炫，2010：218)。新興宗教團體利用「商品化」的運作邏輯，與傳統宗教

爭取既有資源，除了「靈驗」的訴求外，還發展打坐、氣功、素食養生...等靈性活動為「媒介」來吸引「對宗教沒興趣但不排斥」的信徒接觸，但是真正使人入信的深度參與，卻還是深刻的「克里斯瑪」經驗。所謂的「克里斯瑪」大多與新興宗教的領袖有關，不管是天賦的神能或是個人魅力式的領導，這樣的「克里斯瑪」的神秘力量往往出現在宗教的超驗領域，正是因為神秘經驗本身就是一種不確定的感覺，不管教育程度多高，仍然難以擺脫這種不確定(瞿海源，2001：264-265)。

在高度世俗化的台灣，長期受到中國種種神秘文化傳統的影響，即使教育及科技普及，人們對神秘文化的種種還是大多持肯定的態度。就算現代科學發展快速，仍然不能解決人類的所有問題，也就是現代科學本身的不完美，給予知識分子空間去創造有異正統科學的知識，為其所信仰的宗教靈異現象提出所謂的科學解釋，這些另類科學，甚或是偽知識，為越來越多民眾接受，所以科學所塑造出的這些另類知識的流行，為神秘經驗找出一個合乎理性的解釋，支撐了新興宗教團體的興起與發展(瞿海源，2001：257-259)。在西方和台灣的現有研究顯示，宗教皈依取決於三個重要的因素：個人連結(人際網絡)，文化傳承和宗教體驗(Chao，2006：196)。新興宗教的接觸與拓展也正是如此，信徒主要藉由社會網絡接觸，估量自身原有的的社會資本與文化資本所形成的宗教資本影響，試圖在改信時做最大的保存；而信徒所體會到的深刻的「克里斯瑪」經驗，其往往給予世俗化的科學詮釋後，還加入個人的努力的重要性以降低神通的功利色彩，使神通能力的獲得具備正當性，成為信徒說服自己改信，甚至深度參與的的真正關鍵。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方法

本章研究的設計與實施，依據研究的目的與前章文獻探討來建構，建立研究架構後擬定研究假設，以彰化縣某新興宗教團體的會員作為研究對象，編製「道院會員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研究問卷」，以問卷調查方式進行新興宗教團體個案的研究。在本章主要說明研究架構、研究假設、研究方法與對象、資料分析工具及資料統計處理方法。茲分別說明如下：

3.1 研究架構

本研究宗旨在瞭解新興宗教團體參與模式、信徒信念價值及「資本」多寡，與組織認同與承諾之相關，故依據本研究目的及文獻探討中新興宗教團體參與動機與接觸途徑、信徒宗教資本與社會網絡的理論基礎，參考相關議題之研究，提出本研究之架構（如圖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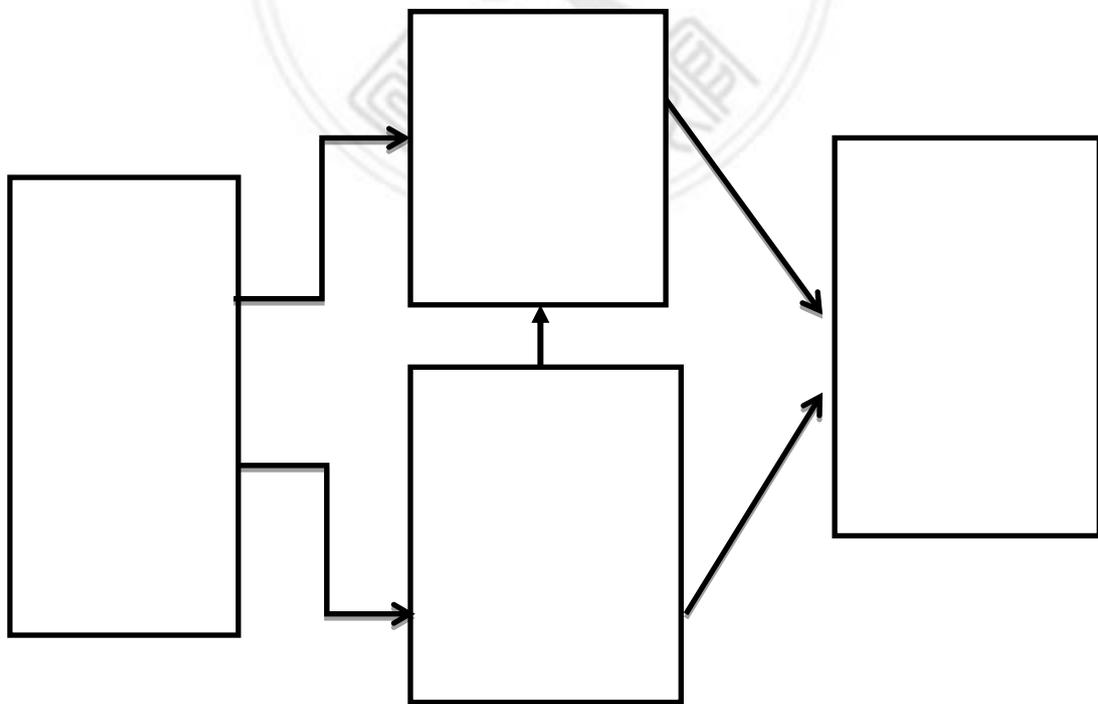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架構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由於世俗化的影響，教育程度的提高會使現代人對宗教較為淡漠，因此如前章文獻探討所呈現的理論，信徒對新興宗教的參與歷程會因起始動機、原有「資本」與社會網絡之間的交互作用所影響，而決定是否接觸；即使初步接觸，也會因為信徒本身的信念價值所導致的宗教態度，與試圖保存的宗教資本與克里斯瑪經驗的影響，而對新興宗教團體具有不同的參與深度，進而影響信徒對於新興宗教團體教義願景實踐。因此背景變項之外，外顯的參與歷程分為起始動機、重要他人的引介、社會資本與宗教資本；內在的信念價值則分為信徒原本的宗教態度、克里斯瑪的經驗、宗教實踐的接受程度與其靈性價值觀，在外顯與內蘊的兩造交互作用下，對於所參與的新興宗教團體的認同與承諾，則從參與頻率、參與興趣的濃厚與否、宗教實踐的態度與會不會主動傳播四個參與歷程的指標，與組織認同與組織承諾兩個信念價值面向來觀測。

3.2 研究假設

本研究的對象道院的會員，因此根據研究目的、相關研究實證及研究架構，提出本研究的研究架構如圖 3-1，本研究待驗證的假設如下：

假設一、女性對於宗教參與比較熱衷。

假設二、知覺弱勢者對於宗教參與比較熱衷。

假設三、不同背景變項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

假設三-1：不同性別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

假設三-2：不同年齡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

假設三-3：不同婚姻狀況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

假設三-4：不同教育程度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

- 假設三-5：不同籍貫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
- 假設三-6：不同工作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
- 假設三-7：不同自評社會地位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
- 假設三-8：不同年收入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
- 假設四、不同背景變項下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
- 假設四-1、不同性別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
- 假設四-2、不同年齡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
- 假設四-3、不同婚姻狀況的信徒，其信徒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
- 假設四-4、不同教育程度的信徒，其信徒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
- 假設四-5、不同籍貫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
- 假設四-6、不同工作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
- 假設四-7、不同自評社會地位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
- 假設四-8、不同年收入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
- 假設五、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之間有顯著相關。
- 假設六、參與歷程與對組織的認同與承諾之間有顯著相關。
- 假設七、信念價值與對組織的認同與承諾之間有顯著相關。
- 假設八、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可有效預測信徒對組織的認同與承諾。

3.3 研究方法與對象

3.3.1 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問卷調查法，以彰化縣某新興宗教團體單一個案的信徒為樣本，用研究者自編的「道院會員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研究問卷」為工具，

並以郵寄普查方式進行，調查受試的新興宗教團體信徒的參與途徑與信念價值的量化資料，藉此了解新興宗教團體信徒參與的起始動機與其與模式，以及其參與靈性活動的信念價值。

3.3.2 研究對象

本研究係以彰化縣某新興宗教團體全體信徒為研究對象。其選取考量是鑑於新興宗教團體往往因為一些震驚社會的案件，給人的觀感一向不佳，加上宗教團體的聚會場所往往是違法濫墾山坡地的大違建，破壞水土保持不說，義正詞嚴的傲慢態度也令人莫可奈何，而「道院宗教事業開發案」於 2008 年由彰化縣政府全案通過，是彰化縣內唯一合法的宗教事業山坡地開發案，取得合法資格後才著手興建，以做表率。是以法律是最低、也是最大限度的道德，如果宗教團體連「他律」的法條都無法遵守，如何談到「自律」的陶冶信徒道德？

針對研究主題設計調查問卷進行普查。研究者本身亦為該新興宗教團體的會員，親訪研究團體的創辦人獲得協助問卷發放及回收的許可，取得近一年度有繳交常年會費的在籍會員姓名及住址，郵寄調查問卷進行普查，並附上回郵信封以便問卷的回收，透過協會的定期活動對於參加活動的會員進行宣導，並對於個資洩漏有疑慮的會員進行說明。問卷實施日期為 104 年 2 月 25 日至 104 年 3 月 31 日，為期 6 周。本研究共計發出問卷 332 份，回收 166 份，問卷回收後扣除填答不完整、無法配合及無效問卷等，總計完成有效樣本數 155 份，問卷回收率 49.85%，問卷可用率為 46.55%。

整體研究樣本分配情形如表 3.1。

表 3.1 整體研究樣本分配情形

	覺修會	功德會	總樣本數
發出問卷數 (母體)	242	90	332
有效回收數	127	28	155
有效回收率	52.48%	31.11%	46.69%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3.4 研究工具

本研究係以問卷為了調查與衡量的工具，依研究目的與需要而自編「道院會員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研究問卷」問卷（詳見附錄一），編製過程分為四個階段：第一階段為根據文獻探討以及各專家學者的理論基礎，引用 2010 年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中「宗教信仰與文化」為主題的問卷，參酌林本炫對於新興宗教團體社會網絡關係的相關研究與相關學者之研究內容加以編譯，並製作初步問卷；第二階段與指導教授及道院的同修們討論，就問卷內容與題意加以修正與改進；由於研究的個案團體組織不大，因而第三階段直接根據前測修訂結果所擬定問卷量表進行測驗；問卷回收後，在第四階段進行項目分析、因素分析與信度分析三步驟的預試過程(吳和堂，2010：447)，項目分析與探索性因素分析後，刪除不適切的題目後進行因素分析與信度分析，以建構問卷資料分析的信效度後，再做進一步的資料分析與處理。

3.4.1 問卷編製

問卷內容分為三大部分，涵蓋「個人背景變項」、「參與歷程」、「信念價值」三部分，分述於下：

1.個人背景變項

蒐集受試者個人基本資料，內容包括受測者的「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籍貫」、「職業」及「社經地位」等七部分，藉以分析樣本特性與參與新興宗教的機會成本。其中「社經地位」原本詢問個人收入，為避免受試者認為過於涉及隱私而拒答，因而改採家戶所得稅率的題項，輔以 2002 年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中「階級認同與意識」的題目替代，以期求得最接近受測者社經地位的真實狀況。

2.「參與歷程」量表

本量表參酌 2010 年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中「宗教信仰與文化」為主題的問卷，及林本炫(2006)有關新興宗教團體的社會網絡關係的調查，並考量協會的真實情況編修而成，再請指導教授加以修正。此量表包含「起始動機」、「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四個構面，共計 26 題。由受測者回想自己由接觸到參與的實際參與歷程進行答題，分數越高代表個人越肯定該題對宗教之於人的信念價值，各構面及相對應的題目如下：

表 3.2 參與歷程問卷構面設計表---起始動機

題號	題項	回應向度
7	請您回想一下您初次接觸師父或「道院」的前後，當時是否有以下這些情況？(可複選) (1)苦於疾病 □(2)事業或工作不順 □(3)為孩子煩惱 □(4)家庭問題 □(5)苦於無形干擾 □ (6)無，只是跟著別人來 □(7)其他原因(請說明) _____	區分接觸動機是「生存危機」或是「被動的網絡動員」(選項(6))。
13	您當初決定入修(含修緣)的關鍵為何？(可複選) (1)追尋一種讓自己心靈安定的宗教 □(2)為了身體健康 □(3)為了事業或工作順利 □(4)為解決家庭問題 □(5)苦於無形干擾，為求	區分參與動機是「生存危機」(選項(2)、(3)、(4)、(5))、「被動的網絡動員」(選項(6)、(7))或是「宗教追尋」(選項(1))。

題號	題項	回應向度
	自身保護 <input type="checkbox"/> (6) 陪同家人修行，或是家人帶領 <input type="checkbox"/> (7) 別人叫我要修，就跟著一起修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原因（請說明）_____	
14	請問您入修的狀況是屬於？ <input type="checkbox"/> (1) 個人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2) 家庭信仰（目前家人也有入修，但您個人並非屬於第二代） <input type="checkbox"/> (3) 第二代信仰（您個人是屬於會員的第二代） <input type="checkbox"/> (4) 其他_____	區分參與動機是否受家庭社會化(選項(3))的影響。
21	請問您會再回「道院」修行的主要原因為何？（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心態未曾改變，只是找到重回「道院」的管道而已 <input type="checkbox"/> (2) 為追尋一個最适合自己的宗教，因此周遊各團體後再回玉清 <input type="checkbox"/> (3) 為了身體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4) 為了事業或工作順利 <input type="checkbox"/> (5) 為解決家庭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6) 苦於無形干擾，為求自身保護 <input type="checkbox"/> (7) 追隨家人的腳步回來的 <input type="checkbox"/> (8) 朋友、同學或同事等其他他人勸我回來修 <input type="checkbox"/> (9) 其他原因（請說明）_____	區分參與動機是「生存危機」（選項(3)、(4)、(5)、(6)）、「被動的網絡動員」（選項(7)、(8)）或是「宗教追尋」（選項(1)、(2)）。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3.3 參與歷程問卷構面設計表---重要他人

題號	題項	回應向度
8	當時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院」的人，與您的關係為？ <input type="checkbox"/> (1) 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2) 家人(不含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3) 親戚 <input type="checkbox"/> (4) 鄰居 <input type="checkbox"/> (5) 朋友（和生意往來沒有關係者） <input type="checkbox"/> (6) 同學（各級學校求學時的同學） <input type="checkbox"/> (7) 同事 <input type="checkbox"/> (8) 生意上的來往對象(客戶) <input type="checkbox"/> (9) 其他（請說明）_____	重要他人的影響，以親密關係區分高低：選項(1)>(2)>(3)>(4)>(5)>(6)>(7)>(8)>(9)。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3.4 參與歷程問卷構面設計表---社會資本

題號	題項	回應向度
4	您目前是否有親朋好友在「道院」內擔任幹部？ □(1)是 □(2)否	社會資本強度：(1)>(2)
5	請問您的親朋好友目前所擔任的幹部的職稱有 哪些？(可複選) □(1)理監事 □(2)協會幹部 □(3)領隊(含副領隊及助理) □(4)講師	社會資本強度：項目越多者越強。
9	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院」的人，其性別 是？ □(1)男 □(2)女	社會資本強度：(2)>(1)。
10	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院」的人，當時是 否已入修(拜師)？ □(1)是，且當時擔任幹部或 領隊 □(2)是，但當時未擔任任何職位 □(3)否	社會資本強度：(1)>(2)>(3)。
11	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院」的人，現在是 否還在「道院」？ □(1)是，在功德會 □(2)是，在覺修會，但未 擔任幹部。 □(3)是，在覺修會且擔任幹部或 領隊 □(4)否，他/她已退出 □(5)否，他/她未 曾加入 □(6)完全沒有消息 □(7)其他(請說 明)	社會資本強度：(3)>(2)>(1)>(4)+(5)+(6)。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3.5 參與歷程問卷構面設計表---宗教資本

題號	題項	回應向度
2	您目前是否在「道院」內擔任幹部？ □(1)是 □(2)否	宗教資本強度：(1)>(2)
3	請問您目前所擔任的幹部的職稱為？(可複選) □(1)理監事 □(2)協會幹部 □(3)領隊(含副領 隊及助理) □(4)講師	宗教資本強度：項目越多者越強。
15	請問在您入修之前，您的宗教信仰是屬於：(可 複選) □(1)無(請跳答第 17 題) □(2)一般的拜 拜(民間信仰) □(3)佛教 □(4)道教 □(5)一 貫道 □(6)基督教 □(7)天主教 □(8)其他(請 說明) _____	宗教資本強度：(2)+(4)+(5)>(3)+(1)>(6)+(7) (道院偏道教，以宗教資本保存而言，以 相似的道教、一貫道、民間信仰者為宗 教資本較強者。)

題號	題項	回應向度
16	請問在您入修之後，是否還維持您原本的宗教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1)是 <input type="checkbox"/> (2)否	宗教資本強度：(1)>(2)
22	您目前最常來往的親戚朋友中，有多少位和您的宗教信仰相同？ <input type="checkbox"/> (1)非常少 <input type="checkbox"/> (2)少 <input type="checkbox"/> (3)約一半 <input type="checkbox"/> (4)多 <input type="checkbox"/> (5)非常多	宗教資本強度：(5)>(4)>(3)>(2)>(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3. 「信念價值」量表

本量表參酌 2010 年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中「宗教信仰與文化」為主題的問卷，及祝康偉(2006)、李宛玲(2008)等人相關組織認同與承諾的量表來編修，再請指導教授加以修正。此量表包含六個構面，分別為「宗教態度」、「克里斯瑪經驗」、「宗教實踐」、「組織認同」、「組織承諾」、「靈性價值觀」，共計 33 題，反向題為第 1、3、4、9、16、29 共 6 題。本研究的信念價值量表部分採用李克特(Likert scale)五點量表模式，由「1」代表非常不同意、「2」代表不同意、「3」代表沒有意見、「4」代表同意、「5」代表非常同意，量表分別以 1 至 5 的分數表示。由受測者以自己真實感受勾選方式進行答題。分數越高代表個人越肯定該題對宗教之於人的信念價值，各構面及相對應的題目如下：

表 3.6 信念價值問卷構面設計表---宗教態度

題號	題項
1R	我認為前世因果業障，嚴重影響人這輩子的命格，所以命很難改變。
2	生命的目的是要靠探索才能明白。
3R	我認為自己肯努力，不一定要靠神。
4R	生命的意義是自己給的
5	我的宗教信仰是堅定的。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3.7 信念價值問卷構面設計表---克里斯瑪經驗

題號	題項
6	我對於神聖的事物有興趣。
7	在修行的過程，有時候會產生超自然的感受。
8	我有某些神蹟的體驗。
9R	靠自己靈修就可以了，不用參加宗教團體。
10	只要加以開發，人人都可以有神通能力。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3.8 信念價值問卷構面設計表---宗教實踐

題號	題項
11	打坐可以讓我找到內在的平靜和喜悅。
12	閉關讓我身心變得更健康。
13	信仰讓我調整了原本的飲食習慣。
14	信仰讓我在煩惱或痛苦的時候得到安慰。
15	信仰讓我內心堅強。
16R	我對修行的意義與目的不是很了解。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3.9 信念價值問卷構面設計表---組織認同

題號	題項
17	我覺得能到道院修行，是一件非常幸運的事。
18	我和同修相處時，覺得很自在、很愉快。
19	我認為修行可以讓我生活更順利，人生更美滿。
20	講習活動習得的“善知識”，幫助我破除迷信。
21	我認為協會所教導的善知識，與我的價值觀非常相似。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3.10 信念價值問卷構面設計表---組織承諾

題號	題項
22	我常常跟他人說修行的事情與修行的好處。
23	我想要多知道一些協會所要傳達的“善知識”。
24	我樂意分享我在信仰中所習得的“善知識”。
25	對我而言，修行是我目前生活的重心。
26	我在修行的層次更上精進，是我努力的目標。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3.11 信念價值問卷構面設計表---靈性價值觀

題號	題項
27	整體來說，過度依賴科技帶給人們傷害多於好處。
28	我們過度相信科學，對宗教的信仰卻不足。
29R	宗教信仰很強烈的人，通常對其他信仰的人難以認同。
30	我們應該尊重所有的宗教。
31	我會參加寺廟、教會或其他宗教團體的活動。
32	自我成長應該包含一個人的靈性成長。
33	一個人在俗世的各種成就（包括事業成功或富有等）與他的心靈或靈性成長有關。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3.4.2 專家效度

以上三部分的問卷初稿形成後，為了使題目更符合道院的實際狀況，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9 日協會的祝壽活動中，請不特定條件的同修共 12 位，擔任本量表的的評量者，請其評定問卷內容對於協會的適切性、逐題修正檢視問卷題目之文句、語意與用字遣詞過於艱深不淺顯之處，並提供修正意見與建議。彙整意見後，再與指導教授討論，進行小部分修改，正式完成問卷編製，如下表 3.12（其餘詳見附錄二）：

表 3.12 問卷修訂

修 正 不 合 後 合 宜 合 宜 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	4.您目前是否有家屬在「道院」內擔任幹部？ □(1)是 □(2)否(請跳答第6題)	家屬用詞給人觀感不佳。 朋友的影響應該也可以。 修正為： 您目前是否有親朋好友在「道院」內擔任幹部？ □(1)是 □(2)否(請跳答第6題)
□□□	27.整體來說，現代科學(現代科學→過度依賴科技)帶給人們傷害多於好處。	科學包含的概念比較抽象的，科技會比較具體。 修正為： 整體來說，過度依賴科技帶給人們傷害多於好處。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3.4.3 項目分析

項目分析是測驗發展最基本的工作，其主要目的是在針對預試題項進行適切性的評估(邱皓政，2000：14-2)，亦即檢驗一個量表個別題項的可靠程度，找出有鑑別度的題目(吳和堂，2010：447)。本研究項目分析採用極端組檢定(又稱內部一致性效標分析)及相關分析，求得各題目之決斷值及相關係數，以作為選題的依據。

1.極端組檢定

極端組比較法是將預試樣本在該量表的總分分為高分組與低分組(各佔前後27%)，然後以兩個極端組為自變項，以個別的題目的得分為依變項作獨立樣本t檢定，具有鑑別力的題目在兩個極端組的得分應該

具有顯著差異，本研究根據邱皓政(邱皓政，2000：14-22)項目分析判斷指標的極端檢定判斷值為標準，設定顯著水準為 $\alpha = .05$ 。而由表 3.13 可知，「信念價值量表」33 個題項中，題項「1.我認為前世因果業障，嚴重影響人這輩子的命格，所以命很難改變（反向後）」、「4.生命的意義是自己給的（反向後）」、「10.只要加以開發，人人都可以有神通能力」、「29.宗教信仰很強烈的人，通常對其他信仰的人難以認同（反向後）」、「31.我會參加寺廟、教會或其他宗教團體的活動」的 t 檢定未達統計上的顯著水準（ $p > 0.05$ ），代表這些題項無法有效區分高分與低分的人，既然沒有顯著差異，亦即無鑑別力。

2. 相關分析

修正後項目與總分相關法是計算每一個題項與分層面總分（不含該題項的分數）的 Pearson 積差相關係數（DeVellis, 1998），本研究選擇題項的標準是修正後項目與量表總分的相關係數須達 .3 以上。

由表 3.13 可知，「信念價值量表」33 個題項中，相關係數未達 .3 的有「1.我認為前世因果業障，嚴重影響人這輩子的命格，所以命很難改變（反向後）」、「2.生命的目的是要靠探索才能明白」、「3.我認為自己肯努力，不一定要靠神（反向後）」、「4.生命的意義是自己給的（反向後）」、「10.只要加以開發，人人都可以有神通能力」、「28.我們過度相信科學，對宗教的信仰卻不足」、「29.宗教信仰很強烈的人，通常對其他信仰的人難以認同（反向後）」、「31.我會參加寺廟、教會或其他宗教團體的活動」、「33.一個人在俗世的各種成就（包括事業成功或富有等）與他的心靈或靈性成長有關」，代表這些題項與量表是不同質的。

3. 項目分析結論

綜合前述分析，「信念價值量表」33 個題項中，「1.我認為前世因

果業障，嚴重影響人這輩子的命格，所以命很難改變（反向後）」、「4. 生命的意義是自己給的（反向後）」、「10.只要加以開發，人人都可以有神通能力」、「31.我會參加寺廟、教會或其他宗教團體的活動」、「33.一個人在俗世的各種成就（包括事業成功或富有等）與他的心靈或靈性成長有關」，這五個題項在兩項檢測都沒有達到標準，所以刪除這五個題項後，再進行後續的因素分析與信度分析。

表 3.13 信念價值量表項目分析摘要表

題號	題目內容	極端組檢定 (CR 值)	項目總 分相關	保留
1R	我認為前世因果業障，嚴重影響人這輩子的命格，所以命很難改變（反向後）	0.36	-0.08	×
2	生命的目的是要靠探索才能明白	3.11**	0.21	△
3R	我認為自己肯努力，不一定要靠神（反向後）	3.38**	0.26	△
4R	生命的意義是自己給的（反向後）	-1.07	-0.10	×
5	我的宗教信仰是堅定的	7.79***	0.57	◎
6	對於神聖的事物有興趣	9.11***	0.54	◎
7	在修行的過程，有時候會產生超自然的感受	5.55***	0.41	◎
8	我有某些神蹟的體驗	5.12***	0.35	◎
9R	靠自己靈修就可以了，不用參加宗教團體（反向後）	4.45***	0.32	◎
10	只要加以開發，人人都可以有神通能力	-0.54	-0.08	×
11	打坐可以讓我找到內在的平靜和喜悅	10.48***	0.65	◎
12	閉關讓我身心變得更健康	8.46***	0.62	◎
13	信仰讓我調整了原本的飲食習慣	6.02***	0.50	◎
14	信仰讓我在煩惱或痛苦的時候得到安慰	12.26***	0.75	◎
15	信仰讓我內心堅強	11.38***	0.72	◎
16R	我對修行的意義與目的不是很了解（反向後）	5.80***	0.46	◎
17	我覺得能到道院修行，是一件非常幸運的事	10.17***	0.64	◎
18	我和同修相處時，覺得很自在、很愉快	8.35***	0.62	◎
19	我認為修行可以讓我生活更順利，人生更美滿	14.23***	0.78	◎
20	講習活動習得的「善知識」，幫助我破除迷信	12.43***	0.68	◎
21	我認為協會所教導的善知識，與我的價值觀非常相似	10.13***	0.62	◎

題號	題目內容	極端組檢定 (CR 值)	項目總 分相關	保留
22	我常常跟他人說修行的事情與修行的好處	5.77***	0.44	◎
23	我想要多知道一些協會所要傳達的“善知識”	9.43***	0.65	◎
24	我樂意分享我在信仰中所習得的“善知識”	9.15***	0.62	◎
25	對我而言，修行是我目前生活的重心	9.20***	0.57	◎
26	我在修行的層次更上精進，是我努力的目標	10.47***	0.68	◎
27	整體來說，過度依賴科技帶給人們傷害多於好處	4.64***	0.32	◎
28	我們過度相信科學，對宗教的信仰卻不足	2.63*	0.16	△
29R	宗教信仰很強烈的人，通常對其他信仰的人難以認同 (反向後)	0.88	0.06	×
30	我們應該尊重所有的宗教	6.62***	0.42	◎
31	我會參加寺廟、教會或其他宗教團體的活動	0.92	-0.01	×
32	自我成長應該包含一個人的靈性成長	8.90***	0.53	◎
33	一個人在俗世的各種成就(包括事業成功或富有等) 與他的心靈或靈性成長有關	3.22**	0.20	△

* p < .05; ** p < .01; *** p < .001; N = 155

◎兩項指標都達標準，應保留；△僅一項指標達標準，視情況保留或刪除；×兩項指標都未達標準，應刪除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3.4.4 因素分析

先將刪題後的 28 個「信念價值量表」變項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以主成分分析法 (Principle component factor analysis, PCF)，萃取特徵值大於 1 的因素，以建構量表之效度。由於本量表所分層面係參考相關文獻而發展出來，因此各分量表包括的題項已清楚界定，故分別以層面包括的題項個別進行分析 (吳明隆，2009)。再刪除負荷量低於 0.5 的題項後 (第 3、9、33 題)，為確認本研究資料是否適合進行因素分析，先進行取樣適切性量數 (Kaiser-Meyer-Olkin measure of sampling adequacy, KMO) 來檢驗變項間的淨相關係數，Kaiser(1974)指出 KMO 值越接近 1，

表示整體資料越適合進行因素分析，若 KMO 值低於 0.5，代表不適合進行因素分析(涂金堂，2010)。並使用 Bartlett 球形檢定用來考驗相關矩陣中的相關係數是否顯著地高於 0(吳和堂，2010：465)，變項間的相關係數越高，表示所得到的 X^2 值越大，越適合進行因素分析(吳明隆、涂金堂，2006：818)。表 3.14 顯示「信念價值量表」各分量表之 KMO 值為介於 .50~.84，而 Bartlett 球形考驗值分別為 8.91、140.32、369.68、375.26、300.06、88.83 ($p < .01$)，表示各分量表資料還算可以執行因素分析，才再次進行因素分析。

表 3.14 信念價值量表 KMO 及 Bartlett's 檢定結果

	宗教態度	克理斯瑪經驗	宗教實踐	組織認同	組織承諾	靈性價值觀
KMO 取樣適切性量數	.50	.56	.84	.81	.75	.59
Bartlett χ^2	8.91**	140.32***	369.68***	375.26***	300.06***	88.83***
球形檢 df	1	3	15	10	10	6
定 p	.003	<.001	<.001	<.001	<.001	<.0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採用因素分析來檢驗問卷之效度，以主成份分析法(principal components analysis,PCA)，並以最大變異法(varimax method)，進行直交轉軸，因素萃取的準則為取出特徵值大於 1.00 的因素(吳明隆，2000)，且依據 Hair et al. (2010) 認為因素分析轉軸後的負荷量最好在 .5 以上，由表 3.15 可知，「信念價值量表」共包括六個因素。因素一「宗教態度」特徵值為 1.24，可解釋變異量 61.91%，對應在因素一的負荷量皆為 .79，2 個題項構成；因素二「克理斯瑪經驗」特徵值為 1.91，可解釋變異量 63.81%，對應在因素二的負荷量介於 .54 ~ .90，3 個題項構成；因素三「宗

教實踐」特徵值為 3.38，可解釋變異量 56.37%，對應在因素三的負荷量介於.56~.86，6 個題項構成；因素四「組織認同」特徵值為 3.28，可解釋變異量 65.61%，對應在因素四的負荷量介於.76~.87，5 個題項構成；因素五「組織承諾」特徵值為 2.94，可解釋變異量 58.73%，對應在因素五的負荷量介於.72~.82，5 個題項構成；因素六「靈性價值觀」特徵值為 1.86，可解釋變異量 46.47%，對應在因素六的負荷量介於.50~.75，4 個題項構成。故本量表題項皆符合，因此進而後續的信度分析。

表 3.15 信念價值各分量表之因素分析摘要表

題號	內容	因素一	因素二	因素三	因素四	因素五	因素六
5	我的宗教信仰是堅定的	.79					
2	生命的目的是要靠探索才能明白	.79					
7	在修行的過程，有時候會產生超自然的感受		.90				
8	我有某些神蹟的體驗		.90				
6	對於神聖的事物有興趣		.54				
14	信仰讓我在煩惱或痛苦的時候得到安慰			.86			
15	信仰讓我內心堅強			.84			
12	閉關讓我身心變得更健康			.80			
11	打坐可以讓我找到內在的平靜和喜悅			.78			
13	信仰讓我調整了原本的飲食習慣			.61			
16R	我對修行的意義與目的不是很了解（反向後）			.56			
20	講習活動習得的「善知識」，幫助我破除迷信				.87		
19	我認為修行可以讓我生活更順利，人生更美滿				.83		
17	我覺得能到道院修行，是一件非常幸運的事				.81		
21	我認為協會所教導的善知識，與我的價值觀非常相似				.78		
18	我和同修相處時，覺得很自在、很愉快				.76		
23	我想要多知道一些協會所要傳達的「善知					.82	

題號	內容	因素一	因素二	因素三	因素四	因素五	因素六
	識”						
24	我樂意分享我在信仰中所習得的“善知識”					.78	
26	我在修行的層次更上精進，是我努力的目標					.76	
25	對我而言，修行是我目前生活的重心					.75	
22	我常常跟他人說修行的事情與修行的好處					.72	
32	自我成長應該包含一個人的靈性成長						.75
30	我們應該尊重所有的宗教						.75
27	整體來說，過度依賴科技帶給人們傷害多於好處						.70
28	我們過度相信科學，對宗教的信仰卻不足						.50
	特徵值	1.24	1.91	3.38	3.28	2.94	1.86
	可解釋變異量	61.91	63.81	56.37	65.61	58.73	46.47
	分量表名稱	宗教態度	克理斯瑪經驗	宗教實踐	組織認同	組織承諾	靈性價值觀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3.4.5 信度分析

信度 (reliability) 係指測驗結果的一致性 (consistency)、穩定性 (stability) 及可靠性 (trustworthiness)，信度分析是除以整份量表來進行檢測之外，還必須就不同的分量表來進行。本研究採用 Cronbach's α 信度係數衡量各變數之間共同因素的關連性，以計算問卷題目間的一致性以及穩定性。因此將項目分析及因素分析提到要刪除的題目先刪去之後，用剩餘的題目進行下列的信度分析。

根據吳統雄 (1985) 所建立的「信度資料庫中」，建立以下之信度範圍：

信度 $\leq .30$ ：不可信

$.30 < \text{信度} < .40$ ：初步的研究，勉強可信

.40 < 信度 < = .50：稍微可信

.50 < 信度 < = .70：可信（最常見的信度範圍）

.70 < 信度 < = .90：很可信（次常見的信度範圍）

.90 < 信度：十分可信

由表 3.16 可知，「信念價值量表」之各分量表信度，其中「宗教態度」信度為.38、「克理斯瑪經驗」信度為.70、「宗教實踐」信度為.82、「組織認同」信度為.87、「組織承諾」信度為.81、「靈性價值觀」信度為.59，整體信念價值量表信度為.92。以上結果符合吳統雄（1985）的建議，顯示信念價值量表之各分量表具有勉強可信以上的內部一致性。

表 3.16 信念價值量表分量表之信度分析摘要表(N = 155)

分量表	題數	Cronbach's α 係數
宗教態度	2	.38
克理斯瑪經驗	3	.70
宗教實踐	6	.82
組織認同	5	.87
組織承諾	5	.81
靈性價值觀	4	.59
整體信念價值	25	.92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3.5 資料處理

本研究採用問卷調查法來蒐集資料，根據研究目的與研究假設的需要，資料回收整理與編碼後，隨即以 SPSS for Windows 22.0 電腦統計套裝軟體進行分析，用以考驗研究假設的資料分析方法說明如下：

3.5.1 信效度建構

由於本研究的問卷是由文獻探討發展而來的自編問卷，因而藉由預試過程建構信效度，預試過程分為三步驟：項目分析、因素分析與信度分析(吳和堂，2010：447)。針對「信念價值量表」進行預試：

1. 項目分析

項目分析旨在找出有鑑別度的題目，且在項目分析時，題目的保留有多重標準，因研究的對象團體樣本比較小，所以項目分析採用「極端組檢定」(CR法，又稱內部一致性效標分析)來建立項目的效度，以及「相關分析」來做資料處理，求得各題目之決斷值及相關係數，以作為選題的依據。步驟是將「信念價值量表」計分處理後，將問卷所得的分數篩選出最高分與最低分各 27% 來當作效標組，以兩個極端組為自變項，以個別的題目的得分為依變項作獨立樣本 t 檢定，具有鑑別力的題目在兩個極端組的得分應有顯著差異，如果一個題目在高分組與低分組的得分十分接近，平均數差異未達顯著，表示該題不具有鑑別度。本研究題目保留標準設定在顯著水準為 $\alpha = .05$ 與 $p > 0.05$ 。

其次，採用修正後項目與總分相關法，計算每一個題項與分層面總分(不含該題項的分數)的 Pearson 積差相關係數，本研究設定選擇題項的標準為修正後項目與量表總分的相關係數須達 .3 以上，才能代表題項與量表是同質。而在「信念價值量表」33 個題項中，有五個題項在這兩項檢測都沒有達到標準，所以刪除這五個無鑑別度的題項後，再進行後續的因素分析與信度分析。

2. 因素分析 (Factor Analysis)

問卷是由一系列問題所組成，在這些項目的背後可能存在多個不同的主要成分或因素，不同的因素間亦可能存在某程度的相關，因素分析是

以因素負荷量來判斷個別項目與相對因素的關係，有簡化資料變項的功能。將刪題後的 28 個「信念價值量表」變項先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以主成分分析法 (Principle component factor analysis, PCF)，萃取特徵值 (eigenvalue) 大於 1 的因素，且因素負荷量越高，表示該題在此成分中的重要性越高，但因第 3、9、33 題的因素負荷量低於 0.5，不應列入該成分中，因此刪除這三題以建構量表之效度。

如果題組間的相關程度若太高，則會造成多重共線性的問題，造成重複解釋、過度膨脹解釋力的後果，接下來進行 KMO (Kaiser-Meyer-Olkin measure of sampling adequacy, KMO) 與 Bartlett 檢定，KMO 取樣適切性量數是用來檢驗變項間的淨相關係數，KMO 的值介於 0 至 1 之間，越接近 1 表示量表題目間的相關越高，越適合進行因素分析，若 KMO 值低於 0.5，進行因素分析的適切性是欠佳的(吳明隆、涂金堂，2006：818)。再以 Bartlett 球形檢定用來考驗相關矩陣中的相關係數是否顯著，確認刪題後的 25 個「信念價值量表」變項可以進行因素分析。

接下來將這 25 個信念價值變項以主成份分析法(principal components analysis,PCA)來估計因素負荷量(Factor Loading)，因素萃取的準則為取出特徵值大於 1.00 的因素(吳明隆，2000)。另外，為使因素負荷量異於解釋，以最大變異法(varimax method)進行直交轉軸萃取各主要構面的因素，取因素負荷量之絕對值大於 0.5 的因素，轉軸的目的在於改變題項在各因素之負荷量大小，每個共同因素的特徵值會改變，但每個變項的共同性不會改變 (吳明隆、涂金堂，2006：815-816)。

3.信度分析 (Reliability Analysis)

信度是指測驗的特性或是測量結果的可靠性，並非指測驗量表或測量工具本身，而是測驗結果的一致性或穩定性 (李城忠，2008：68)。本

研究採用 Cronbach's α 信度係數衡量各變數之間共同因素的關連性，所求出的數據等同於計算題目間的相關程度，是每一題目變異數的和，一般而言 Cronbach's α 係數為各種信度中較為嚴謹，也是目前採行最廣的一種指標(邱皓政，2003：340)。將「信念價值量表」經項目分析及因素分析後，刪除剩餘的 25 個題目，來進行信度分析，以檢視經由因素分析萃取出各因素內部一致性是否具有信度，該構面之信度是否已達到一定之水準， α 值愈大，表示量表內部一致性愈大，信度愈高。

3.5.2 描述性統計分析(Descriptive Statistics Analysis)

描述統計分析為樣本資料的簡化，用來整理、描述與說明樣本資料的一套系統方法與統計技術(李城忠，2008：88)，而對現況分析的敘述統計大致可分成背景變項與研究變項的敘述統計(涂金堂，2010：108)。基本方式是運用次數分配(frequency distribution)，將資料原始分數，按照大小、發生次數，依照類別分類以計算各組次數，顯示資料分佈情形與結構以利觀察分析與解釋。

1. 背景變項的敘述統計：

本研究用描述統計的人數(N)及百分比(P)，描述道院會員的背景變項統計。進行背景資料的敘述統計分析後，要注意各組人數是否比例懸殊過大，若有就要進行組別合併，以避免後續統計結果的誤差(涂金堂，2010：112)。

2. 研究變項的敘述統計：

本研究以樣本平均數(M)、標準差(SD)及百分位得分與排序，探討會員在參與歷程(包含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與整體)、信念價值(包含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與整體)、認同與承諾(包含參

與頻率、參與興趣、宗教實踐態度、傳播的主動性、組織認同、組織承諾與整體)之現況。

(1)平均數(Mean)：

用該題、或該層面、或整體之全體樣本的總分，除以總人數。功能為以一個簡單的數值以代表全體，表示一個次數分配的中心所在位置，故又稱為地位常數(measure of location)，由於此代表值多數以平均方式求得，故稱為平均數。

(2)標準差(Standard Deviation)：

表示樣本在該題、或該層面、或該整體之分散情形，若標準差越大，表示越分散，樣本的看法越不一致(吳和堂，2010：129)。

(3)百分位得分：

本研究的百分位得分的計算方式是「(分量表或總量表得分平均值/分量表或總量表滿分數) $\times 100$ 」。

3.5.3 推論性統計分析(Inferential Statistics Analysis)

1.獨立樣本 t 檢定 (Independent Sample t-test)

t 檢定屬於平均數考驗，獨立樣本 t 檢定是在探討兩個不同組別的受試者，在某一研究變項上的得分情形是否有顯著性的差異 (涂金堂，2010：124-125)。針對不同的個人背景變項 (包含性別、婚姻狀況、年齡、教育程度、籍貫、工作、年收入)，對參與歷程 (包括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與整體)，與信念價值 (包括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與整體) 的差異情形。在判斷是否有達顯著性差異時，是根據「平均數相等的 t 檢定」的次欄位「顯著性(雙尾)」，也就是所謂的「p 值」，若 $p > .05$ 表示平均數沒有達到顯著性的差異；若 $p < .05$ 顯示兩個組別的平均數有達到.05

的顯著性差異， $p < .01$ 與 $p < .001$ 的顯示意義亦同（涂金堂，2010：131、134）。

2. 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One-way ANOVA)

如果採用 t 檢定探討三組以上平均數的差異情形，Type I error 會增加（關秉寅，2008：1），因而改採單因子變異數分析，針對不同的個人背景變項（包含性別、婚姻狀況、年齡、教育程度、籍貫、工作、年收入），對參與歷程（包括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與整體），與信念價值（包括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與整體）的差異情形。在判斷是否有達顯著性差異時，也是根據所謂的「 p 值」， $p < .05$ 顯示兩個組別的平均數有達到.05 的顯著性差異， $p < .01$ 與 $p < .001$ 的顯示意義亦同，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的 F 檢定達顯著，則以雪費(Scheffé)法進行事後比較，這是用於樣本數不相等，或想比較包含兩個以上平均數間的差異的一種多重比較技術（李城忠，2008：154）。

3. 相關分析(Correlation Analysis)

一個研究涉及的議題，往往牽涉多個連續變數的探討，其關聯情形稱為共變(covariance)，相關分析是用來探討數值變數間線性關係的程度與方向的方法，相關係數是用來瞭解兩變數間相關程度高低的工具，其原理是先計算出兩個變項的共變量，再除去兩個變項的不同分散情形與單位差異(即標準差)，加以標準化，由於不受變項特性的影響，因此得到的相關係數(R 值)只能說明這兩個變項間是正相關、負相關，或者是無關，不能解讀為自變項對依變項的影響。在相關係數解讀上，正負表示的是相關的方向，而非相關的程度， r 值介於-1 與 1 之間，越接近正負 1 時，表示變項的關連情形越明顯(邱皓政，2003：12-2-6)。本研究採取相關分

析，檢定「參與歷程」、「信念價值」、「認同與承諾」三個變項間是否有顯著相關。

4. 多元迴歸分析 (Multiple regression)

多元迴歸是用來探討一個依變數和多個自變數的關係，必須同時處理多個迴歸係數，也就是說當自變數的個數超過一個時，我們以多元迴歸分析來替代簡單迴歸分析 (Simple Regression Analysis)。透過迴歸分析可找出最大的影響變數，進行統計上和管理意涵的解釋，再加上迴歸方程式是線性關係基礎上，可以估算自變數的變動會帶給依變數多大改變，預測未來的變動。本研究以參與歷程（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與信念價值（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各層面為自變項，進行對於認同與承諾的影響力分析。考量自變項之間的關係，以所有自變項同時影響依變項，因而使用「全部進入法」(Enter法)分析，讓所有變數同時進入迴歸方程式，不考慮個別變數顯著與否(吳明隆、涂金堂，2006：481)。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本章旨在根據問卷調查所得之資料進行分析，以瞭解新興宗教團體參與途徑之現況，並探究不同背景變項的信徒參與模式與信念價值之差異情形，再探討兩者對於組織認同與承諾之間的相關性，最後進行預測。本章共分為四節：第一節為「基本資料與現況」；第二節為「參與歷程之差異性分析」；第三節為「信念價值之差異性分析」；第四節為「相關分析」；第五節為「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對認同與承諾之影響」；第五節為「結果與討論」。

4.1 基本資料與現況

本節主要利用描述統計的人數 (N) 及百分比 (P)，描述道院會員的基本資料；並以樣本平均數 (M) 及標準差 (SD)，探討會員在參與歷程 (包含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與整體)、信念價值 (包含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與整體)、認同與承諾 (包含參與頻率、參與興趣、宗教實踐態度、傳播的主動性、組織認同、組織承諾與整體) 之現況。

4.1.1 基本資料

就宗教態度而言，因為對生存危機的感知比較直接，女性往往對於宗教較為熱衷，如表 4.1 所示，受測的會員的性別以「女性」最多，計 83 人 (53.5%)，「男性」較少，計 69 人 (44.5%)，未填答 3 人 (1.9%)。從整體會員結構來看，功德會與覺修會合計共 332 人，其中女性佔 179 人 (53.9%)，男性有 153 人 (46.1%)，與受測的會員性別比例幾乎相同，

因而雖回收樣本數雖少，仍具代表性。不管是整體或是受測會員的性別，主要都呈現女多於男的現象。

在受測會員的年齡方面，以「40(含)-50歲」最多，計55人(35.5%)，其次依序為「40歲以下」49人(31.6%)、「50(含)-60歲」31人(20.0%)、「60(含)歲以上」20人(12.9%)，三分之二在50歲以下，三分之一在50歲以上，除了50歲以下識字率高與教育程度夠之外，對於學位的研究問卷也較為熟悉，回答的意願也高，所以問卷調查法也容易造成學歷略高的現象，在此先做一說明。

除了極少數二代信仰的特例，道院的參與成員必須要成年、思慮成熟後有意願才能加入，因此「40歲以下」這個組別年齡多分布在30歲上下。年齡分布以「40(含)-50歲」最多的參與現象，就生存安全理論而言，可解釋為人類在發展過程中所遭遇到的「中年危機」所啟動的宗教需求。就生理而言，人到中年健康開始衰退，體力也大不如前，有可能會促使其開始尋求打坐、氣功、素食養生、靈療、太極拳...這類靈性活動接觸宗教，這樣藉由養生之道而參與宗教，林本炫(2000：556-557)稱為「信念轉換媒介」；就家庭角色來看，台灣人普遍晚婚，40歲左右的年紀往往得面對同時要照顧年幼子女與年邁父母的兩難情境，也就是所謂的「三明治世代(Sandwich Generation)」(江麗瑩，2008：10-14)，成為自己覺得對老、小有責任，對他人又不敢期待的情況下，拖著家庭的重殼緩步前進的「蝸牛父母」，在此也證實 Howard (2008：1828)等人的研究：即使最世俗化的菁英，在面對工作與家庭難以兼顧的情境下，其宗教參與便呈現正相關。

會員的婚姻狀況方面，以「已婚」最多，計101人(65.2%)，其次依序為「未婚」47人(30.3%)、「配偶去世」5人(3.2%)、「同居」與「離

婚」各 1 人 (0.6%)。在接觸宗教的管道中，所利用的社會網絡以關係密切的配偶與親戚為多，因而推測已婚者比例最高的原因，應為受測者中多為夫妻檔會員，與參與的社會網絡相關。

教育程度上，以「大學(含)專科」最多，計 70 人 (45.2%)，其次依序為「高中職」45 人 (29.0%)、「國(初)中」17 人 (11.0%)、「研究所(含)以上」15 人 (9.7%)、「國小(含)以下」8 人 (5.2%)。在教育程度上呈現高學歷的現象，雖然先前曾說明有可能是問卷調查的限制，但是樣本中約五成五學歷在大學以上，超過半數是受高等教育的信徒，可見世俗化並不會減低人們的宗教需求，教育程度提升與新興中產階級興起，宗教教義上的邏輯性成為新的宗教需求，也成為新興宗教團體吸引人們的特色(丁仁傑，2014：28)，因為科學本身的不完美，給予人們空間去創造有異於正統科學的知識，這類「知識」對新興宗教現象有促成的作用(瞿海源，2001：257)。

會員的籍貫以「台灣閩南人」最多，計 108 人 (69.7%)，其次依序為「台灣客家人」36 人 (23.2%)、「大陸各省市人」7 人 (4.5%)、「其他」2 人 (1.3%)，未填答 2 人 (1.3%)。依據客家委員會「103 年度全國客家人口基礎資料調查」資料顯示，台灣符合《客家基本法》中客家人定義的民眾約占全國 18%，彰化縣客家人比例約為 7.2%，但道院雖位於彰化，籍貫是客家人的比例卻高達 23.2%，可見會員籍貫並不受限於地域影響，與台灣社會結構中以閩南人為主，客家人為第二大族群的分布特色相符，整體來說就是以漢人為主體，顯示宗教資本較為一致。

目前(或退休前)的工作上，以「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最多，計 67 人 (43.2%)，其次依序為「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21 人 (13.5%)、「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15 人 (9.7%)、「其他」

13 人 (8.4%)、「幫家裡工作，沒有拿薪水」9 人 (5.8%)、「學生」7 人 (4.5%)、「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6 人 (3.9%)、「在公營企業上班」、「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與「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各 5 人 (3.2%)，未填答 2 人 (1.3%)。在政府機構與公營企業工作者僅有 26 人 (16.7%)，就工作性質的風險而言呈現穩定性較低的狀態。

自評社會地位分數並非以常態分佈呈現，中間 5 到 8 分 4 組擁有極高人數，值得深究。其中，自評分數以「5 分」最多，計 49 人 (31.6%)，其次依序為「6 分」34 人 (21.9%)、「8 分」18 人 (11.6%)、「7 分」16 人 (10.3%)、「4 分」及「3 分」各占 8 人 (5.2%)、「10 分」及「1 分」各占 4 人 (2.6%)、「9 分」及「2 分」各占 2 人 (1.3%)，「未填答」10 人 (6.1%)。整體來看自評社會地位偏高，集中在 5 到 8 分就有 117 人 (75.5%)，或許與教育程度高有對應關係。

至於由會員的稅率所推斷的年收入，以「無」最多，計 63 人 (40.6%)，其次依序為「52 萬(含)以下」35 人 (22.6%)、「52 萬~117 萬(含)」31 人 (20.0%)、「117 萬以上」8 人 (5.2%)，未填答 18 人 (10.4%)。財務運用自由度較低，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的統計資料顯示：103 年平均每人所得為 589,803 元，從稅率所推斷的年收入來看，樣本中至少有 98 人(63.2%)是低於這個數值，顯示財務運用的自由度並不高。

表 4.1 背景變項次數分配表(N = 155)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
性別		
男性	69	44.5
女性	83	53.5
未填答	3	1.9
年齡		
40 歲以下	49	31.6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
40(含) - 50 歲	55	35.5
50(含) - 60 歲	31	20.0
60(含)歲以上	20	12.9
您目前婚姻狀況		
未婚	47	30.3
同居	1	0.6
已婚	101	65.2
配偶去世	5	3.2
離婚	1	0.6
您的教育程度		
國小(含)以下	8	5.2
國(初)中	17	11.0
高中職	45	29.0
大學(含)專科	70	45.2
研究所(含)以上	15	9.7
您的籍貫		
台灣閩南人	108	69.7
台灣客家人	36	23.2
大陸各省市人	7	4.5
其他	2	1.3
未填答	2	1.3
您目前(或退休前)的工作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	15	9.7
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6	3.9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	67	43.2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	21	13.5
在公營企業上班	5	3.2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	5	3.2
幫家裡工作，沒有拿薪水	9	5.8
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5	3.2
學生	7	4.5
其他	13	8.4
未填答	2	1.3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
自評社會地位		
1 分	4	2.6
2 分	2	1.3
3 分	8	5.2
4 分	8	5.2
5 分	49	31.6
6 分	34	21.9
7 分	16	10.3
8 分	18	11.6
9 分	2	1.3
10 分	4	2.6
未填答	10	6.1
年收入		
無	63	40.6
52 萬(含)以下	35	22.6
52 萬~117 萬(含)	31	20.0
117 萬以上	8	5.2
未填答	18	10.4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1.2 參與歷程現況分析

針對本研究之參與歷程（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整體參與歷程）之平均數與標準差，進行描述性分析，以清楚地了解本研究會員的表現狀況。因為題數多寡不一，表中所列出的可能範圍是極端狀況，實際上不見得如此，除了生存危機、重要他人與社會資本有達到最大值；生存危機、被動網路動員與宗教追尋有到最小值，其餘則否，因為平均數每個構面不同，故以百分位得分來顯示計算重要性。

如表 4.2 所示，會員在「重要他人」(68.00) 百分位得分最高，其他依序

為「社會資本」(55.31)、「宗教資本」(47.86)、「生存危機」(17.67)、「被動的網絡動員」(16.80)，而以「宗教追尋」(16.00)得分最低。而「整體參與歷程」百分位得分為43.26。綜合而言，會員的參與歷程中，以「重要他人」的影響最大，引介對象的親密度越高，其參與與持續的可能性愈大；其次的影響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可見參與宗教選擇主要還是藉由社會網絡，信任的關係網絡是新興宗教團體參與決定的關鍵，以克服宗教參與中的不確定性，理性的避免宗教參與中可能發生的詐欺行為。至於起始動機上，則以「生存危機」最大，「被動的網絡動員」與「宗教追尋」較低，但三者的差別不大，也可以說會員的起始動機是多元的，並不偏重在某一項目。

表 4.2 參與歷程現況之描述性分析

構面	可能範圍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標準差	百分位得分	排序
生存危機	0-9	0	9	1.59	1.35	17.67	4
被動的網絡動員	0-5	0	4	0.84	0.96	16.80	5
宗教追尋	0-3	0	2	0.48	0.62	16.00	6
重要他人	0-9	1	9	6.12	2.19	68.00	1
社會資本	0-13	2	13	7.19	2.62	55.31	2
宗教資本	0-14	2	13	6.7	2.01	47.86	3
整體參與歷程	0-53	10	32	22.93	4.77	43.26	

註：百分位得分=(分量表或總量表得分平均值/分量表或總量表滿分數)×1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1.3 信念價值現況分析

針對本研究之研究變項（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整體信念價值）之平均數與標準差，進行描述性分析，以清楚地了解本研究會員的表現狀況。如表 4.3 所示，會員在「宗教態度」(82.80) 百分位得分最高，其他依序為「靈性價值觀」(80.90)、「宗

教實踐」(80.27)，而以「克理斯瑪經驗」(76.67)得分最低。

從「宗教態度」來看，會員對生命與宗教關係的解釋上，有偏向天命也就是類似「預選說」的概念，宿命觀的比例比較低，宗教態度上是比較積極的；「靈性價值觀」則顯示會員對科技所帶來的負面效用，也就是靈性空乏的感受比較深刻，認為科技的進步與靈性成長的追求，應該是並行不悖的；在「宗教實踐」上，會員對打坐與閉關所帶來的實際效用，如內心獲得撫慰或平靜、健康情況改善，以及教義上修行的願景與價值，大多抱持肯定態度，這對後續的認同與承諾有正面的影響；在「克理斯瑪經驗」的體會中，會員或多或少有相關克理斯瑪的經歷以支持信仰，在世俗化的深刻影響下，這種神祕經驗的支持對新興宗教而言相當重要，只是認定上有非常主觀的認知，比起「宗教實踐」所帶來的實際效用的改善，更需要加以詮釋使之正當化，因而在信念價值上較不如「宗教實踐」來得直接。而「整體信念價值」百分位得分為 80.05。綜合而言，會員的信念價值中，以「宗教態度」最重要，主導其信念價值；而其次的「靈性價值觀」、「宗教實踐」的影響則在伯仲之間。至於「克理斯瑪經驗」，相對而言，其影響最低。

表 4.3 信念價值現況之描述性分析

構面	可能範圍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標準差	百分位得分	排序
宗教態度	2-10	5	10	8.28	1.08	82.80	1
克理斯瑪經驗	3-15	5	15	11.5	1.96	76.67	4
宗教實踐	6-30	15	30	24.08	3.19	80.27	3
靈性價值觀	4-20	10	20	16.18	1.98	80.90	2
整體信念價值	15-75	46	73	60.04	6.22	80.05	

註：百分位得分=(分量表或總量表得分平均值/分量表或總量表滿分數)×1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1.4 認同與承諾現況分析

針對本研究之研究變項（參與頻率、參與興趣、宗教實踐態度、傳播的主動性、組織認同、組織承諾、整體認同與承諾）之平均數與標準差，進行描述性分析，以清楚地了解本研究會員的表現狀況。如表 4.4 所示，會員在「組織認同」（84.36）百分位得分最高，其他依序為「組織承諾」（78.16）、「傳播的主動性」（57.29）、「參與興趣」（51.00）、「參與頻率」（47.00），而以「宗教實踐態度」（26.18）得分最低。而「整體認同與承諾」百分位得分為 65.36。

會員在「組織認同」的現況顯示對團體的認同程度相當高，不僅認同教義的願景與修行的功能，對於修行也是樂在其中的態度；在「組織承諾」上願意積極學習教義上的理念、願景以及相關詮釋，也常常向他人提及修行的好處，以求更精進；在「傳播的主動性」上雖然主動，但也隨遇而安，傾向對方需要才主動引介，顯示出會員對於宗教信仰的觀念，比較抱持為個人選擇的尊重態度；在「參與興趣」上，雖然樂意參與協會活動，但積極度稍嫌不足，有可能是因為距離太遠，也有可能是認為信仰的選擇是較為個人的事，導致參與活動與同修互動的意願沒有那麼高昂；在「參與頻率」上呈現約莫每兩個月參與一次活動的穩定狀態；在「宗教實踐態度」上發現，會員雖然認同教義的願景與價值，但是宗教活動在會員生活上的比例並不高。綜合而言，會員的認同與承諾，除了原生意義對教義與願景的認同，及對協會的承諾外，就以「傳播的主動性」與「參與興趣」最高，代表會員對協會的認同承諾，也表現在主動傳播教義與參與協會的活動上；至於「參與頻率」與「宗教實踐」態度，則相對比較不高。

表 4.4 認同與承諾現況之描述性分析

構面	可能範圍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標準差	百分位得分	排序
參與頻率	0-5	0	5	2.35	1.32	47.00	5
參與興趣	0-15	4	14	7.65	2.27	51.00	4
宗教實踐態度	0-11	1	7	2.88	1.33	26.18	6
傳播的主動性	0-7	1	7	4.01	1.66	57.29	3
組織認同	5-25	15	25	21.09	2.67	84.36	1
組織承諾	5-25	11	25	19.54	3.1	78.16	2
整體認同與承諾	10-88	38	80	57.52	8.71	65.36	

註：百分位得分=(分量表或總量表得分平均值/分量表或總量表滿分數)×1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2 參與歷程之差異性分析

本節旨在以獨立樣本 t 檢定 (Independent Sample t-test) 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One-way ANOVA)，去探討不同個人背景變項 (包含性別、婚姻狀況、年齡、教育程度、籍貫、工作、年收入) 的道院會員，對參與歷程 (包括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與整體) 的看法上之差異情形。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的 F 檢定達顯著，則以 Scheffé 法進行事後比較。

由於部分背景變項有組別內人數不足的問題，導致人數分布比例差距過大，這樣很容易造成統計上的誤差，導致錯誤的統計推論(涂金堂，2010：68、112)，因而將組別先進行合併，再進行後續的差異分析。在婚姻狀況方面，將「配偶去世」與「離婚」併入「未婚」，而「同居」併入「已婚」；在教育程度方面，將「國小(含)以下」與「國(初)中」合併為「國(初)中以下」，而「大學(含)專科」與「研究所(含)以上」合併為「大學(含)

專科以上」；在籍貫方面，將「台灣原住民」與「大陸各省市人」併入「其他」；在工作方面，將「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與「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合併為「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與「在公營企業上班」合併為「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而「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與「幫家裡工作，沒有拿薪水」合併為「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學生」併入「其他」；在年齡方面，分為「40歲以下」、「40(含)-50歲」、「50(含)-60歲」與「60(含)歲以上」四組；在月收入方面，則分為「無」、「52萬(含)以下」、「52萬以上」三組。

4.2.1 性別

如表 4.5 所示，不同性別的會員在「參與歷程」的 *t* 檢定中，僅「宗教資本」達顯著差異($p < .05$)。且為男性會員的宗教資本 ($M = 7.09$) 顯著高於女性會員 ($M = 6.40$)。就「宗法性傳統宗教」的殘留觀念來說，由於受到宗法制度重男輕女的影響，男性的祭祀地位往往高於女性，自小被賦予的宗教資本也較高，且擔任協會幹部的機會與可能性也比女性來得高，因而宗教資本較為顯著。

表 4.5 性別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i>t</i> 值	<i>p</i> 值
生存危機	男性	69	1.42	1.17	-1.43	.156
	女性	83	1.73	1.49		
被動的網絡動員	男性	69	0.86	1.02	0.30	.763
	女性	83	0.81	0.93		
宗教追尋	男性	69	0.51	0.66	0.37	.713
	女性	83	0.47	0.59		

層面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p 值
重要他人	男性	69	6.07	2.22	-0.17	.868
	女性	83	6.13	2.20		
社會資本	男性	69	6.97	2.57	-0.90	.371
	女性	83	7.35	2.61		
宗教資本	男性	69	7.09	2.19	2.12*	.036
	女性	83	6.40	1.83		
整體參與歷程	男性	69	22.91	4.62	0.03	.978
	女性	83	22.89	4.87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2.2 年齡

如表 4.6 所示，不同年齡的會員在「參與歷程」的 F 檢定中，「被動的網絡動員」、「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與「整體參與歷程」皆達顯著 ($p < .05$)，表示不同年齡的會員在這些項目上有明顯的差異存在。

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方面，40 歲以下會員 ($M = 1.37$) 顯著高於 40(含) - 50 歲 ($M = 0.51$) 與 50(含) - 60 歲 ($M = 0.55$) 者。40 歲以下會員有可能因二代信仰，跟著家人前來參與；也有可能因未婚，時間比較充裕而接受網絡動員。

在「重要他人」方面，40 歲以下會員 ($M = 7.04$) 顯著高於 40(含) - 50 歲 ($M = 5.51$) 與 50(含) - 60 歲 ($M = 5.52$) 者。40 歲以下會員在重要他人的比例最高的原因，最有可能是因為二代信仰之故，在協會中常見家族信仰的現象，40 歲以下會員跟隨家人而來的可能性最高。

在「社會資本」方面，40 歲以下會員 ($M = 8.08$) 顯著高於 40(含) - 50 歲 ($M = 6.45$) 者。除了二代信仰的可能之外，40 歲以下會員除了家

庭、工作的社會網絡之外，與求學時的社會網絡應仍有聯繫，因而接觸的管道也就比較多。

在「宗教資本」方面，60(含)歲以上會員 ($M = 7.65$) 顯著高於 40 歲以下 ($M = 6.14$) 者。60(含)歲以上會員受「宗法性傳統宗教」影響較深，而且退休後比較有時間參與會務，甚至擔任協會幹部，故宗教資本較高；而 40 歲以下的會員受世俗化的影響較深，且為被動網絡動員者為多，擔任協會幹部的可能性較低。

在「整體參與歷程」方面，40 歲以下會員 ($M = 24.67$) 顯著高於 40(含) - 50 歲 ($M = 21.49$) 者。因世俗化影響，宗教資本明顯低於 60(含)歲以上的會員之外，40 歲以下會員不管是「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及「被動的網絡動員」都明顯高於其他各組，因而年紀較輕的人，被動程度比較高，被重要他人影響較大，可以說對於 40 歲以下的會員來說，網絡關係是決定宗教參與的關鍵。

表 4.6 年齡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年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生存危機	(1) 40 歲以下	49	1.67	1.61	1.68	.174	
	(2) 40(含) - 50 歲	55	1.76	1.22			
	(3) 50(含) - 60 歲	31	1.55	1.18			
	(4) 60(含)歲以上	20	1.00	1.12			
被動的網絡動員	(1) 40 歲以下	49	1.37	1.09	9.33***	<.001	1>2,3
	(2) 40(含) - 50 歲	55	0.51	0.79			
	(3) 50(含) - 60 歲	31	0.55	0.68			
	(4) 60(含)歲以上	20	0.90	0.91			
宗教追尋	(1) 40 歲以下	49	0.37	0.57	1.30	.276	
	(2) 40(含) - 50 歲	55	0.49	0.66			
	(3) 50(含) - 60 歲	31	0.65	0.61			
	(4) 60(含)歲以上	20	0.50	0.61			

層面	年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重要他人	(1) 40 歲以下	49	7.04	1.83	5.72***	<.001	1>2,3
	(2) 40(含) - 50 歲	55	5.51	2.33			
	(3) 50(含) - 60 歲	31	5.52	1.96			
	(4) 60(含)歲以上	20	6.45	2.24			
社會資本	(1) 40 歲以下	49	8.08	2.38	4.08**	.008	1>2
	(2) 40(含) - 50 歲	55	6.45	2.93			
	(3) 50(含) - 60 歲	31	6.77	2.42			
	(4) 60(含)歲以上	20	7.70	1.87			
宗教資本	(1) 40 歲以下	49	6.14	1.71	2.94*	.035	4>1
	(2) 40(含) - 50 歲	55	6.76	1.95			
	(3) 50(含) - 60 歲	31	6.87	2.35			
	(4) 60(含)歲以上	20	7.65	2.01			
整體參與歷程	(1) 40 歲以下	49	24.67	4.46	5.20**	.002	1>2
	(2) 40(含) - 50 歲	55	21.49	5.14			
	(3) 50(含) - 60 歲	31	21.90	4.47			
	(4) 60(含)歲以上	20	24.20	3.16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2.3 婚姻狀況

如表 4.9 所示，不同婚姻狀況的會員在「參與歷程」的 t 檢定中，僅「被動的網絡動員」達顯著差異($p < .05$)。且為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會員的被動的網絡動員歷程 ($M = 1.19$) 顯著高於已婚及同居者 ($M = 0.66$)。因為在重要他人部分並無顯著差異，未婚的會員為二代信仰者的可能性較低，有可能是因為未婚者沒有家庭羈絆，可以運用的時間較多，較容易接受社會網絡的動員進而參與活動，也因為自由程度較高，接受信仰的阻力比較小。

表 4.7 婚姻狀況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婚姻狀況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p 值
生存危機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	53	1.64	1.61	0.32	.750
	已婚及同居	102	1.57	1.20		
被動的網絡動員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	53	1.19	1.14	3.02**	.003
	已婚及同居	102	0.66	0.80		
宗教追尋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	53	0.36	0.56	-1.92	.058
	已婚及同居	102	0.55	0.64		
重要他人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	53	6.57	2.06	1.86	.065
	已婚及同居	102	5.88	2.23		
社會資本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	53	7.51	2.31	1.08	.280
	已婚及同居	102	7.03	2.76		
宗教資本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	53	6.38	1.93	-1.46	.146
	已婚及同居	102	6.87	2.04		
整體參與歷程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	53	23.64	5.00	1.35	.181
	已婚及同居	102	22.56	4.62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2.4 教育程度

如表 4.8 所示，不同教育程度的會員在「參與歷程」的 F 檢定中，僅「社會資本」與「整體參與歷程」皆達顯著 ($p < .05$)，表示不同教育程度的會員在這些項目上有明顯的差異存在。

在「社會資本」方面，大學(含)專科以上會員 ($M = 7.78$) 顯著高於國(初)中以下 ($M = 6.04$) 者。有可能是因為求學歷程比較長，所結識的社會網絡比較廣；也有可能是因工作性質的關係，加以大學(含)專科以上的教育程度的工作性質比較容易離鄉背井，離開原生地的社會網絡自然又比留在家鄉廣闊之故。

在「整體參與歷程」方面，大學(含)專科以上會員 ($M = 24.12$) 顯

著高於國(初)中以下 ($M = 20.60$) 與高中職 ($M = 21.98$) 者。教育程度高的會員世俗化的影響也最深，面對參與宗教團體可能面對的風險，謹慎程度更高，畢竟超自然的產品無從檢驗，藉由關係網絡的信任做為決策背景，參與選擇必須考量成本效益後才能決定，有可能是「整體參與歷程」顯著的主要原因。

表 4.8 教育程度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教育程度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生存危機	(1) 國(初)中以下	25	1.52	1.19	0.69	.501	
	(2) 高中職	45	1.42	1.23			
	(3) 大學(含)專科以上	85	1.71	1.45			
被動的網絡動員	(1) 國(初)中以下	25	0.68	0.90	0.71	.492	
	(2) 高中職	45	0.78	0.82			
	(3) 大學(含)專科以上	85	0.92	1.05			
宗教追尋	(1) 國(初)中以下	25	0.44	0.65	1.12	.328	
	(2) 高中職	45	0.60	0.62			
	(3) 大學(含)專科以上	85	0.44	0.61			
重要他人	(1) 國(初)中以下	25	5.40	2.06	1.86	.159	
	(2) 高中職	45	6.07	2.16			
	(3) 大學(含)專科以上	85	6.35	2.22			
社會資本	(1) 國(初)中以下	25	6.04	2.35	5.53**	.005	3>1
	(2) 高中職	45	6.73	2.78			
	(3) 大學(含)專科以上	85	7.78	2.47			
宗教資本	(1) 國(初)中以下	25	6.52	1.83	1.24	.294	
	(2) 高中職	45	6.38	1.91			
	(3) 大學(含)專科以上	85	6.93	2.10			
整體參與歷程	(1) 國(初)中以下	25	20.60	4.31	7.03**	.001	3>1,2
	(2) 高中職	45	21.98	4.69			
	(3) 大學(含)專科以上	85	24.12	4.62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2.5 籍貫

如表 4.9 所示，不同籍貫的會員在「參與歷程」的 F 檢定中，僅「宗教資本」與「整體參與歷程」皆達顯著 ($p < .05$)，表示不同籍貫的會員在這些項目上有明顯的差異存在。

在「宗教資本」方面，台灣閩南人會員 ($M = 6.92$) 顯著高於其他 ($M = 5.00$) 者。協會是依人民團體法中，以道教名義登記的社會團體，是為教義內容涵蓋傳統民間宗教的靈修團體，地緣又與閩南人關係較深，因而對閩南人而言，協會的教義、儀式、歷史都與個人記憶有著情感連結存在，因而具有最大的宗教資本。

在「整體參與歷程」方面，台灣閩南人 ($M = 23.25$) 與台灣客家人 ($M = 23.03$) 會員顯著高於其他者 ($M = 18.44$)。有可能是因為閩南人與客家人的信仰、儀式十分相似，在家庭社會化的過程中，都受到深刻的傳統民間宗教的影響，在近似的宗教文化中成長之故。

表 4.9 籍貫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籍貫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生存危機	(1) 台灣閩南人	108	1.61	1.31	0.11	.899	
	(2) 台灣客家人	36	1.50	1.48			
	(3) 其他	9	1.67	1.41			
被動的網絡動員	(1) 台灣閩南人	108	0.79	0.98	0.85	.431	
	(2) 台灣客家人	36	1.03	0.91			
	(3) 其他	9	0.89	1.05			
宗教追尋	(1) 台灣閩南人	108	0.44	0.55	1.16	.317	
	(2) 台灣客家人	36	0.61	0.77			
	(3) 其他	9	0.56	0.73			
重要他人	(1) 台灣閩南人	108	6.28	2.14	2.10	.126	
	(2) 台灣客家人	36	5.94	2.23			

層面	籍貫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3) 其他	9	4.78	2.54			
社會資本	(1) 台灣閩南人	108	7.22	2.56	2.02	.137	
	(2) 台灣客家人	36	7.50	2.69			
	(3) 其他	9	5.56	3.05			
宗教資本	(1) 台灣閩南人	108	6.92	1.95	4.30*	.015	1>3
	(2) 台灣客家人	36	6.44	1.96			
	(3) 其他	9	5.00	2.29			
整體參與歷程	(1) 台灣閩南人	108	23.25	4.38	4.37*	.014	1,2>3
	(2) 台灣客家人	36	23.03	5.02			
	(3) 其他	9	18.44	6.86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2.6 工作

如表 4.10 所示，不同工作的會員在「參與歷程」的 F 檢定中，僅「被動的網絡動員」與「宗教追尋」皆達顯著 ($p < .05$)，表示不同工作的會員在這些項目上有明顯的差異存在。

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方面，其他工作的會員 ($M = 1.30$) 顯著高於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者 ($M = 0.38$)。主要的原因應該是其他這個類別涵蓋了學生，而學生一般而言大多屬於二代信仰，尚屬於家庭社會化的過程中的一環，因而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方面較為顯著；而自己當老闆的營生者，平日習於獨立決策，受他人影響的可能性也比較低。

在「宗教追尋」方面，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的會員 ($M = 1.00$) 顯著高於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M = 0.31$)，與其他 ($M = 0.20$) 者。軍、公、教等與在公營企業

上班者，由於工作穩定，生存危機感知發生的可能性較低，對宗教的需求可能因而不強；在家工作，不管有沒有支領薪水，由於生活與工作的場域是重疊，領域相較於一般人而言比較沒那麼廣闊，或許需要煩惱的事也比較少，比較有機會思索人生意義，而導致宗教追尋的可能。

表 4.10 工作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工作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生存危機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21	1.71	1.31	1.17	.328	
	(2)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或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72	1.42	1.26			
	(3)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26	1.54	0.99			
	(4)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	14	2.21	2.33			
	(5) 其他	20	1.75	1.21			
被動的網絡動員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21	0.38	0.59	3.63**	.007	5>1
	(2)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或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72	0.99	1.03			
	(3)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26	0.65	0.80			
	(4)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	14	0.50	0.76			
	(5) 其他	20	1.30	1.13			
宗教追尋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21	0.67	0.58	4.94***	<.001	4>3,5

層面	工作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2)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或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72	0.47	0.63			
	(3)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26	0.31	0.47			
	(4)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	14	1.00	0.78			
	(5) 其他	20	0.20	0.41			
重要他人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21	4.95	2.16	2.03	.093	
	(2)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或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72	6.42	1.98			
	(3)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26	6.12	2.39			
	(4)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	14	6.57	1.40			
	(5) 其他	20	5.95	2.91			
社會資本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21	6.86	2.39	0.40	.806	
	(2)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或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72	7.31	2.84			
	(3)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26	7.42	2.47			
	(4)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	14	6.50	2.03			
	(5) 其他	20	7.20	2.78			

層面	工作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宗教資本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21	6.95	1.96	1.98	.101	
	(2)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或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72	6.64	2.05			
	(3)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26	7.42	2.10			
	(4)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	14	5.71	1.86			
	(5) 其他	20	6.35	1.69			
整體參與歷程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21	21.52	5.01	0.63	.640	
	(2)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或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72	23.24	4.68			
	(3)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26	23.46	4.12			
	(4)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	14	22.50	4.50			
	(5) 其他	20	22.75	6.04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2.7 自評社會地位

如表 4.11 所示，不同社會地位的會員在「參與歷程」的 t 檢定中，僅「被動的網絡動員」與「宗教資本」達顯著差異($p < .05$)。

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方面，社會地位 5 分以下的會員 ($M = 0.97$) 顯著高於 6 分以上的會員 ($M = 0.66$)，顯示自評社會地位較低的人自信

心比較不足，對宗教信仰有藉由信任的社會網絡除錯的傾向。

在「宗教資本」方面，社會地位 6 分以上的會員 ($M=7.11$) 顯著高於 5 分以下的會員 ($M=6.20$)，自評社會地位高的會員，通常世俗化比較深，參與宗教的機會成本也大，宗教資本越多參與的機會成本越低，參與的可能性也比較大。

表 4.11 社會地位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社會地位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i>t</i> 值	<i>p</i> 值
生存危機	5 分以下	71	1.46	1.05	-1.37	.172
	6 分以上	74	1.77	1.58		
被動的網絡動員	5 分以下	71	0.97	0.96	1.98*	.049
	6 分以上	74	0.66	0.93		
宗教追尋	5 分以下	71	0.52	0.65	0.07	.942
	6 分以上	74	0.51	0.60		
重要他人	5 分以下	71	6.17	2.12	0.68	.500
	6 分以上	74	5.92	2.32		
社會資本	5 分以下	71	7.37	2.84	1.08	.280
	6 分以上	74	6.89	2.42		
宗教資本	5 分以下	71	6.20	1.85	-2.76**	.007
	6 分以上	74	7.11	2.12		
整體參與歷程	5 分以下	71	22.69	4.98	-0.22	.828
	6 分以上	74	22.86	4.66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2.8 年收入

如表 4.12 所示，不同年收入的會員在「參與歷程」的 *F* 檢定中，「被動的網絡動員」與「社會資本」皆達顯著 ($p < .05$)，表示不同年收入的

會員在這些項目上有明顯的差異存在。

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方面，年收入 52 萬(含)以下會員 (M = 1.11) 的分數顯著高於 52 萬以上者 (M = 0.54)。顯示經濟情況較差者，容易追隨別人的建議，而經濟情況較佳者比較有自主性。在「社會資本」方面，52 萬(含)以下會員 (M = 8.00) 顯著高於無年收入者 (M = 6.65)，無收入者有可能因為就業問題與經濟情況限制，社會網絡不強。綜合來看，年收入 52 萬(含)以下會員相當依賴社會網絡所提供的訊息來解決自身的問題。

表 4.12 年收入在參與歷程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年收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e 法事後比較
生存危機	(1) 無	63	1.60	1.24	0.05	.956	
	(2) 52 萬(含)以下	35	1.54	1.29			
	(3) 52 萬以上	39	1.54	1.14			
被動的網絡動員	(1) 無	63	0.87	0.96	3.60*	.030	2>3
	(2) 52 萬(含)以下	35	1.11	1.08			
	(3) 52 萬以上	39	0.54	0.72			
宗教追尋	(1) 無	63	0.56	0.67	1.46	.236	
	(2) 52 萬(含)以下	35	0.34	0.54			
	(3) 52 萬以上	39	0.54	0.60			
接觸管道	(1) 無	63	6.02	2.17	0.40	.673	
	(2) 52 萬(含)以下	35	6.43	2.30			
	(3) 52 萬以上	39	6.18	2.15			
社會資本	(1) 無	63	6.65	2.34	3.64*	.029	2>1
	(2) 52 萬(含)以下	35	8.00	2.66			
	(3) 52 萬以上	39	7.59	2.73			
宗教資本	(1) 無	63	6.57	1.86	2.85	.062	
	(2) 52 萬(含)以下	35	6.31	1.81			
	(3) 52 萬以上	39	7.33	2.22			
整體參與歷程	(1) 無	63	22.27	4.76	1.68	.191	

層面	年收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e 法事後比較
	(2) 52 萬(含)以下	35	23.74	5.00			
	(3) 52 萬以上	39	23.72	4.11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3 信念價值之差異性分析

本節旨在以獨立樣本 t 檢定 (Independent Sample t -test) 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One-way ANOVA)，去探討不同個人背景變項 (包含性別、婚姻狀況、年齡、教育程度、籍貫、工作、年收入) 的道院會員，對信念價值 (包括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與整體) 的看法上之差異情形。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的 F 檢定達顯著，則以 Scheffé 法進行事後比較。

4.3.1 性別

如表 4.13 所示，不同性別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t 檢定皆未達統計顯著 ($p > .05$)，表示不同性別的會員在「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與「整體信念價值」的分數上皆無顯著的差異存在。

表 4.13 性別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p 值
宗教態度	男性	69	8.29	1.09	-0.06	.949
	女性	83	8.30	1.08		
克理斯瑪經驗	男性	69	11.54	1.88	0.17	.866

層面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p 值
宗教實踐	女性	83	11.48	2.06	-0.83	.410
	男性	69	23.88	3.37		
靈性價值觀	女性	83	24.31	3.03	0.22	.825
	男性	69	16.28	2.16		
整體信念價值	女性	83	16.20	1.77	-0.31	.755
	男性	69	59.99	6.59		
	女性	83	60.30	5.83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3.2 年齡

如表 4.14 所示，不同年齡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F 檢定皆未達顯著 ($p > .05$)，表示不同年齡的會員在「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與「整體信念價值」的分數上皆無顯著的差異存在。

表 4.14 年齡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年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宗教態度	(1) 40 歲以下	49	8.24	1.16	0.21	.888	
	(2) 40(含) - 50 歲	55	8.29	1.10			
	(3) 50(含) - 60 歲	31	8.39	1.12			
	(4) 60(含)歲以上	20	8.15	0.81			
克理斯瑪經驗	(1) 40 歲以下	49	11.27	1.87	1.77	.156	
	(2) 40(含) - 50 歲	55	11.93	1.79			
	(3) 50(含) - 60 歲	31	11.52	2.00			
	(4) 60(含)歲以上	20	10.90	2.38			
宗教實踐	(1) 40 歲以下	49	23.78	3.68	0.82	.484	
	(2) 40(含) - 50 歲	55	24.58	3.20			
	(3) 50(含) - 60 歲	31	24.03	2.88			
	(4) 60(含)歲以上	20	23.50	2.21			

層面	年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靈性價值觀	(1) 40 歲以下	49	15.73	2.14	1.29	.280	
	(2) 40(含) - 50 歲	55	16.38	1.78			
	(3) 50(含) - 60 歲	31	16.29	2.10			
	(4) 60(含)歲以上	20	16.55	1.85			
整體信念價值	(1) 40 歲以下	49	59.02	6.90	1.22	.303	
	(2) 40(含) - 50 歲	55	61.18	5.96			
	(3) 50(含) - 60 歲	31	60.23	5.96			
	(4) 60(含)歲以上	20	59.10	5.35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3.3 婚姻狀況

如表 4.15 所示，不同婚姻狀況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t 檢定皆未達統計顯著 ($p > .05$)，表示不同婚姻狀況的會員在「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與「整體信念價值」的分數上皆無顯著的差異存在。

表 4.15 婚姻狀況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婚姻狀況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p 值
宗教態度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	53	8.13	1.09	-1.21	.230
	已婚及同居	102	8.35	1.08		
克理斯瑪經驗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	53	11.66	2.09	0.72	.473
	已婚及同居	102	11.42	1.88		
宗教實踐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	53	23.74	3.65	-0.96	.339
	已婚及同居	102	24.25	2.93		
靈性價值觀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	53	16.15	2.03	-0.13	.893
	已婚及同居	102	16.20	1.96		
整體信念價值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	53	59.68	7.03	-0.52	.606
	已婚及同居	102	60.23	5.78		

* $p < .05$; ** $p < .01$; *** $p < .001$

4.3.4 教育程度

如表 4.16 所示，不同教育程度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F 檢定中，僅「宗教實踐」與「整體信念價值」達顯著 ($p < .05$)，表示不同教育程度的會員在這些項目上有明顯的差異存在。

在「宗教實踐」方面，高中職會員 ($M = 25.22$) 顯著高於大學(含)專科以上者 ($M = 23.51$)。有可能是因為大學(含)專科以上教育程度的會員在遭遇煩惱或痛苦時，有比較多的管道舒壓或解決，不見得單靠宗教；況且大學(含)專科以上教育程度高者，對於打坐或閉關的功效，比較偏向科學化的解釋，不見得完全歸功於宗教的效果。在「整體信念價值」方面，高中職會員 ($M = 62.24$) 顯著高於大學(含)專科以上者 ($M = 58.93$)，有可能受世俗化影響較深之故。

表 4.16 教育程度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教育程度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宗教態度	(1) 國(初)中以下	25	8.32	0.99	2.88	.059	
	(2) 高中職	45	8.58	1.22			
	(3) 大學(含)專科以上	85	8.11	1.01			
克理斯瑪經驗	(1) 國(初)中以下	25	12.08	1.41	2.69	.071	
	(2) 高中職	45	11.78	2.11			
	(3) 大學(含)專科以上	85	11.19	1.97			
宗教實踐	(1) 國(初)中以下	25	23.96	2.49	4.47*	.013	2>3
	(2) 高中職	45	25.22	3.15			
	(3) 大學(含)專科以上	85	23.51	3.26			
靈性價值觀	(1) 國(初)中以下	25	15.48	2.06	3.03	.051	
	(2) 高中職	45	16.67	1.86			
	(3) 大學(含)專科以上	85	16.13	1.97			
整體信念	(1) 國(初)中以下	25	59.84	5.22	4.38*	.014	2>3

層面	教育程度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價值	(2) 高中職	45	62.24	6.05			
	(3) 大學(含)專科以上	85	58.93	6.33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3.5 籍貫

如表 4.17 所示，不同籍貫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F 檢定皆未達顯著 ($p > .05$)，表示不同籍貫的會員在「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與「整體信念價值」的分數上皆無顯著的差異存在。

表 4.17 籍貫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籍貫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宗教態度	(1) 台灣閩南人	108	8.21	1.06	1.06	.350	
	(2) 台灣客家人	36	8.42	1.05			
	(3) 其他	9	8.67	1.50			
克理斯瑪經驗	(1) 台灣閩南人	108	11.42	2.00	0.48	.619	
	(2) 台灣客家人	36	11.78	1.93			
	(3) 其他	9	11.67	1.73			
宗教實踐	(1) 台灣閩南人	108	23.93	3.11	0.93	.399	
	(2) 台灣客家人	36	24.44	2.94			
	(3) 其他	9	25.22	4.79			
靈性價值觀	(1) 台灣閩南人	108	16.06	2.05	1.73	.181	
	(2) 台灣客家人	36	16.22	1.88			
	(3) 其他	9	17.33	1.22			
整體信念價值	(1) 台灣閩南人	108	59.62	6.12	1.50	.227	
	(2) 台灣客家人	36	60.86	6.13			
	(3) 其他	9	62.89	7.64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3.6 工作

如表 4.18 所示，不同工作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F 檢定中只有「克理斯瑪經驗」達顯著 ($p < .05$)，表示不同工作的會員在這個項目上有明顯的差異存在。但經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得知，不同的工作組別間的會員均無顯著差異存在 ($p > .05$)，代表五個工作的分組兩兩之間並無明顯差異。

表 4.18 工作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工作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宗教態度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21	8.38	1.12	0.47	.761	
	(2)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或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72	8.36	1.15			
	(3)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26	8.04	0.77			
	(4)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	14	8.29	0.83			
	(5) 其他	20	8.30	1.26			
克理斯瑪經驗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21	12.19	1.66	2.82*	.027	N.S.
	(2)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或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72	11.44	2.03			
	(3)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26	10.85	2.03			

層面	工作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4)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	14	12.64	1.82			
	(5) 其他	20	11.20	1.61			
宗教實踐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21	24.81	2.40	1.79	.133	
	(2)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或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72	24.13	3.47			
	(3)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26	23.35	2.61			
	(4)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	14	25.71	2.76			
	(5) 其他	20	23.45	3.28			
靈性價值觀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21	17.00	1.95	2.10	.084	
	(2)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或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72	15.82	1.94			
	(3)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26	16.65	1.92			
	(4)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	14	16.43	1.87			
	(5) 其他	20	15.95	1.93			
整體信念價值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21	62.38	5.38	2.10	.084	
	(2)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或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72	59.75	6.56			

層面	工作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
	(3)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26	58.88	5.42			
	(4)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	14	63.07	5.78			
	(5) 其他	20	58.90	5.73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3.7 自評社會地位

如表 4.19 所示，自評社會地位不同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t 檢定中，僅「靈性價值觀」與「整體心理價值」達顯著差異($p < .05$)。

在「靈性價值觀」方面，自評社會地位 6 分以上的會員 ($M = 16.61$) 顯著高於 5 分以下的會員 ($M = 15.89$)，顯示自評社會地位高的會員，比較著重靈性部分的追求，對科技的負面效應感受較深，較著重心靈的成長。

在「整體信念價值」方面，自評社會地位 6 分以上的會員 ($M = 61.32$) 顯著高於 5 分以下的會員 ($M = 59.04$)，顯示自評社會地位高的會員比較著重對於性靈的追求。

表 4.19 社會地位在心理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社會地位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p 值
宗教態度	5 分以下	71	8.20	1.14	-0.95	.342
	6 分以上	74	8.36	0.97		
克理斯瑪經驗	5 分以下	71	11.25	1.58	-1.43	.156
	6 分以上	74	11.72	2.27		
宗教實踐	5 分以下	71	23.70	2.96	-1.82	.071
	6 分以上	74	24.64	3.19		

層面	社會地位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p 值
靈性價值觀	5 分以下	71	15.89	1.84	-2.23*	.028
	6 分以上	74	16.61	2.05		
整體心理價值	5 分以下	71	59.04	5.48	-2.28*	.024
	6 分以上	74	61.32	6.50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3.8 年收入

如表 4.20 所示，不同年收入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F 檢定皆未達顯著 ($p > .05$)，表示不同年收入的會員在「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與「整體心理價值」的分數上皆無顯著的差異存在。

表 4.20 年收入在信念價值上之差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年收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e 法事後比較
宗教態度	(1) 無	63	8.30	1.13	0.26	.771	
	(2) 52 萬(含)以下	35	8.23	1.26			
	(3) 52 萬以上	39	8.41	0.85			
克理斯瑪經驗	(1) 無	63	11.87	1.93	2.42	.093	
	(2) 52 萬(含)以下	35	10.97	2.01			
	(3) 52 萬以上	39	11.62	1.93			
宗教實踐	(1) 無	63	24.75	3.04	1.79	.171	
	(2) 52 萬(含)以下	35	23.54	3.81			
	(3) 52 萬以上	39	24.00	2.61			
靈性價值觀	(1) 無	63	16.33	1.83	0.33	.717	
	(2) 52 萬(含)以下	35	16.49	2.08			
	(3) 52 萬以上	39	16.13	1.84			
整體心理價值	(1) 無	63	61.25	5.93	1.28	.282	

層面	年收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p 值	Scheffe 法事後比較
	(2) 52 萬(含)以下	35	59.23	7.29			
	(3) 52 萬以上	39	60.15	5.28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4 相關分析

4.4.1 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之相關分析

如表 4.21 所示，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的各層面之間大多沒有相關 ($p > .05$)，僅有少數層面，如三項起始動機（「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與「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整體信念價值」等有相關，但相關係數都不高，且低度相關。可以說會員參與宗教的起始動機，雖然或多或少與會員本身對宗教的理解與對靈性的追求相關，但相關的程度並不大，所以影響的程度不高。至於其它項目之間，則都沒有相關。

表 4.21 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之相關係數表

	宗教態度	克理斯瑪經驗	宗教實踐	靈性價值觀	整體信念價值
生存危機	.11	.08	.16*	.10	.16*
被動的網絡動員	-.16	-.14	-.22**	-.20*	-.25**
宗教追尋	.14	-.08	.24**	.15	.17*
重要他人	-.14	-.15	-.15	-.09	-.18*
社會資本	-.01	-.13	-.04	.08	-.04

宗教資本	.07	.10	.04	.03	.08
整體參與歷程	-.02	-.11	-.04	.03	-.05

* $p < .05$, ** $p < .01$, *** $p < .001$ 。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4.2 參與歷程與認同與承諾之相關分析

如表 4.22 所示，「整體參與歷程」與「整體認同與承諾」沒有顯著相關。

「整體參與歷程」僅與「參與頻率」、「傳播的主動性」有顯著相關，相關係數為 .19、-.20。「整體認同與承諾」僅與「宗教追尋」、「宗教資本」有顯著相關，相關係數為 .19、.24。至於各層面之間，顯著相關者佔少數，相關係數介於 -.23 ~ .40。意即宗教資本越高參與的頻率越高，對於協會活動的參與興趣也越濃厚；而本身是宗教追尋者的會員，越認同協會的教義願景，主動傳播教義願景的意願也就越高。

表 4.22 參與歷程與認同與承諾之相關係數表

	參與頻率	參與興趣	宗教實踐 態度	傳播的主 動性	組織認同	組織承諾	整體認同 與承諾
生存危機	-.05	-.04	-.13	.02	.11	.07	.03
被動的網絡動員	-.03	.00	.08	-.19*	-.22**	-.16*	-.15
宗教追尋	.04	.06	.13	.28***	.18*	.11	.19*
重要他人	.03	.02	.05	-.17*	-.23**	-.18*	-.15
社會資本	.05	.01	.01	-.18*	-.16	-.10	-.11
宗教資本	.40***	.30***	.16*	-.05	.07	.17*	.24**
整體參與歷程	.19*	.14	.09	-.20*	-.15	-.07	-.03

* $p < .05$, ** $p < .01$, *** $p < .001$ 。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4.3 信念價值與認同與承諾之相關分析

如表 4.23 所示，「整體信念價值」與「整體認同與承諾」有顯著相

關，相關係數為.74，為高度相關。

「整體信念價值」與「參與頻率」、「參與興趣」、「宗教實踐態度」、「傳播的主動性」、「組織認同」、「組織承諾」也都有顯著相關，相關係數介於 .27 ~ .78。意即信念價值越高的會員，越容易認同協會的教義願景，其「參與頻率」會隨之增加、對於協會活動「參與興趣」也會提高、「宗教實踐態度」會更加落實、「傳播的主動性」提高、意即對「組織認同」與「組織承諾」都有正面影響。

「整體認同與承諾」與「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也都有顯著相關，相關係數介於 .43 ~ .70。至於各層面之間，也大都有顯著相關，相關係數介於 .17 ~ .77。會員對協會「整體認同與承諾」越高者，其有較堅定的「宗教態度」，平日也著重於靈性的追求，也有可能是經歷了某些神秘經驗而使之確信，加以對於閉關與打坐所帶來的好處有深刻體驗，進而增進其信念價值的提升。

表 4.23 信念價值與認同與承諾之相關係數表

	宗教態度	克理斯瑪經驗	宗教實踐	靈性價值觀	整體信念價值
參與頻率	.13	.21**	.28***	.21**	.30***
參與興趣	.21*	.31***	.42***	.28***	.44***
宗教實踐態度	.20*	.30***	.33***	.20*	.36***
傳播的主動性	.12	.27***	.20*	.17*	.27***
組織認同	.51***	.44***	.77***	.51***	.78***
組織承諾	.42***	.44***	.63***	.37***	.65***
整體認同與承諾	.43***	.50***	.70***	.46***	.74***

* $p < .05$ ，** $p < .01$ ，*** $p < .001$ 。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5 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對認同與承諾之影響

本節主要利用多元迴歸分析 (Multiple regression)，以參與歷程 (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 與信念價值 (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 各層面為自變項，進行對於認同與承諾的影響力分析。本分析使用「全部進入法」 (Enter 法)，考量自變項之間的關係，以所有自變項同時影響依變項。

由表 4.21 可知，複迴歸模型中整體 F 檢定達顯著 ($F = 22.88, p < .001$)，意味該迴歸模型解釋力 ($R^2 = .614$) 具有統計意義，代表所有自變項可聯合顯著影響依變項，且解釋力達 61.4%，即使是修正後的解釋力亦達 58.7%，表示解釋力都在六成左右。

t 檢定結果顯示，「宗教資本」的迴歸係數達顯著水準 ($\beta = .21, p < .001$)，迴歸係數為正值，代表會員的「宗教資本」愈高時，「認同與承諾」也會愈高。而「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的迴歸係數亦達顯著水準 ($\beta = .21, .49, .18, p < .01$)，迴歸係數也皆為正值，代表會員的「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愈高時，「認同與承諾」也會愈高。意即參與的程度越深，神秘經驗的感受越強烈，對修行的好處領略的越多與著重靈性追求的人，對協會的認同與承諾越強，也越容易深度參與。其中「宗教實踐」的影響最大，「宗教資本」與「克理斯瑪經驗」的影響次之，「靈性價值觀」的影響居後，較之為低。

而「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態度」等變項的迴歸係數皆未達顯著水準 ($p > .05$)，表示這些變項並無法有效影響「認同與承諾」。值得注意的是「社會資本」的 p 值位於 .051 的臨界值，迴歸係數為負值，有可能

是因為樣本數不足而導致未過顯著門檻，假設樣本數足夠使其顯著，是否可以證明社會資本強者，雖容易因網絡動員而參與，也容易因網絡關係多樣所造成的多樣選擇途徑，而有不同的宗教選擇？由於統計上未達顯著，因而有待進一步證實。

表 4.24 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預測認同與承諾之迴歸係數摘要表

自變項	未標準化 迴歸係數 (B)	標準誤 (S.E.)	標準化 迴歸係數 (β)	t 值	p 值
常數項	-4.13	5.35		-0.77	.442
生存危機	-0.33	0.41	-.05	-0.81	.419
被動的網絡動員	0.35	0.61	.04	0.57	.569
宗教追尋	1.04	0.81	.07	1.28	.201
重要他人	0.00	0.22	.00	0.00	.997
社會資本	-0.38	0.19	-.11	-1.97	.051
宗教資本	0.91	0.23	.21	3.90***	<.001
宗教態度	0.27	0.50	.03	0.54	.590
克理斯瑪經驗	0.95	0.28	.21	3.45**	.001
宗教實踐	1.33	0.19	.49	6.84***	<.001
靈性價值觀	0.79	0.27	.18	2.96**	.004
R ²	.614				
Adj. R ²	.587				
F	22.88***				
p	<.001				

* $p < .05$ ，** $p < .01$ ，*** $p < .0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4.6 綜合討論

本節根據研究分析的結果，研究假設驗證歸納如下：

4.6.1 道院會員的參與現況

1. 背景變項的次數分配：

(1) 女性參與比率高於男性

整體會員包含功德會與覺修會合計共 332 人，其中女性佔 179 人 (53.9%)，男性有 153 人 (46.1%)，而受測的會員的性別以「女性」最多，計 83 人 (53.5%)，「男性」較少，計 69 人 (44.5%)，未填答 3 人 (1.9%)，比例上具有代表性的意義。女性參與受測人數較男性多 9%，所以「假設一、女性對於宗教參與比較熱衷」獲得支持。

(2) 會員多為須承擔家庭責任的中壯年

在受測會員的年齡方面，以「40(含) - 50 歲」最多，計 55 人 (35.5%)，其次依序為「40 歲以下」49 人 (31.6%)，而「40 歲以下」這個組別年齡多分布在 30 歲上下，且會員的婚姻狀況方面，以「已婚」最多，計 101 人 (65.2%)。就家庭角色來看，台灣人普遍晚婚，40 歲左右的年紀通常得面對同時要照顧年幼子女與年邁父母的兩難情境，這樣的「三明治世代」在面對工作與家庭難以兼顧的情境下，其宗教參與便呈現正相關。

(3) 會員大多具有高等教育程度

受測的會員在教育程度上，以「大學(含)專科」最多，計 70 人 (45.2%)，「研究所(含)以上」15 人 (9.7%)，總計接受高等教育的人數共有 85 人 (54.8%)，超過半數，可見世俗化並未讓人們淡漠宗教的需求，而是給予不一樣選擇的思維，讓新興宗教團體具有發展的生存空間。

(4) 會員的籍貫以台灣閩南人為主

會員的籍貫以「台灣閩南人」最多，計 108 人 (69.7%)，其次依序為「台灣客家人」36 人 (23.2%)、「大陸各省市人」7 人 (4.5%)、「其他」2 人 (1.3%)。會員籍貫並不受限於地域影響，與台灣社會結構的分布特

色相符，整體來說就是以漢人為主體，並顯示宗教資本較為一致的狀態。

(5)高社會地位自評卻低經濟自主

可能受高學歷的影響，受測的會員的自評社會地位分數，集中在5到8分就有117人(75.5%)，整體來看是偏高的。但是由會員的稅率所推斷的年收入，卻以「無」最多，計63人(40.6%)，其次是「52萬(含)以下」35人(22.6%)，行政院主計處103的統計資料顯示台灣每人的年平均所得為589,803元，意即會員至少有98人(63.2%)是遠低於這個數值，顯示財務運用的自由度並不高，經濟上呈現自主性較低的狀態，自覺與現實有實際落差的情況下，有可能因而啟動其生存安全感知，進而引發宗教需求，所以「假設二、知覺弱勢者對於宗教參與比較熱衷」獲得支持。

2.參與歷程現況分析

「整體參與歷程」區分為起始動機與持續參與的影響因子，在起始動機方面「生存危機」的百分位得分最高(17.67)，「被動的網絡動員」(16.80)次之，而「宗教追尋」(16.00)得分最低，但三者的差別不大，因而「假設二、知覺弱勢者對於宗教參與比較熱衷」獲得部分支持。而「整體參與歷程」對於影響信徒持續參與的影響因子來說，會員在「重要他人」(68.00)百分位得分最高，其他依序為「社會資本」(55.31)、「宗教資本」(47.86)，因而受重要他人的影響，會員高於對「社會資本」與「宗教資本」的保存意圖。

3.信念價值現況分析

會員對於宗教的信念價值，以「宗教態度」(82.80)百分位得分最高，對生命與宗教關係的解釋上，有偏向天命也就是類似「預選說」的概念，宗教態度上是比較積極正面的。同樣的態度亦顯示在靈性的追求與打坐

閉關上，因而「靈性價值觀」(80.90)與「宗教實踐」(80.27)百分位得分居次，至於神秘經驗就不是會員的主要追求，因而「克理斯瑪經驗」(76.67)的百分位得分最低。

4. 認同與承諾現況分析

會員在「組織認同」(84.36)百分位得分最高，顯示會員能夠認同協會教義願景與信念，但是觀念上認為修行僅是生活的一部分，因而「組織承諾」(78.16)、「傳播的主動性」(57.29)、「參與興趣」(51.00)、「參與頻率」(47.00)、「宗教實踐態度」(26.18)百分位得分都不如組織認同，這一點顯示出世俗化的影響，宗教對於人們僅是生活的其中一個面向，並非重心。

4.6.2 研究變項差異性分析

1. 參與歷程：

就背景變項來說，性別不同的會員，僅在「宗教資本」達顯著差異($p < .05$)，且男性會員的宗教資本($M = 7.09$)顯著高於女性會員($M = 6.40$)，可能是受「宗法性傳統宗教」的殘留觀念影響，所以「假設三-1：不同性別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不同年齡的會員在「被動的網絡動員」、「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與「整體參與歷程」皆達顯著($p < .05$)，表示不同年齡的會員在這些項目上有明顯的差異存在，所以「假設三-2：不同年齡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不同婚姻狀況的會員僅在「被動的網絡動員」達顯著差異($p < .05$)，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會員的「被動的網絡動員」歷程($M = 1.19$)顯著高於已婚及同居者($M = 0.66$)，有可能是因為沒有家庭羈絆，較容易接受社會網絡的動員，也因為自由程度較高，接受信仰的阻力比較小，

所以「假設三-3：不同婚姻狀況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不同教育程度的會員僅在「社會資本」與「整體參與歷程」皆達顯著 ($p < .05$)。在「社會資本」方面，大學(含)專科以上會員 ($M = 7.78$) 顯著高於國(初)中以下 ($M = 6.04$) 者；在「整體參與歷程」方面，大學(含)專科以上會員 ($M = 24.12$) 顯著高於國(初)中以下 ($M = 20.60$) 與高中職 ($M = 21.98$) 者，所以「假設三-4：不同教育程度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不同籍貫的會員僅在「宗教資本」與「整體參與歷程」皆達顯著 ($p < .05$)，台灣閩南人會員 ($M = 6.92$) 的「宗教資本」顯著高於其他 ($M = 5.00$) 者；「整體參與歷程」方面，台灣閩南人 ($M = 23.25$) 與台灣客家人 ($M = 23.03$) 會員顯著高於其他者 ($M = 18.44$)，所以「假設三-5：不同籍貫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不同工作的會員僅在「被動的網絡動員」與「宗教追尋」皆達顯著 ($p < .05$)，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方面，其他工作的會員 ($M = 1.30$) 顯著高於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者 ($M = 0.38$)；「宗教追尋」方面，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或沒有拿薪水的會員 ($M = 1.00$) 顯著高於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或在公營企業上班 ($M = 0.31$)，與其他 ($M = 0.20$) 者，所以「假設三-6：不同工作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不同社會地位的會員在「參與歷程」的 t 檢定中，僅「被動的網絡動員」與「宗教資本」達顯著差異 ($p < .05$)。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方面，社會地位 5 分以下的會員 ($M = 0.97$) 顯著高於 6 分以上的會員 ($M = 0.66$)；在「宗教資本」方面，社會地位 6 分以上的會員 ($M = 7.11$) 顯著高於 5 分以下的會員 ($M = 6.20$)，所以「假設三-7：不同自評社會地

位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不同年收入的會員在「參與歷程」的 F 檢定中，「被動的網絡動員」與「社會資本」皆達顯著 ($p < .05$)，表示不同年收入的會員在這些項目上有明顯的差異存在，所以「假設三-8：不同年收入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2. 信念價值：

就背景變項來說，不同性別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t 檢定皆未達統計顯著 ($p > .05$)，因而「假設四-1、不同性別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不同年齡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F 檢定皆未達顯著 ($p > .05$)，因而「假設四-2、不同年齡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不同婚姻狀況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t 檢定皆未達統計顯著 ($p > .05$)，因而「假設四-3、不同婚姻狀況的信徒，其信徒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不同教育程度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F 檢定中，僅「宗教實踐」與「整體信念價值」達顯著 ($p < .05$)。在「宗教實踐」方面，高中職會員 ($M = 25.22$) 顯著高於大學(含)專科以上者 ($M = 23.51$)；而「整體信念價值」方面，高中職會員 ($M = 62.24$) 顯著高於大學(含)專科以上者 ($M = 58.93$)，因而「假設四-4、不同教育程度的信徒，其信徒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不同籍貫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F 檢定皆未達顯著 ($p > .05$)，所以「假設四-5、不同籍貫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不同工作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F 檢定中只有「克理斯瑪經驗」達顯著 ($p < .05$)，但經 Scheffé 法事後比較得知，不同的工作組別間的

會員均無顯著差異存在 ($p > .05$)，所以「假設四-6、不同工作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自評社會地位不同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t 檢定中，僅「靈性價值觀」與「整體心理價值」達顯著差異 ($p < .05$)。在「靈性價值觀」方面，自評社會地位 6 分以上的會員 ($M = 16.61$) 顯著高於 5 分以下的會員 ($M = 15.89$)；在「整體信念價值」方面，自評社會地位 6 分以上的會員 ($M = 61.32$) 顯著高於 5 分以下的會員 ($M = 59.04$)，所以「假設四-7、不同自評社會地位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不同年收入的會員在「信念價值」的 F 檢定皆未達顯著 ($p > .05$)，表示不同年收入的會員在「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與「整體心理價值」的分數上皆無顯著的差異存在，所以「假設四-8、不同年收入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沒有獲得支持。

4.6.3 研究變項相關分析

1. 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的各層面之間大多沒有相關 ($p > .05$)，僅有少數層面，如三項起始動機（「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與「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整體信念價值」等有相關，但相關係數都不高，且低度相關，故「假設五、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之間有顯著相關」獲得部分支持。
2. 「整體參與歷程」與「整體認同與承諾」沒有顯著相關。「整體參與歷程」僅與「參與頻率」、「傳播的主動性」有顯著相關，相關係數為 .19、-.20；「整體認同與承諾」僅與「宗教追尋」、「宗教資本」有顯著相關，相關係數為 .19、.24。至於各層面之間，顯著相關者佔少數，相關係數介於 -.23 ~ .40，故「假設六、參與歷程與對組織的認同與承諾

之間有顯著相關」僅獲得少量支持。

3. 「整體信念價值」與「整體認同與承諾」有顯著相關，相關係數為.74，為高度相關。「整體信念價值」與「參與頻率」、「參與興趣」、「宗教實踐態度」、「傳播的主動性」、「組織認同」、「組織承諾」也都有顯著相關，相關係數介於 .27 ~ .78；「整體認同與承諾」與「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也都有顯著相關，相關係數介於 .43 ~ .70，故「假設七、信念價值與對組織的認同與承諾之間有顯著相關」獲得支持。

4.6.4 研究變項預測情形

多元迴歸分析的結果顯示，參與歷程（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與信念價值（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各層面對於認同與承諾的影響力達顯著水準（ $F = 22.88, p < .001$ ），所以具有顯著的預測力（ $R^2 = .614$ ； $Adj. R^2 = .587$ ）。其中，「宗教資本」（ $\beta = .21, p < .001$ ）、「克理斯瑪經驗」（ $\beta = .21, p < .01$ ）、「宗教實踐」（ $\beta = .49, p < .01$ ）、「靈性價值觀」（ $\beta = .18, p < .01$ ）的迴歸係數皆達顯著水準，迴歸係數皆為正值，代表會員的「宗教資本」、「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愈高時，「認同與承諾」也會愈高。故「假設八、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可有效預測信徒對組織的認同與承諾」獲得支持。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章主要為經由第四章的調查實證研究，綜合分析歸納出主要的研究發現，並據以得出結論，最後提出具體建議。本章共分四節，第一節提出研究發現，第二節將研究發現歸納出結論，第三節提出相關建議，第四節提出研究限制。

5.1 研究發現

依據第四章統計考驗分析結果，歸納整理，獲得研究發現如下：

5.1.1 道院會員的參與現況

1. 參與背景現況分析

- (1) 女性參與宗教活動比例高於男性。
- (2) 會員多為須承擔家庭責任的中壯年。
- (3) 會員大多具有高等教育程度。
- (4) 會員的籍貫以台灣閩南人為主。
- (5) 高社會地位自評卻低經濟自主。

2. 參與歷程現況分析

「整體參與歷程」區分為起始動機與持續參與的影響因子，在起始動機方面「生存危機」的百分位得分高於「被動的網絡動員」與「宗教追尋」，因此接觸宗教的起始原因通常源自於生命的緊張，但是是否選擇宗教作為應對方式則並非絕對。「整體參與歷程」對於影響信徒持續參與的影響因子來說，會員在「重要他人」百分位得分最高，其他依序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因而受重要他人的影響最大，社會網絡對於整與

參與歷程仍是最大影響因子。

3. 信念價值現況分析

會員對於宗教的信念價值，以「宗教態度」與「靈性價值觀」百分位得分較高，顯示會員宗教態度上是比較積極正面的，對於科技所帶來的性靈空乏有所體悟，進而展開追求心靈的充實。至於偏於個人修練的打坐閉關與神秘經驗，就不是會員的主要追求，因而「宗教實踐」與「克理斯瑪經驗」的百分位得分較低。

4. 認同與承諾現況分析

會員在「組織認同」百分位得分最高，顯示會員非常認同協會教義願景與信念，但是可能是受到世俗化的影響，觀念上認為修行僅是生活的其中一個面向，願意多了解教義與願景，也樂意在別人有需要時提供資訊，至於對於活動上的參與興趣與頻率反而不高，因而造成「組織承諾」、「傳播的主動性」、「參與興趣」、「參與頻率」，「宗教實踐態度」百分位得分都不如組織認同的特殊現象。

5.1.2 研究變項差異性分析

1. 參與歷程：

- (1) 男性的「宗教資本」比女性顯著。
- (2) 60(含)歲以上的會員「宗教資本」比較顯著；40歲以下會員在「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及「被動的網絡動員」都明顯高於其他各組，因而網絡關係相對重要。
- (3) 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會員容易接受社會網絡的動員，參與宗教活動。
- (4) 大學(含)專科以上的「社會資本」顯著高於國(初)中以下。
- (5) 「台灣閩南人」會員的「宗教資本」顯著高於其他。
- (6) 「其他」工作的會員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方面，顯著高於「自己一

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者；「幫家裡工作」的會員在「宗教追尋」方面，顯著高於公職人員與「其他」者，可能由於生活與工作的場域是重疊，比較有機會思索人生意義，而導致宗教追尋的可能。

- (7) 自評社會地位較低的會員比較容易接受網絡動員；自評社會地位高的會員，「宗教資本」比較高。
- (8) 年收入 52 萬(含)以下會員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方面，顯著高於 52 萬以上者，顯示經濟情況較差者，容易追隨別人的建議，而經濟情況較佳者比較有自主性；52 萬(含)以下會員在「社會資本」方面，顯著高於無年收入者，無收入者有可能因為就業問題與經濟情況限制，社會網絡關係不強。綜合來看，年收入 52 萬(含)以下會員相當依賴社會網絡所提供的訊息來解決自身的問題。

研究假設驗證結果整理如表 5.1。

表 5.1 背景變項與參與歷程差異性驗證

假設三、不同背景變項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		
背景變項	驗證內容	驗證結果
三-1 性別	有顯著差異：「宗教資本」。 無顯著差異：「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整體參與歷程」。	部分支持
三-2 年齡	有顯著差異：「被動的網絡動員」、「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整體參與歷程」。 無顯著差異：「生存危機」、「宗教追尋」。	部分支持
三-3 婚姻狀況	有顯著差異：「被動的網絡動員」。 無顯著差異：「生存危機」、「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整體參與歷程」。	部分支持
三-4 教育程度	有顯著差異：「社會資本」、「整體參與歷程」。	部分支持

假設三、不同背景變項在參與歷程上有顯著差異。

背景變項	驗證內容	驗證結果
	無顯著差異：「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宗教資本」。	
三-5 籍貫	有顯著差異：「宗教資本」。 無顯著差異：「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整體參與歷程」。	部分支持
三-6 工作	有顯著差異：「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 無顯著差異：「生存危機」、「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整體參與歷程」。	部分支持
三-7 自評社會地位	有顯著差異：「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資本」。 無顯著差異：「生存危機」、「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整體參與歷程」。	部分支持
三-8 年收入	有顯著差異：「被動的網絡動員」、「社會資本」。 無顯著差異：「生存危機」、「宗教追尋」、「重要他人」、「宗教資本」、「整體參與歷程」。	部分支持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2. 信念價值：

- (1) 不同性別的會員在「信念價值」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 (2) 不同年齡的會員在「信念價值」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 (3) 不同婚姻狀況的會員在「信念價值」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 (4) 學歷是高中職會員在「宗教實踐」與「整體信念價值」方面，顯著高於大學(含)專科以上者。
- (5) 不同籍貫的會員在「信念價值」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 (6) 不同工作的會員在「信念價值」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 (7) 自評社會地位比較高的會員，在「靈性價值觀」與「整體信念價值」方面，顯著高於自評社會地位比較低的會員。
- (9) 不同年收入的會員在「信念價值」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茲將研究假設驗證結果整理如表 5.2。

表 5.2 背景變項與信念價值差異性驗證

背景變項	驗證內容	驗證結果
假設四、不同背景變項下的信徒，其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		
四-1 性別	各構面：無顯著差異	拒絕假設
四-2 年齡	各構面：無顯著差異	拒絕假設
四-3 婚姻狀況	各構面：無顯著差異	拒絕假設
四-4 教育程度	有顯著差異：「社會資本」、「整體參與歷程」。 無顯著差異：「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宗教資本」。	部分支持
四-5 籍貫	各構面：無顯著差異	拒絕假設
四-6 工作	各構面：無顯著差異	拒絕假設
四-7 自評社會地位	有顯著差異：「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資本」。 無顯著差異：「生存危機」、「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整體參與歷程」。	部分支持
四-8 年收入	各構面：無顯著差異	拒絕假設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5.1.3 研究變項相關分析

1. 參與歷程中的三項起始動機（「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與信念價值的「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整體信念價值」層面有相關，但為低度相關。
2. 「整體參與歷程」與「整體認同與承諾」沒有顯著相關。「整體參與歷程」僅與「參與頻率」、「傳播的主動性」有顯著相關，「整體認同與承諾」僅與「宗教追尋」、「宗教資本」有顯著相關。至於各層面之間，顯著相關者佔少數。
3. 「整體信念價值」與「整體認同與承諾」為高度相關。「整體信念價值」與「參與頻率」、「參與興趣」、「宗教實踐態度」、「傳播的主動性」、「組織認同」、「組織承諾」有顯著相關；「整體認同與承諾」

與「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也都有顯著相關。

表 5.3 研究變項相關分析驗證

研究假設	驗證內容	研究結果
假設五、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之間有顯著相關。	部分低度相關	部分支持
假設六、參與歷程與對組織的認同與承諾之間有顯著相關。	少數顯著相關	部分支持
假設七、信念價值與對組織的認同與承諾之間有顯著相關。	顯著正相關	獲得支持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5.1.4 研究變項預測情形

多元迴歸分析的結果顯示，參與歷程（生存危機、被動的網絡動員、宗教追尋、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宗教資本）與信念價值（宗教態度、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各層面對於認同與承諾具有顯著的預測力。其中，「宗教資本」、「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的迴歸係數皆達顯著水準，迴歸係數皆為正值，代表會員的「宗教資本」、「克理斯瑪經驗」、「宗教實踐」、「靈性價值觀」愈高時，「認同與承諾」也會愈高。綜而言之，本研究主要結果為：

1. 參與歷程之「宗教資本」對於會員的認同與承諾有顯著預測力。
2. 信念價值之「克理斯瑪經驗」對於會員的認同與承諾有顯著預測力。
3. 信念價值之「宗教實踐」對於會員的認同與承諾有顯著預測力。
4. 信念價值之「靈性價值觀」對於會員的認同與承諾有顯著預測力。

5.2 研究結論

5.2.1 生存安全感是啟動人們接觸宗教的動力之一

1.從參與歷程的現況分析中顯示，「生存危機」是百分位得分最高的起始動機，因此接觸宗教的起始原因通常源自於生命的緊張。

2.從參與背景分析來看：

(1)女性參與宗教活動比例高於男性，因為女性的生存安全感知一向高於男性；

(2)會員多為須承擔家庭責任的中壯年，除了家庭與工作難以兼顧，加以健康衰退，諸多問題所引發的中年危機，啟動人們的生存安全感知；

(3)高社會地位自評卻低經濟自主，自覺身分與現實有實際落差的情況下，有可能因而啟動其生存安全感知。

以上這三點顯示會員可能為高生存危機感知的族群。

5.2.2 重要他人的影響是宗教參與的關鍵

1.在整體參與歷程的現況分析中，影響信徒參與的因素以「重要他人」的百分位得分最高，顯示在宗教參與的過程中，重要他人的影響居於關鍵地位。

2.40歲以下的會員在「重要他人」變項中，有顯著差異。

5.2.3 社會網絡是宗教參與的重要途徑

1.接觸宗教的起始原因通常源自於生命的緊張，但是當人生命緊張時卻不一定選擇宗教作為解決的方式，主要看是否被社會網絡所動員，或是宗教資本的多寡，因而在接觸的起始動機上「被動的網絡動員」與「宗教追尋」的百分位得分雖然較低，但與「生存安全」相距不遠。

2.在整體參與歷程的現況分析中，影響信徒參與的因素以「重要他人」與「社會資本」的百分位得分位居首。

3.40歲以下會員在「重要他人」、「社會資本」及「被動的網絡動員」

等有顯著差異。

- 4.未婚(含配偶去世、離婚)會員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有顯著差異。
- 5.大學(含)專科以上的「社會資本」顯著高於國(初)中以下。
- 6.«其他»工作的會員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方面，顯著高於「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或「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者。
- 7.自評社會地位低的會員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有顯著差異。
- 8.年收入 52 萬(含)以下會員在「被動的網絡動員»方面，顯著高於 52 萬以上者，顯示經濟情況較差者，容易追隨別人的建議，而經濟情況較佳者比較有自主性；52 萬(含)以下會員在「社會資本»方面，顯著高於無年收入者，無收入者有可能因為就業問題與經濟情況限制，社會網絡關係不強。綜合來看，年收入 52 萬(含)以下會員相當依賴社會網絡所提供的訊息來解決自身的問題。

5.2.4 宗教資本的多寡影響會員的認同與承諾

- 1.男性的「宗教資本»比女性顯著。
- 2.60(含)歲以上的會員的「宗教資本»有顯著差異。
- 3.«台灣閩南人»會員的「宗教資本»有顯著差異。
- 4.自評社會地位高的會員在「宗教資本»有顯著差異。
- 5.«整體認同與承諾»與「宗教資本»有顯著相關。
- 6.參與歷程之「宗教資本»對於會員的認同與承諾有顯著預測力。

5.2.5 在家工作比較有可能成為宗教追尋者

「幫家裡工作»的會員在「宗教追尋»方面，顯著高於公職人員與「其他»者。

5.2.6 追求性靈提升者對組織認同與承諾程度高

- 1.會員對於宗教的信念價值，以「宗教態度」與「靈性價值觀」百分位得分較高。
- 2.自評社會地位比較高的會員，在「靈性價值觀」與「整體信念價值」有顯著差異。
- 3.信念價值之「靈性價值觀」對於會員的認同與承諾有顯著預測力。

5.2.7 會員在信念價值上有比較一致的態度

- 1.認同與承諾現況分析上，會員在「組織認同」與「組織承諾」百分位得分居首。
- 2.不同性別的會員在「信念價值」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 3.不同年齡的會員在「信念價值」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 4.不同婚姻狀況的會員在「信念價值」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 5.不同籍貫的會員在「信念價值」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 6.不同工作的會員在「信念價值」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 7.不同年收入的會員在「信念價值」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5.2.8 信念價值影響認同與承諾

- 1.«整體信念價值»與«整體認同與承諾»為高度相關。
- 2.信念價值之«克理斯瑪經驗»對於會員的認同與承諾有顯著預測力。
- 3.信念價值之«宗教實踐»對於會員的認同與承諾有顯著預測力。
- 4.信念價值之«靈性價值觀»對於會員的認同與承諾有顯著預測力。

5.2.9 資本的保存是會員參與歷程的主要考量

- 1.在整體參與歷程的現況分析中，影響信徒參與的因素以«社會資本»

的百分位得分位居次。

- 2.40歲以下會員在「社會資本」有顯著差異。
- 3.大學(含)專科以上的「社會資本」顯著高於國(初)中以下。
- 4.男性的「宗教資本」比女性顯著。
- 5.60(含)歲以上的會員的「宗教資本」有顯著差異。
- 6.«台灣閩南人»會員的「宗教資本」有顯著差異。
- 7.自評社會地位高的會員在「宗教資本」有顯著差異。
- 8.«整體認同與承諾»與「宗教資本」有顯著相關。
- 9.參與歷程之「宗教資本」對於會員的認同與承諾有顯著預測力。

5.3 研究建議

本節依研究結果提出建議，給新興宗教團體、宗教團體信徒及未來研究之參考。

5.3.1 對新興宗教團體的建議

1.利用社會網絡招募會員

社會網絡是新興宗教團體參與的重要途徑的結論，顯示新興宗教團體招募會員可多加利用，宗教團體的成長通常是透過社會網絡來產生，宗教商品牽涉超自然的力量，是一種高風險的商品，無法透過檢驗制度評估，而社會網絡可以用來克服宗教市場交易過程中的詐欺行為，因而個體進行宗教信仰的選擇時，關係網絡往往為其策略背景，「信任」使個體的宗教選擇和行動成為可能；加以結論二：「重要他人是宗教參與的影響關鍵」，可見信仰通常是個人對其身邊親近者對宗教的看法的一種順

從。

2.加強教育訓練課程

「信念價值影響認同與承諾」，藉由教育訓練課程來凝聚會員共識，教導宗教實踐的目的，使會員思考一些新接觸到的觀念，甚至開始接受宗教團體內的社會化。社會網絡僅是「初步接觸」的媒介，打坐、斷食或素食養生...這類靈性活動雖為宗教團體的一種宗教實踐，但僅是「傳播的中介」，讓信念相近的人有機會匯聚在一起，唯有加強教育訓練課程，才能繼續凝聚共識，維持團體的正常運作，讓會員在信念價值上有比較一致的態度。

3.著重心靈成長

因為「追求性靈提升者對組織認同與承諾程度高」調查結果，加以新興宗教的信徒大多擁有高學歷的現象，顯示在今日高度世俗化的台灣，民眾普遍教育程度提高與高度都市化，知識份子對宗教的需求不是在尋找終極意義和永恆的生命，而是尋求一種社會支持和情感慰藉，因此新興宗教團體的功能必須著重在性靈的提升，在信徒經歷困難時，提供了內心解決的過程，讓他們面對困難能夠始終堅強。

4.擴張團體規模並非要務

每個宗教都具有其特定的潛在信徒的市場區段，新興宗教團體之所以迷人在於其獨特的宗教特色，如果為了爭取能見度，以極力擴張規模為要務，便會逐漸失去了原來所堅持的理念價值，甚至被主流社會價值而同化，而改變其關懷焦點與運作模式，這樣與世俗的妥協讓宗教團體就失去了原本存在的意義，甚至因擴張太快，宗教理念不一致而造成團體的分裂。宗教市場上活躍的宗教企業不可勝數，新興宗教對細分市場就必須要有堅定與明確的定位，神聖領域不能隨波逐流，以實現自由市

場上高層次的消費。

5.3.2 對新興宗教團體信徒的建議

1. 理性參與

以現今高度世俗化的社會來說，宗教行動是理性的選擇行動，參與宗教團體是一種理念相符的團體選擇，是生活的一部分，即使是全身、全心、全財務奉獻，也是取得家庭諒解與祝福後進行，沒有必要做到恩斷義絕的境地。況且，克里斯瑪型的領袖也是有血有肉的人，思慮必然有其不周，或是有其不了解的專業領域，不可能所有的言論都是對的，奉為圭臬之前也先請理性思考，原以為顛撲不破的真理是不是有待證實。

2. 勇於質疑

新興宗教團體之所以給社會的觀感不佳，主要是許多嚴重的社會案件，都是藉由新興宗教團體的名義，運用社會網絡招募後，並給予團體壓力使之難以離開，施以團體內的社會化洗腦後而成。因而不管加入什麼樣的團體，都而必須隨時靠經驗與智慧檢視，若加入的新興宗教團體使你脫離生活常規、捐款流向不清、財務狀況不明、或是必須付出高昂不合常理的價錢購買相關宗教商品時，請勇於質疑並斷然離開。

3. 追求性靈提升

宗教的目的在於撫慰人心，使人不管面對任何困難都能始終堅強，因而心靈的淨化與性靈的提升是參與宗教的目的，旨在追求靈性的昇華，而不是靈驗性與否之類的工具性功能，宗教的本質是一種神人合一與清心寡慾的定位反省，不能淪為物質世界的投射，過於世俗的目的都不是宗教的本心。

5.3.3 對未來相關研究的建議

1.擴大研究樣本

本研究在多元迴歸分析時發現「社會資本」的 p 值位於.051 的臨界值，迴歸係數為負值，有可能是因為樣本數不足而導致未過顯著門檻，有待擴大研究樣本進一步證實。加上本研究僅以彰化縣某新興宗教團體的會員作為個案研究對象，因此研究結果與推論有其限制，往後如果要進行相關研究，可擴大研究樣本，比較不同的新興宗教團體的參與途徑來進行量化研究，以便能更全面性了解新興宗教信徒的參與歷程、信念價值、與對團體的認同與承諾之相關情形，以增加研究結果的有效性。

2.改變研究對象

既然受世俗化影響，資本主義的商品邏輯滲入了宗教領域，宗教成了商品以供信徒自由選擇。本研究是以新興宗教團體信徒的參與途徑與關係為題，研究影響新興宗教信徒的參與的選擇因素，如果條件許可，建議可以研究離開的會員，無法繼續認同與承諾之影響因素。

3.增加研究變項

本研究僅對會員的性別、年齡、婚姻、教育程度、籍貫、工作、社經地位等變項進行探究，對於「因都市化破除原有信仰的地緣關係，使新興宗教獲得信眾基礎」之論點，未能予以探究。但在郵寄施測問卷時發現，會員分布在六大直轄市與三大省轄市者，覺修會有 143 名〈59.09%〉，功德會有 67 名〈74.44%〉，占整體會員數的 63.3%。因而都市化對新興宗教團體一定有相關的影響力，建議未來有意進行後續研究者，可將此變項列入探討，使新興宗教團體會員的參與，是否受都市化的因素的影響能得以實證。

另外，從表 3.1 整體研究樣本分配情形發現，外圍團體「功德會」問卷的有效回收率僅有 31.11%，而「覺修會」的有效回收率卻是 52.48%，

由此可以看出不同會別對組織認同與承諾的差異，但是由於樣本數懸殊過大，難以進行後續比較分析，建議未來有意進行後續研究者，假設目標研究團體中也有相關的子團體，其樣本數若也足夠，可將不同子團體認同與承諾的關係變化列入探討，使新興宗教團體其所屬不同的子團體的信念與價值、認同與承諾，是否受與團體核心距離的影響而有所差別能得以實證。

4. 兼採質量研究

本研究採問卷調查法，受試者填答時難免因為教育程度受限，或是因為自我防衛的情況而影響填答情形與結果，因而可能無法反映出真實情況，建議未來的研究者可兼採質性研究法，如觀察訪談、焦點團體...等方法來進行分析，以補充量化研究之不足，使研究結果更為周延。

5.4 研究限制

本研究依據研究架構、假設、設計進行研究，期待能真實反映出影響新興宗教團體信徒參與途徑的因素，但是受限於人力、時間等因素，研究上的限制在所難免，在此提出以供未來相關研究參考：

1. 研究結果無法推論至其他新興宗教團體

本研究僅以彰化縣某新興宗教團體的會員作為個案研究對象，因此研究結果僅呈現出此新興宗教團體的參與途徑與關係，雖然台灣其他新興宗教團體也有部分同質性，但是研究結果的推論仍有其限制。

2. 問卷的主觀性

本問卷採自我陳述測量，回答問卷是依填答者的主觀判定，協會會員中若有教育程度不高，對題意不甚了解，或是不識字的年長會員，問

卷的測量效果便受限制。即使作答無程度障礙的會員，也有可能因為當下暫時的情緒反應，或是填答意願問題，其填答的結果也會影響結果的客觀性。

3.無法瞭解未回函會員的資訊

本研究的問卷回收率為 46.69%，未回函的會員有可能因為填答有程度上的障礙而放棄回函；或是對道院分裂過往歷史記憶猶新，對問卷來源仍有所疑慮而拒絕回函；或是對道院較缺乏組織承諾，不願坦露相關感受而選擇不回應，若為後者，則本研究結果的代表性則有待商榷。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份

- 方文（2007），宗教群體資格簡論，上海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十四卷第三期，頁 106-110。
- 丁仁傑（1999），社會脈絡中的助人行為：台灣佛教慈濟功德會個案研究（初版），台北市：聯經。
- 丁仁傑（2001），當代台灣社會中的宗教浮現：以社會分化過程為焦點所做的初步考察，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四十一期，頁 205-270。
- 丁仁傑（2004），社會分化與宗教制度變遷：當代新興宗教現象的社會學考察（初版），台北市：聯經。
- 丁仁傑（2009），當代漢人民眾宗教研究：論述、認同與社會再生產（初版），台北市：聯經。
- 丁仁傑（2012），靈驗的顯現：由象徵結構到社會結盟，一個關於漢民間信仰文化邏輯的理論性初探，台灣社會學刊，第四十九期，頁 41-101。
- 丁仁傑（2014），當代台灣新興宗教的信仰體系及其「可信性」：五個新興宗教團體的考察，新世紀宗教研究，第十二卷第三期，頁 1-36。
- 王政文（2009），天路歷程：台灣第一代基督徒研究（1865-189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中華印經協會。網址：www.sutra.org.tw/sutra/index.htm
- 王寧(2011)，消費社會學(二版)，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 包偉民（譯）(1999)，變遷之神：南宋時期的民間信仰（第 1 版）(Valerie Hansen 著)，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

- 行政院主計處 (2015), 「國民所得及經濟成長」統計表, 2015 年 05 月 20 日取自網址: www.dgbas.gov.tw/np.asp?ctNode=2826&mp=1
- 江麗瑩 (2008), 中年人的生活事件與中年危機之研究,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碩士論文, 未出版, 台北。
- 宋文里、李亦園 (1988), 個人宗教性: 台灣地區宗教信仰的另一種觀察, 清華學報, 新十八卷第一期, 頁 113-139。
- 李向平、楊林霞 (2011), 宗教、社會與權力關係-- “宗教市場論” 的社會學解讀, 華東師範大學學報, 2011 年第 5 期, 頁 1-7。
- 李宛玲 (2008), 自我認同、角色認同、組織認同與工作績效關聯性之研究, 銘傳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未出版, 台北。
- 吳和堂 (2010), 教育論文寫作與實用技巧 (三版), 台北市: 高等教育。
- 吳明隆 (2000), SPSS 統計應用實務 (二版), 臺北市: 松崗電腦。
- 吳明隆 (2009), SPSS 操作與應用問卷統計分析實務 (二版), 台北市: 五南圖書。
- 吳明隆、涂金堂 (2006), SPSS 與統計應用分析 (二版), 台北市: 五南圖書。
- 李城忠 (2008), 應用統計學: SPSS 完全攻略 (初版), 台北縣中和市: 新文京開發。
- 李英明 (2005), 新制度主義與社會資本 (初版), 台北市: 揚智文化。
- 吳統雄 (1985), 「態度與行為之研究的信度與效度: 理論、應用、反省」, 民意學術專刊, 夏季號, 頁 29-53。
- 周平 (2013), 商品化、去商品化與大學公民教育, 2015 年 06 月 27 日取自 (通識在線雜誌社), 網址: www.chinesege.org.tw/geonline/html/page4/publish_pub.php?Pub_Sn=15&Sn=1446

林本炫 (2001), 社會網絡在個人宗教信仰變遷中的作用, 載於張珣、江騰燦合編, 當代臺灣本土宗教研究導論 (199-198 頁), 台北市: 南天書局有限公司。

林本炫 (2003), 改信過程中的信念轉換媒介與自我說服, 載於林美容編, 信仰、儀式與社會 (547-581 頁), 台北市: 中央研究院民族研究所。

林本炫 (2006), 新宗教團體發展過程中的社會網絡關係---以台灣創價學會為例, 發表於對話與創新: 第二屆新宗教團體與社會變遷研討會, 南華大學宗教學研究所, 南華大學。

林本炫 (2004), 「新興宗教運動」的意義及其社會學意涵, 世界宗教學刊, 2004 年第 3 期, 頁 1-26。

林本炫 (2010), 宗教信仰的變與不變: 台灣民眾的代間宗教流動, 發表於傳統宗教與新興宗教: 2010 台灣宗教學會年會暨學術會議, 台灣宗教學會、玄奘大學宗教學系主辦, 佛教弘誓學院。

林本炫 (2011), 參與宗教團體的情形, 2014 年 02 月 08 日取自 (中央研究院社會科學研究所), 網址:

www.ios.sinica.edu.tw/TSCpedia/index.php/%E5%8F%83%E8%88%87%E5%AE%97%E6%95%99%E5%9C%98%E9%AB%94%E7%9A%84%E6%83%85%E5%BD%A2。

林本炫 (2012), 社會學有關「新興宗教運動」定義的意涵, 載於林美珠編, 宗教論述專輯第五輯 (41-63 頁), 台北市: 內政部。

林本炫 (2012), 地理流動與宗教信仰變遷, 載於朱瑞玲、瞿海源、張苙雲 (編), 臺灣的社會變遷 1985-2005: 心理、價值與宗教 (151-189 頁), 台北市: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佛光山全球資訊網, 網址: www.fgs.org.tw/

林美容 (2008), 祭祀圈與地方社會 (初版), 台北縣: 博揚文化事業有

限公司。

邱皓政 (2002), 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SPSS (PASW) 中文視窗版資料分析範例解析 (二版), 臺北市：五南。

邱皓政 (2010), 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SPSS (PASW) 資料分析範例解析 (五版), 臺北市：五南。

法鼓山全球資訊網, 網址：www.ddm.org.tw/

周慶華 (1998), 「混沌」與「複雜」的變合體---展望新時代的宗教, 宗教哲學, 第十四期, 頁 32-48。

客家委員會(2014), 103 年度臺閩地區客家人口推估及客家認同委託研究成果, 2015 年 05 月 22 日取自網址：

www.hakka.gov.tw/ct.asp?xItem=43944&ctNode=1894&mp=1&ps=

涂金堂 (2010), SPSS 與量化研究 (初版), 台北市：五南圖書。

高明瑞、蔡依倫 (2009), 鑲嵌的社會創業歷程：制度革新觀點, 創業管理研究, 第四卷第四期, 頁 107-134。

祝康偉 (2006), 派遣員工與正職員工在組織承諾、工作投入差異之分析 ---以福利措施條件為干擾變項, 國立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未出版, 桃園。

海濤法師中文網, 網址：www.haitao.org.tw/#

海濤法師臉書, 網址：www.facebook.com/haitao2013

郭文般 (2012), 宗教的持續與變遷。載於朱瑞玲、瞿海源、張苙雲 (編), 臺灣的社會變遷 1985-2005：心理、價值與宗教 (191-239 頁), 台北市：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陳文德 (1999), 胆 阿美族的宗教變遷：以接受天主教為例, 中央研究院民族研究所集刊, 第八十八期, 頁 35-61。

陸民仁 (1996), 經濟學 (初版), 台北：三民書局。

清海無上師世界會出版有限公司，網址：

www.smchbooks.com/new-c/latest/index.htm

張家麟（2003），靈驗、悸動與宗教發展--新興宗教山達基個案研究，載於林美珠編，宗教論述專輯第五輯（213-268 頁），台北市：內政部。

陳淑娟、陳杏枝、瞿海源（2010），台灣民眾的靈修行為與經驗，發表於傳統宗教與新興宗教：2010 台灣宗教學會年會暨學術會議，台灣宗教學會、玄奘大學宗教學系主辦，佛教弘誓學院。

陳榮捷（1987），現代中國的宗教趨勢（初版），台北：文殊出版社。

黃肇新（譯）（2002），認同的力量（初版）（Manuel Castells 著），台北：唐山出版社。

馮璐璐（2010），剝去命運的外殼---馬克思·韋伯現代性視域下的宗教解讀，山西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第三十七卷第六期，頁 31-34。

趙星光（2003），世俗化與全球化過程中新興宗教團體的發展與傳佈。載於林美珠編，宗教論述專輯第五輯（1-37 頁），台北市：內政部。

趙星光（2004），宗教消費商品化：論當代宗教與社會互動關係的質變，宗教哲學，第三十期，頁 1-19。

趙星光（2006），理性與非理性—個人靈恩經驗與集體決策過程，發表於對話與創新：第二屆新宗教團體與社會變遷研討會，南華大學宗教學研究所，南華大學。

趙星光、洪膺詮、陳明君（2010），社會資本的產生與宗教資本的替代—望鄉布農族的宗教變遷經驗，發表於傳統宗教與新興宗教：2010 台灣宗教學會年會暨學術會議，台灣宗教學會、玄奘大學宗教學系主辦，佛教弘誓學院。

楊鳳崗（譯）（2004），信仰的法則：解釋宗教之人的方面（第 1 版）（Rodney Stark and Roger Finke 著），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慈濟全球資訊網，網址：www.tzuchi.org.tw/

劉援、王予文（譯）（1993），宗教社會學（初版）（Max Weber 著），台北市：桂冠。

齊偉先（2007），儀式、宗教場域與宗教市場。載於周平、齊偉先編，宗教與社會的世界圖像（121-138 頁），嘉義縣：南華大學社教所。

鄭志明（2002a），從靈感到修行，宗教哲學，第二十八期，頁 1-16。

鄭志明（2002b），華人的信仰心理與宗教行為，鵝湖月刊，第二七卷第十二期總號第三二四，頁 12-24。

鄭志明（2011），當代新興宗教現象第一卷（初版），台北：文津出版社。

瞿海源（1989），台灣新興宗教現象，載於宋文里、徐正光編，臺灣新興社會運動（229-243 頁），台北市：巨流圖書公司出版。

瞿海源（1993），台灣與中國大陸宗教變遷的比較研究，載於林本炫編譯，宗教與社會變遷（383-401 頁），台北市：巨流圖書公司出版。

瞿海源（1997），台灣宗教變遷的社會政治分析（初版），台北市：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瞿海源（2001），解嚴、宗教自由、與宗教發展，載於中央研究院臺灣研究推動委員會編，威權體制的變遷-解嚴後的臺灣（249-276 頁），台北市：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出版。

瞿海源（2006），宗教、術數與社會變遷(一)（初版），台北市：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瞿海源、張珣（2004），台灣民眾的宗教信仰與宗教態度。載於瞿海源編著，宗教、術數與社會變遷(一)（29-60 頁），台北市：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關秉寅(2008)，假設測定 III：變異量（數）分析，2015 年 05 月 22 日取

自(政治大學社會學系關秉寅教學網頁)網址：

www3.nccu.edu.tw/~soci1005/Ch10.pdf

蕭羨一(譯)(2003)，神聖的帷幕：宗教社會學理論的要素(初版)(Peter L. Berger 著)，臺北市：商周出版：城邦文化發行。



二、英文部份

- Berger, P. L. (1967), The sacred canopy: elements of a sociological theory of religion, New York: Anchor Books.
- Chao H. K. (2006), Conversion to Protestantism among Urban Immigrants in Taiwan, Sociology of Religion, Vol. 67, No. 2, Special Issue : Conversion to Christianity among the Chinese (Summer), pp. 193-204.
- Crockett, A. & Voas, D. (2006), Generations of Decline: Religious Change in 20th-Century Britain, Journal for the Scientific Study of Religion, Vol. 45, No. 4(December), pp. 567–584.
- DeVellis, R. F. (1998), Scale Development: Theory and Applications, CA: Sage.
- Ecklund, E. H. & Park, J. Z. & Veliz P. T. (2008), Secularization and Religious Change among Elite Scientists, Social Forces, Vol. 86, No. 4, pp. 1805–1839.
- Ellison, C. G. (1995), Rational Choice Explanations of Individual Religious Behavior: Notes on the Problem of Social Embeddedness. Journal for the Scientific Study of Religion, Vol. 34, No. 1 (Mar.), pp. 89-97.
- Hair Jr, J. F. & Black, W. C. & Babin, B. J. & Anderson, R. E. (2010), Multivariate Data Analysis (7th Ed.), Upper Saddle: Prentice-Hall.
- Koeller, D. W. (1996), The Woman of Willendorf, Retrieved July 22, 2014, from <http://www.thenagain.info/webchron/world/Willendorf.html>
- Leamaster, R. J. & Hu, A. (2014), Popular Buddhist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opular Religious Involvement and Buddhist Identity in Contemporary China, Sociology of Religion, Vol. 75, No. 2, pp. 234-259.
- Lechner, F. J. (2006), Rational Choice and Religious Economies, Emory University, Atlanta, Georgia USA.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Emory

- College of Arts and Sciences, Retrieved July 22, 2014, from <http://sociology.emory.edu/faculty/flechner/Rational%20Choice%20and%20Religious%20Economies.pdf>
- Lofland, J. & Stark, R. (1965), *Becoming a World-Saver: A Theory of Conversion to a Deviant Perspective*,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Vol. 30, No. 6 (Dec.), pp. 862-875.
- Norris, P. & Inglehart, R. (2004), *Sacred and Secular: Religion and Politics Worldwid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Norris, P. & Inglehart, R. (2010), *Are high levels of existential security conducive to secularization? A response to our critics*, MPSA 2010, pp.1-30.
- Palmer, D. A. & Shive, G. & Wickeri, P. L. (2011), *Chinese Religious Lif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Ruiter, S. & van Tubergen, F. (2009), *Religious Attendance in Cross-National Perspective: A Multilevel Analysis of 60 Countrie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115, No. 3 (November), pp. 863-895.
- Salles, E. (sallesino) (2014), *La ciencia de los cínicos: Grandes teorías ilustradas para entender la vida, el mundo y la estupidez humana*, Random House Mondadori, S.A. Retrieved July 22, 2014, from <http://freeyork.org/art/illustrator-eduardo-salles>
- Spencer, M. E. (1973), *What Is Charisma?*, *The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24, No. 3 (Sep.), pp. 341-354.
- Stark, R. (1999), *Secularization*, R. I. P. , *Sociology of Religion*, Vol. 60, No 3 , pp. 249-273.
- Stark, R. & Brinbridge, W. S. (1980), *Networks of Faith: Interpersonal Bonds and Recruitment to Cults and Sect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85, No. 6, pp. 1376-1395.
- Stark, R. & Bainbridge, W. S. (1985), *The future of religion: secularization*,

- revival and cult formation,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Stark, R. & Finke, R. (2000), Acts of Faith: explaining the human side of religion,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Stark, R. & Iannaccone, L. R. (1994), A Supply-Side Reinterpretation of the "Secularization" of Europe, Journal for the Scientific Study of Religion, Vol. 33, No. 3 (Sep.), pp. 230-252.
- Stark, R. & McCann, J. C. (1993), Market Forces and Catholic Commitment: Exploring the New Paradigm, Journal for the Scientific Study of Religion, Vol. 32, No. 2 (Jun.), pp. 111-124.
- Tsai, Y. J.(1990), The reformative visions of mediumship in contemporary Taiwan,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School of Humanities, Rice University, Houston, Texas.
- van Tubergen, F. (2006), Religious Affiliation and Attendance among Immigrants in Eight Western Countries: Individual and Contextual Effects, Journal for the Scientific Study of Religion, Vol. 45, pp. 1–22.
- Yang, C. K. (1961), Religion in Chinese Society: A Study of Contemporary Social Functions of Religion and Some of Their Historical Factor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附錄一：「道院會員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研究問卷」

敬愛的同修：

您好！本問卷經由「道院」同意後發放，非常感謝您願意撥空填寫。

這份問卷為不記名的學術問卷，目的在於了解「道院會員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之相關情形，部分題目參酌中研院「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而來，並感謝除夕祝壽當晚協助修改的 12 位師兄師姐，給予自身的經驗與專業的意見，使題目可以更適合我們的協會狀況，在此致上十二萬分的謝意！

透過這份問卷，想請您提供關於您個人參與「道院」歷程的一些相關資料，本問卷會花費您一些時間，請耐心地依序填答，不要遺漏任何一題。這些資料沒有「標準答案」，只是想了解您個人的狀況，作為這個研究的參考，您填答的所有資料，我們只做學術分析之用，不記名且絕對予以保密，請放心依照實際狀況和想法填寫。懇請協助填答並寄回給我，謝謝您的幫忙！敬祝

平安快樂！

南華大學企業管理學系非營利事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指導教授：呂朝賢博士
研究生：賴靜儀 敬上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日

第一部分：個人基本資料（在以下各題適合您個人狀況的選項前的方格””內打鉤””，或者在橫線”_____”中填寫您的實際狀況。）

- 1.您的性別是： (1) 男性 (2) 女性
- 2.您的出生年是：民國_____年
- 3.您目前婚姻狀況： (1) 未婚 (2) 同居 (3) 已婚 (4) 配偶去世
 (5) 分居 (6) 離婚 (7) 其他_____
- 4.您的教育程度： (1) 國小(含)以下 (2) 國(初)中 (3) 高中職
 (4) 大學(含)專科 (5) 研究所(含)以上

5. 您的籍貫是： (1) 台灣閩南人 (2) 台灣客家人 (3) 台灣原住民
 (4) 大陸各省市人 (5) 其他（請說明）_____

6. 您目前(或退休前)的工作是：

-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
 (2) 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3)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
 (4)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
 (5) 在公營企業上班 (6)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
 (7) 幫家裡工作，沒有拿薪水 (8) 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9) 家庭代工 (10) 學生 (11) 其他（請說明）_____

7. 在我們這個社會裡，有些人的地位比較高有些人的地位比較低。如果用 1 分代表最低，用 10 分代表最高，您會給您自己現有的地位打幾分？_____分

8. 貴府(您)去年綜合所得的稅率為： (1) 5% (2) 12% (3) 20%
 (4) 30% (5) 40% (6) 不用繳稅

第二部分：參與歷程

（在以下各題適合您個人狀況的選項前的方格””內打鉤””，或者在橫線”_____”中填寫您的實際狀況。）

1. 您現在在「道院」所屬會別： (1) 功德會 (2) 覺修會

2. 您目前是否在「道院」內擔任幹部？

(1) 是(請回答第 3 題) (2) 否(請跳答第 4 題)

3. 請問您目前所擔任的幹部的職稱為？(可複選)

(1) 理監事 (2) 協會幹部 (3) 領隊(含副領隊及助理)
 (4) 講師

4. 您目前是否有親朋好友在「道院」內擔任幹部？

(1) 是(請回答第 5 題) (2) 否(請跳答第 6 題)

5. 請問您的親朋好友目前所擔任的幹部的職稱有哪些？(可複選)

(1) 理監事 (2) 協會幹部 (3) 領隊(含副領隊及助理)
 (4) 講師

6. 您初次接觸「道院」是民國_____年。
7. 請您回想一下您初次接觸師父或「道院」的前後，當時是否有以下這些情況？（可複選）
- (1) 苦於疾病 (2) 事業或工作不順 (3) 為孩子煩惱
- (4) 家庭問題 (5) 苦於無形干擾 (6) 無，只是跟著別人來
- (7) 其他原因（請說明）_____
8. 當時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院」的人，與您的關係為？
- (1) 配偶 (2) 家人(不含配偶) (3) 親戚 (4) 鄰居
- (5) 朋友（和生意往來沒有關係者）
- (6) 同學（各級學校求學時的同學） (7) 同事
- (8) 生意上的來往對象（客戶） (9) 其他（請說明）_____
9. 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院」的人，其性別是？
- (1) 男 (2) 女
10. 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院」的人，當時是否已入修(拜師)？
- (1) 是，且當時擔任幹部或領隊
- (2) 是，但當時未擔任任何職位 (3) 否
11. 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院」的人，現在是否還在「道院」？
- (1) 是，在功德會 (2) 是，在覺修會，但未擔任幹部。
- (3) 是，在覺修會且擔任幹部或領隊 (4) 否，他/她已退出
- (5) 否，他/她未曾加入 (6) 完全沒有消息
- (7) 其他（請說明）_____
12. 您初次拜師(含功德會)是民國_____年。
13. 您當初決定入修(含修緣)的關鍵為何？（可複選）
- (1) 追尋一種讓自己心靈安定的宗教 (2) 為了身體健康
- (3) 為了事業或工作順利 (4) 為解決家庭問題
- (5) 苦於無形干擾，為求自身保護
- (6) 陪同家人修行，或是家人帶領
- (7) 別人叫我要修，就跟著一起修
- (8) 其他原因（請說明）_____

14.請問您入修的狀況是屬於？

- (1)個人信仰
 (2)家庭信仰（目前家人也有入修，但您個人並非屬於第二代）
 (3)第二代信仰（您個人是屬於會員的第二代）
 (4)其他_____

15.請問在您入修之前，您的宗教信仰是屬於：（可複選）

- (1)無(請跳答第 17 題) (2)一般的拜拜（民間信仰）
 (3)佛教 (4)道教 (5)一貫道 (6)基督教 (7)天主教
 (8)其他（請說明）_____

16.請問在您入修之後，是否還維持您原本的宗教信仰？

- (1)是 (2)否

17.您接觸師父或「道院」以後，是否曾引介過別人來接觸？

- (1)是，只要遇到別人有需要就介紹
 (2)是，不過只有比較親近的一些人 (3)否

18. 您引介過的人，後來有沒有加入「道院」成為會員？

- (1)隨緣，所以沒注意、不清楚 (2)有，大部分都有人
 (3)有，不過只有少數 (4)沒有

19. 您「覺修協會」會員資格是否曾經中斷過？

- (1)是(請回答第 20、21 題) (2)否(跳答第 22 題)

20.請您回想當初會員資格中斷的原因為何？（可複選）

- (1)當初帶領的師兄姐離開，沒有接觸的管道
 (2)久未與協會有聯繫，失去會員資格
 (3)未達到當初原本預期的目標 (4)家庭因素 (5)工作因素
 (6)經濟因素 (7)閉關、打坐有困難 (8)其他_____

21. 請問您會再回「道院」修行的主要原因為何？（可複選）
- (1) 心態未曾改變，只是找到重回「道院」的管道而已
 - (2) 為追尋一個最適合自己的宗教，因此周遊各團體後再回來
 - (3) 為了身體健康
 - (4) 為了事業或工作順利
 - (5) 為解決家庭問題
 - (6) 苦於無形干擾，為求自身保護
 - (7) 追隨家人的腳步回來的
 - (8) 朋友、同學或同事等其他人勸我回來修
 - (9) 其他原因（請說明）_____
22. 您目前最常來往的親戚朋友中，有多少位和您的宗教信仰相同？
- (1) 非常少
 - (2) 少
 - (3) 約一半
 - (4) 多
 - (5) 非常多
23. 您目前一年大約到「道院」幾次？
- (1) 0~2 次
 - (2) 3~6 次
 - (3) 6~12 次
 - (4) 13~24 次
 - (5) 24 次以上
24. 在未來一年，請您預估一下您到「道院」的次數是否會增加？
- (1) 會
 - (2) 跟現在差不多
 - (3) 會減少一些
 - (4) 目前還不確定
25. 您最喜歡參與的活動是：（可複選）
- (1) 朝山(含水關出關)
 - (2) 朝山後講習
 - (3) 會員大會
 - (4) 進階班講習(九重天以上者參加)
 - (5) 聯誼活動
 - (6) 不一定要特別的活動，就是想回總會就過來，沒有特別目的
 - (7) 其他（請說明）_____
26. 如果有機會，您是否願意擔任協會的幹部，為大家服務？
- (1) 願意，只要能力許可的範圍內，都願意來服務
 - (2) 願意，只是目前情況還不許可或難以配合，所以不方便來
 - (3) 目前還不確定
 - (4) 不願意

第三部分：信念價值

(請在看過以下的描述之後，依據您最實際的情形填答，答案無所謂「對」與「錯」，請針對以下問題描述的實際情況，從號碼5~1中勾選一個最適合您的答案。每一題都請作答，謝謝！)

題 目	非常同意	同意	沒有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5	4	3	2	1
1.我認為前世因果業障，嚴重影響人這輩子的命格，所以命很難改變。	<input type="checkbox"/>				
2.生命的目的是要靠探索才能明白。	<input type="checkbox"/>				
3.我認為自己肯努力，不一定要靠神。	<input type="checkbox"/>				
4.生命的意義是自己給的。	<input type="checkbox"/>				
5.我的宗教信仰是堅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				
6.我對於神聖的事物有興趣。	<input type="checkbox"/>				
7.在修行的過程，有時候會產生超自然的感受。	<input type="checkbox"/>				
8.我有某些神蹟的體驗。	<input type="checkbox"/>				
9.靠自己靈修就可以了，不用參加宗教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10.只要加以開發，人人都可以有神通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11.打坐可以讓我找到內在的平靜和喜悅。	<input type="checkbox"/>				
12.閉關讓我身心變得更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13.信仰讓我調整了原本的飲食習慣。	<input type="checkbox"/>				
14.信仰讓我在煩惱或痛苦的時候得到安慰。	<input type="checkbox"/>				
15.信仰讓我內心堅強。	<input type="checkbox"/>				

題 目	非常 同意	同 意	沒有 意見	不 同意	非常 不同意
	5	4	3	2	1
16.我對修行的意義與目的不是很了解。	<input type="checkbox"/>				
17.我覺得能到道院修行，是一件非常幸運的事。	<input type="checkbox"/>				
18.我和同修相處時，覺得很自在、很愉快。	<input type="checkbox"/>				
19.我認為修行可以讓我生活更順利，人生更美滿。	<input type="checkbox"/>				
20.講習活動習得的“善知識”，幫助我破除迷信。	<input type="checkbox"/>				
21.我認為協會所教導的善知識，與我的價值觀非常相似。	<input type="checkbox"/>				
22.我常常跟他人說修行的事情與修行的好處。	<input type="checkbox"/>				
23.我想要多知道一些協會所要傳達的“善知識”。	<input type="checkbox"/>				
24.我樂意分享我在信仰中所習得的“善知識”。	<input type="checkbox"/>				
25.對我而言，修行是我目前生活的重心。	<input type="checkbox"/>				
26.我在修行的層次更上精進，是我努力的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27.整體來說，過度依賴科技帶給人們傷害多於好處。	<input type="checkbox"/>				
28.我們過度相信科學，對宗教的信仰卻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				

題 目	非常 同意	同 意	沒有 意見	不 同意	非常 不同意
	5	4	3	2	1
29. 宗教信仰很強烈的人，通常對其他信仰的人難以認同。	<input type="checkbox"/>				
30. 我們應該尊重所有的宗教。	<input type="checkbox"/>				
31. 我會參加寺廟、教會或其他宗教團體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32. 自我成長應該包含一個人的靈性成長。	<input type="checkbox"/>				
33. 一個人在俗世的各種成就(包括事業成功或富有等)與他的心靈或靈性成長有關。	<input type="checkbox"/>				

34. 若您對於協會講習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或想更了解的部分，請寫下來讓我們知道：

-- 問卷到此結束 --

《再次誠摯感謝您的協助，麻煩您再次檢查是否每題都有填答，謝謝您！》

附錄二：「道院會員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研究問卷」

敬愛的同修：(1.必須說明經由協會同意，不然有些會員會不予理會；2.因為很多上了年紀的同修看得很吃力，字體必須要放大，單複選指示要加粗體；3.強調匿名及學術研究之用。)

您好! 本問卷經由「道院」同意後發放，非常感謝您願意撥空填寫。

這份問卷為不記名的學術問卷，目的在於了解「道院會員參與歷程與信念價值」之相關情形，題目部分參酌中研院「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而來，並感謝除夕祝壽當晚，12位師兄師姐給予自身的經驗與專業的意見來協助修改，使題目可以更適合我們的協會狀況，在此致上12萬分的謝意!

透過這份問卷，想請您提供關於您個人參與「道院」歷程的一些相關資料，本問卷會花費您一些時間，請耐心地依序填答，不要遺漏任何一題。這些資料沒有「標準答案」，只是想了解您個人的狀況，作為這個研究的參考，您填答的所有資料，我們只做學術分析之用，不記名且絕對予以保密，請放心依照實際狀況和想法填寫。懇請協助填答並寄回給我，謝謝您的幫忙! 敬祝

平安快樂!

南華大學企業管理學系非營利事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指導教授：呂朝賢博士

研究生：賴靜儀 敬上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十七日

第一部分：個人基本資料(在以下各題適合您個人狀況的選項前的方格”

”內打鉤”✓”，或者在橫線”_____”中填寫您的實際狀況。)

1.您的性別是： (1)男性 (2)女性

2.您的出生年是：民國_____年

3.您目前婚姻狀況： (1)未婚 (2)同居 (3)已婚 (4)配偶去世 (5)分居
 (6)離婚 (7)其他_____

4.您的教育程度： (1)國小(含)以下 (2)國(初)中 (3)高中職
 (4)大學(含)專科 (5)研究所(含)以上

5. 您的籍貫是： (1) 台灣閩南人 (2) 台灣客家人 (3) 台灣原住民
 (4) 大陸各省市人 (5) 其他（請說明）_____

〈認為有高度敏感政治議題〉

6. 您目前(或退休前)的工作是：

- (1) 自己一人工作，沒有雇用其他人
 (2) 自己當老闆，而且有雇用其他人
 (3) 為私人雇主或在私人機構工作
 (4) 軍、公、教等為政府機構工作
 (5) 在公營企業上班 (6) 幫家裡工作，支領固定薪水
 (7) 幫家裡工作，沒有拿薪水 (8) 為他人工作，無固定雇主
 (9) 家庭代工 (10) 學生 (11) 其他（請說明）_____

7. ~~您每個月的平均收入約： (1) 0~10,000 元 (2) 10,001~30,000 元
 (3) 30,001~50,000 元
 (4) 50,001~70,000 元 (5) 70,001 元以上~~

在我們這個社會裡，有些人的地位比較高有些人的地位比較低。如果用 1 分代表最低，用 10 分代表最高，您會給您自己現有的地位打幾分？____分

8. 貴府(您)去年綜合所得的稅率為： (1) 5% (2) 12% (3) 20%
 (4) 30% (5) 40% (6) 不用繳稅

〈第 7、8 題的填答態度非常遲疑，認為與靈修無關或太涉及隱私，或是對相關性有質疑。〉

第二部分：參與歷程（在以下各題適合您個人狀況的選項前的方格””

內打鉤””，或者在橫線”_____”中填寫您的實際狀況。）

修正 合宜 不 合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 您現在在「道院」所屬會	

修正 合宜 不合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別： <input type="checkbox"/> (1)功德會 <input type="checkbox"/> (2)覺修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您目前是否在「道院」內擔任幹部？ <input type="checkbox"/> (1)是 <input type="checkbox"/> (2)否(請跳答第4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請問您目前所擔任的幹部的職稱為？(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理監事 <input type="checkbox"/> (2)協會幹部 <input type="checkbox"/> (3)領隊(含副領隊及助理) <input type="checkbox"/> (4)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您目前是否有家屬在「道院」內擔任幹部？ <input type="checkbox"/> (1)是 <input type="checkbox"/> (2)否(請跳答第6題)	家屬用詞給人觀感不佳。 朋友的影響應該也可以。 修正為： 您目前是否有親朋好友在「道院」內擔任幹部？ <input type="checkbox"/> (1)是 <input type="checkbox"/> (2)否(請跳答第6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請問您的家屬目前所擔任的幹部的職稱為？(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理監事 <input type="checkbox"/> (2)協會幹部 <input type="checkbox"/> (3)領隊(含副領隊及助理)	家屬用詞給人觀感不佳 修正為： 承上題，請問您的親朋好友目前所擔任的幹部的職稱有哪些？(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理監事 <input type="checkbox"/> (2)協會幹部 <input type="checkbox"/> (3)領隊(含副領隊及助理)

修正 後 合 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4)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4)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距離 您初次接觸「道院」 已 有幾年? _____ 年。	推算耗時，容易誤算。 有的則反應想不起來。 (下接 11-15 題) 修正為： 您初次接觸「道院」是民國 _____ 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7. 距離 您初次 入修(含修緣) (入修(含修緣)→ 拜師(含功 德會)) 已有幾年? _____ 年。	推算耗時，容易誤算。 有的則反應想不起來。 (改為的 12 題，下接 16、8-10 題) 修正為： 您初次拜師(含功德會)是民國 _____ 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	8. 請問您入修的狀況是屬 於? <input type="checkbox"/> (1) 個人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2) 家庭信仰 (目前家人也 有入修，但您個人並非屬 於第二代) <input type="checkbox"/> (3) 第二代 信仰 (您個人是屬於會員 的第二代) <input type="checkbox"/> (4) 其他 _____	不知是否有因第二代加入的，是 否也應該考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9. 請問在您入修之前，您的 宗教信仰是屬於： (可以填 一項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1) 無 (既然無信仰，就不	可以填一項以上 → 可複選 修正為： 請問在您入修之前，您的宗教信 仰是屬於：(可複選)

修正 後 合 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p>用做第 10 題) <input type="checkbox"/> (2) 一般的拜拜 (民間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 (3) 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4) 道教 <input type="checkbox"/> (5) 一貫道 <input type="checkbox"/> (6) 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 (7) 天主教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 (請說明)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 (1) 無 (請跳答第 11 題)</p> <p><input type="checkbox"/> (2) 一般的拜拜 (民間信仰)</p> <p><input type="checkbox"/> (3) 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4) 道教</p> <p><input type="checkbox"/> (5) 一貫道 <input type="checkbox"/> (6) 基督教</p> <p><input type="checkbox"/> (7) 天主教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 (請說明)</p>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6	<p>10. 請問在您入修之後，是否還維持您原本的宗教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1) 是 <input type="checkbox"/> (2) 否</p>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p>11. 請您回想一下您初次入修 (含修緣) 的前後，當時是否有以下這些情況？ (可複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1) 苦於疾病</p> <p><input type="checkbox"/> (2) 事業或工作不順</p> <p><input type="checkbox"/> (3) 為孩子煩惱</p> <p><input type="checkbox"/> (4) 家庭問題</p> <p><input type="checkbox"/> (5) 苦於無形干擾</p> <p><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原因 (請說明) _____</p>	<p>與第 16 題的「加入關鍵」重複，題意應為接觸，建議接在第 6 題之後，更改題目順序。</p> <p>有的只是來看看，並無特別目的，建議增加「無」的選項。</p> <p>修正為：</p> <p>請您回想一下您初次接觸師父或「道院」的前後，當時是否有以下這些情況？ (可複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1) 苦於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業或工作不順 <input type="checkbox"/> (3) 為孩子煩惱</p> <p><input type="checkbox"/> (4) 家庭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5) 苦於無形干擾 <input type="checkbox"/> (6) 無，只是跟著別人來看看 <input type="checkbox"/> (7) 其他原因 (請說明)</p>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p>12. 當時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院」的人，與您的</p>	<p>家人已經包含配偶。</p> <p>修正為：</p>

修正 後 合 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關係為？ <input type="checkbox"/> (1)家人 <input type="checkbox"/> (2)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親戚 <input type="checkbox"/> (4)鄰居 <input type="checkbox"/> (5)朋友（和生意往來沒 有關係者） <input type="checkbox"/> (6)同學（各 級學校求學時的同學） <input type="checkbox"/> (7)同事 <input type="checkbox"/> (8)生意上的 來往對象（客戶） <input type="checkbox"/> (9)其他（請說明）_____	當時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 院」的人，與您的關係為？ <input type="checkbox"/> (1)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2)家人(不含配 偶) <input type="checkbox"/> (3)親戚 <input type="checkbox"/> (4)鄰居 <input type="checkbox"/> (5)朋友（和生意往來沒有關 係者） <input type="checkbox"/> (6)同學（各級學校求 學時的同學） <input type="checkbox"/> (7)同事 <input type="checkbox"/> (8) 生意上的來往對象（客戶） <input type="checkbox"/> (9)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13.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 「道院」的人，他（他→其） 性別是？ <input type="checkbox"/> (1)男 <input type="checkbox"/> (2)女	有性別暗示，建議改為中性字。 修正為： 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院」 的人，其性別是？ <input type="checkbox"/> (1)男 <input type="checkbox"/> (2)女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14.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 「道院」的人，當時是否已 入修？ <input type="checkbox"/> (1)是，且當時擔任幹部 或領隊 <input type="checkbox"/> (2)是，但當時未擔任任 何職位 <input type="checkbox"/> (3)否	入修並不明確包含是否含功德 會。 修正為： 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院」 的人，當時是否已入修(拜師)？ <input type="checkbox"/> (1)是，且當時擔任幹部或領隊 <input type="checkbox"/> (2)是，但當時未擔任任何職位 <input type="checkbox"/> (3)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15.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 「道院」的人，現在是否 還在「道院」？	有介紹人已死亡的情形，但無選 項可填答，建議新增其他選項。 選項(2)涵蓋選項(3)，建議作區別。

修正後 合宜 不合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1)是，在功德會 <input type="checkbox"/> (2)是，在覺修會 <input type="checkbox"/> (3)是，在覺修會且擔任幹部或領隊 <input type="checkbox"/> (4)否，他/她已退出 <input type="checkbox"/> (5)否，他/她未曾加入 <input type="checkbox"/> (6)完全沒有消息	修正為： 最初引介您接觸師父或「道院」的人，現在是否還在「道院」？ <input type="checkbox"/> (1)是，在功德會 <input type="checkbox"/> (2)是，在覺修會，但未擔任幹部。 <input type="checkbox"/> (3)是，在覺修會且擔任幹部或領隊 <input type="checkbox"/> (4)否，他/她已退出 <input type="checkbox"/> (5)否，他/她未曾加入 <input type="checkbox"/> (6)完全沒有消息 <input type="checkbox"/> (7)其他（請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16.您當初決定入修(含修緣)的關鍵為何？（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為了身體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2)為了事業或工作順利 <input type="checkbox"/> (3)為解決家庭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4)苦於無形干擾，為求自身保護 <input type="checkbox"/> (5)看到別人入修後的改變，基於好奇 <input type="checkbox"/> (6)家人的影響(陪同家人修行) <input type="checkbox"/> (7)朋友、同學或同事等其他人的影響	(6)、(7)選項中的家人與朋友的影響，有題意不清的問題，建議形容要明確。 另外，宗教追尋者的選項未列入。 修正為： 您當初決定入修(含修緣)的關鍵為何？（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追尋一種讓自己心靈安定的宗教 <input type="checkbox"/> (2)為了身體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3)為了事業或工作順利 <input type="checkbox"/> (4)為解決家庭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5)苦於無形干擾，為求自身保

修正 後 合 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原因 (請說明) _____	<p>護</p> <input type="checkbox"/> (6) 陪同家人修行，或是家人帶領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p>17. 您接觸師父或「道院」以後，是否曾引介過別人來接觸？</p> <input type="checkbox"/> (1) 是，只要遇到別人有需要就介紹	<p><input type="checkbox"/> (7) 朋友、同學或同事等其他 叫我要修，就跟著他人一起修</p>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原因 (請說明)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p>17. 您接觸師父或「道院」以後，是否曾引介過別人來接觸？</p> <input type="checkbox"/> (1) 是，只要遇到別人有需要就介紹	<p>字句重複。</p> <p>修正為： 您接觸師父或「道院」以後，是否曾引介過別人來接觸？</p> <input type="checkbox"/> (1) 是，只要遇到別人有需要就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2) 是，不過只有比較親近的一些人 <input type="checkbox"/> (3) 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p>18. 您引介過的人，後來有沒有加入「道院」成為會員？</p> <input type="checkbox"/> (1) 有，大部分都有	<p>有強迫別人要信的老鼠會之嫌，協會的態度是隨緣，建議更改選項。</p> <p>修正為： 您引介過的人，後來有沒有加入「道院」成為會員？</p> <input type="checkbox"/> (1) 隨緣，所以沒注意、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2) 有，大部分都有人 <input type="checkbox"/> (3) 有，不過只有少數 <input type="checkbox"/> (4) 沒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p>19. 您「覺修協會」會員資格是否曾經中斷過？</p>	<p>跳答的題目不易區分，會搞錯。</p> <p>修正為：</p>

修正後 合宜 不合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1)是 <input type="checkbox"/> (2)否(跳答第 20 (20→22) 題)	您「覺修協會」會員資格是否曾經中斷過？ <input type="checkbox"/> (1)是(請回答第 20、21 題) <input type="checkbox"/> (2)否(跳答第 22 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0.請您回想當初會員資格中斷的原因為何？(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當初帶領的師兄姐離開，沒有接觸的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 (2)未達到當初原本預期的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3)家庭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4)工作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5)經濟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6)閉關、打坐有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7)其他_____	亦有久未與總會聯絡，喪失會員資格者，建議增加選項。 修正為： 請您回想當初會員資格中斷的原因為何？(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當初帶領的師兄姐離開，沒有接觸的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 (2)久未與協會有聯繫，失去會員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3)未達到當初原本預期的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4)家庭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5)工作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6)經濟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7)閉關、打坐有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8)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請問您會再回「道院」修行的 關鍵 (關鍵→主要原因)為何？(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為了身體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2)為了事業或工作順利 <input type="checkbox"/> (3)為解決家庭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4)苦於無形干擾，為求自身保護 <input type="checkbox"/> (5)心態調整後的醒悟	20 題選(1)者為信仰曾中斷的會員的主因，他們表示心態未改變只是沒有管道。 宗教追尋者則有周遊列國後，最後選擇這裡安定的現象，但並無此選項。 修正為： 請問您會再回「道院」修行的主要原因為何？(可複選)

修正後 合宜 不合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6) 家人的影響 <input type="checkbox"/> (7) 朋友、同學或同事等其他人的影響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原因（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1) 心態未曾改變，只是找到重回「道院」的管道而已 <input type="checkbox"/> (2) 為追尋一個最適合自己的宗教，因此周遊各團體後再回來 <input type="checkbox"/> (3) 為了身體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4) 為了事業或工作順利 <input type="checkbox"/> (5) 為解決家庭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6) 苦於無形干擾，為求自身保護 <input type="checkbox"/> (7) 追隨家人的腳步回來的 <input type="checkbox"/> (8) 朋友、同學或同事等其他人士勸我回來修 <input type="checkbox"/> (9) 其他原因（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 您目前最常來往的親戚朋友中，有多少位和您的宗教信仰相同？ <input type="checkbox"/> (1) 非常少 <input type="checkbox"/> (2) 少 <input type="checkbox"/> (3) 約一半 <input type="checkbox"/> (4) 多 <input type="checkbox"/> (5) 非常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3. 您目前一年大約到「道院」幾次？_____次。	<p>有的很難計算，或是記不清，建議以次數區間做選擇。</p> <p>修正為：</p> <p>您目前一年大約到「道院」幾次？</p> <input type="checkbox"/> (1) 0~2 次 <input type="checkbox"/> (2) 3~6 次 <input type="checkbox"/> (3) 6~12 次 <input type="checkbox"/> (4) 13~24 次 <input type="checkbox"/> (5) 24 次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 在未來一年，請您預估一下您到「道院」的次數是	<p>建議增加不確定的選項。</p> <p>修正為：</p>

修正 後 合 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否會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1)會 <input type="checkbox"/> (2)跟現在差不多 <input type="checkbox"/> (3)會減少一些	在未來一年，請您預估一下您到「道院」的次數是否會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1)會 <input type="checkbox"/> (2)跟現在差不多 <input type="checkbox"/> (3)會減少一些 <input type="checkbox"/> (4)目前還不確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5. 您 最 喜歡參與的活動是 (單(單→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朝山(含水關出關) <input type="checkbox"/> (2)朝山後講習 <input type="checkbox"/> (3)會員大會 <input type="checkbox"/> (4)進階班講習 <input type="checkbox"/> (5)聯誼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6)其他(請說明) _____	建議增加臨時想回來的選項。 建議改複選，不要“最”喜歡。 修正為： 您最喜歡參與的活動是(單選) <input type="checkbox"/> (1)朝山(含水關出關) <input type="checkbox"/> (2)朝山後講習 <input type="checkbox"/> (3)會員大會 <input type="checkbox"/> (4)進階班講習(九重天以上者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5)聯誼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6)不一定要特別的活動，就是想回總會就過來，沒有特別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7)其他(請說明)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6. 如果有機會，您是否願意擔任協會的幹部？ <input type="checkbox"/> (1)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願意 (請跳答第 28 題)	不願意形容較為粗糙、片面。 建議增加考慮中的選項。 修正為： 如果有機會，您是否願意擔任協會的幹部，為大家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1)願意，只要能力許可的範圍內，都願意來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2)願意，只是目前情況還不許可，或暫時難以配合，所以不方便來 <input type="checkbox"/> (3)

修正 合宜 不合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目前還不確定 <input type="checkbox"/> (4) 不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p>27. 如果邀請您擔任協會幹部，您偏好擔任合種職位？(可複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1) 理監事 <input type="checkbox"/> (2) 協會幹部 <input type="checkbox"/> (3) 領隊(含副領隊及助理) <input type="checkbox"/> (4)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5) 只要協會需要，什麼職位都沒關係</p>	<p>職位部分因為要具備職位相關能力，不見得每一個人都有信心擔任，26 與 27、28 題合併為一題可能會比較好。</p>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p>28. 您不願意擔任協會的幹部的主要原因為何？(可複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1) 時間上不能配合 <input type="checkbox"/> (2) 覺得自己能力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 (3) 覺得自己個性不適合 <input type="checkbox"/> (4) 認識的師兄師姐太少，對於協會感覺還很陌生 <input type="checkbox"/> (5) 已有家人擔任幹部 <input type="checkbox"/> (6) 覺得沒有必要 <input type="checkbox"/> (7) 其他 _____</p>	<p>不願意形容較為粗糙、片面，與 26 與 27、28 題合併為一題。</p>

第三部分：信念價值（請在看過以下的描述之後，依據您最實際的情形填答，答案無所謂「對」與「錯」，請針對以下問題描述的實際情況，從號碼 5~1 中勾選一個最適合您的答案。每一題都請作答，謝謝！）

合 修 正 後 合 宜	原始題目	修正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我認為前世因果業障，嚴重影響人這輩子的命運(命運→命格)，很難改變。	命與運為不同概念，運能改變，所以建議修正。 修正為： 我認為前世因果業障，嚴重影響人這輩子的命格，所以命很難改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在我看來，生命沒有任何目的。	太廣泛，也不見得是沒有，可能是還沒找到目的。 修正為： 生命的目的是要靠追尋的。 or 生命的目的是要靠探索才能明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我認為自己肯努力，不一定要靠神。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生命的意義是自己給的	少句號。 修正為： 生命的意義是自己給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我的宗教信仰是堅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我對於神聖的或超自然的事物有興趣。	神聖的事物或超自然的現象兩者不同，是否要二擇一？ 修正為： 我對於神聖的事物有興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我常常覺得自己有幻覺(幻覺→超自然的感受)。	覺得不妥，會因修行階段不同而改變，難以回答。 幻覺改成超自然感受。 修正為： 在修行的過程，有時候會產生幻超然的感受。

□ □ □	8. 我有 相關神靈 的經驗(相關神靈的經驗 → 某些神蹟的體驗) 。	相關神靈的經驗 → 某些神蹟的體驗 。 修正為： 我有某些神蹟的體驗 。
□ □ □	9. 一個人不一定要參加宗教團體，靠自己靈修也可以接近佛或接近神。	形容太複雜，沒辦法馬上看懂 。 修正為： 靠自己靈修就可以了，不用參加宗教團體 。
□ □ □	10. 只要加以開發，人人都可以有神通能力。	
□ □ □	11. 打坐可以讓我找到內在的平靜和喜悅。	
□ □ □	12. 閉關讓我 身體 (身體 → 身心) 變得更健康。	身體 → 身心 修正為： 閉關讓我身心變得更健康 。
□ □ □	13. 信仰讓我 改變 (改變 → 調整) 了原本的飲食習慣。	改變 → 調整 修正為： 信仰讓我調整了原本的飲食習慣 。
□ □ □	14. 信仰讓我在煩惱或痛苦的時候得到安慰。	
□ □ □	15. 信仰讓我免於恐懼。	恐懼不知所指為何? 修正為： 信仰讓我內心堅強 。
□ □ □	16. 我對修行的意義與目的不是很了解。	
□ □ □	17. 我覺得能到道院修行，是一件非常幸運的事。	
□ □ □	18. 我和同修相處時，覺得很自在、很愉快。	
□ □ □	19. 我認為修行可以讓我生活更順利，人生更美滿。	
□ □ □	20. 講習活動習得的“善知識”，幫助我破除 不必要的 迷信。	冗字，迷信就迷信，沒有不必要的 。 修正為： 講習活動習得的“善知識”，幫助

		我破除迷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我認為協會所教導的善知識，與我的價值觀非常相似。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我常常跟朋友(朋友→他人)說修行的事情與修行的好處。	不需要預設立場。 修正為： 我常常跟他人說修行的事情與修行的好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3.我想要多知道一些“善知識”。	所謂的“善知識”存在於各個領域與宗教，建議限縮在協會裡所傳播的比較具體。 修正為： 我想要多知道一些協會所要傳達的“善知識”。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我樂意傳播(傳播→分享)我在信仰中所習得的“善知識”。	傳播→分享 修正為： 我樂意分享我在信仰中所習得的“善知識”。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5.對我而言，修行是我目前生活的重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6.在修行的階段(階段→層次)更上精進，是我的目標。	階段→層次，目標前面加上“努力”兩字。 修正為： 我在修行的層次更上精進，是我努力的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7.整體來說，現代科學(現代科學→過度依賴科技)帶給人們傷害多於好處。	科學包含的概念比較抽象的，科技會比較具體。 修正為： 整體來說，過度依賴科技帶給人們傷害多於好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8.我們過(?)相信科學，對宗教的信仰卻不足。	漏字。 修正為： 我們過度相信科學，對宗教的信仰卻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9.宗教信仰很強烈的人，通常對其他大(人→信仰的)	不寬容用詞太武斷，應該改為難以認同或是同理。

	人) 很不寬容。	修正為： 宗教信仰很強烈的人，通常對其他信仰的人難以認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0. 我們應該尊重所有的宗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1. 除了協會的朝山、講習之外，我不排斥參加寺廟、教會或其他宗教團體的活動。	原本無信仰者本來就不會接觸，題目變成沒有意義。 原本一貫道的信徒加入協會也未曾改變信仰，所以題目對她而言有主客觀的問題。 修正為： 我會參加寺廟、教會或其他宗教團體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2. 自我成長應該包含一個人的靈性成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3. 一個人在俗世的各種成就（包括事業成功或富有等）與他的心靈或靈性成長沒有關係。	認為有互為消長的關係，建議反向→正向。 修正為： 一個人在俗世的各種成就（包括事業成功或富有等）與他的心靈或靈性成長有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4. 您對於朝山後講習或是進階講習的內容，是否有不太清楚或是有所疑問，還是有想更進一步了解的部分？如果有，請寫下來讓我們知道： _____	冗字，句首加上“若”。 修正為： 若您對於協會講習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或想更了解的部分，請寫下來讓我們知道： _____

-- 問卷到此結束 --

《再次誠摯感謝您的協助，麻煩您再次檢查是否每題都有填答，謝謝您！》